

信仰旅程之六  
保禄书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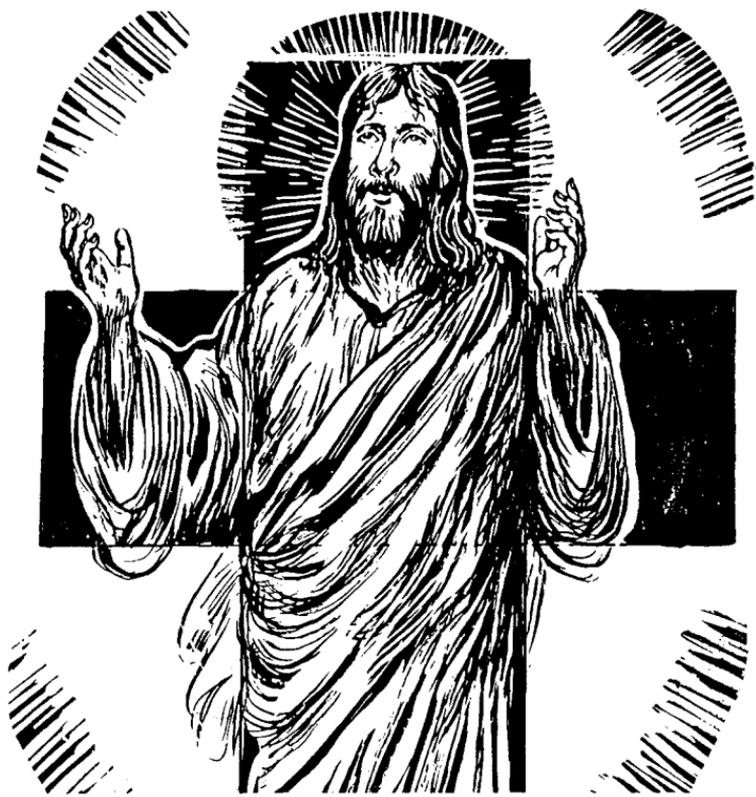
生命意义出版社

## 信仰旅程

- |     |        |        |
|-----|--------|--------|
| 第一本 | 1- 6册  | 梅瑟五书   |
| 第二本 | 7-15册  | 历史与先知  |
| 第三本 | 16-20册 | 智慧与圣咏  |
| 第四本 | 21-30册 | 天国喜讯   |
| 第五本 | 31-33册 | 圣言实践   |
| 第六本 | 34-37册 | 保禄书信   |
| 第七本 | 38-40册 | 宗徒最后的书 |

# 信仰旅程之六

## 保祿书信



「他虽具有天主的形体，并没有以自己与天主同等，为把持不舍的，却使自己空虚，取了奴仆的形象。」(斐2：6-7)



# 第三十四册

## 喜乐于主

### 圣咏139

本篇圣咏是一首咏赞上主无所不在的诗歌，受造物无论在何处，上主常亲自临在。作者对天主的伟大、智慧和爱的关怀，充满了惊讶之情，因为天主由我们受孕开始即关怀我们(1-18节)。19-22一段忽然变为「诅咒」的诗句，这是因为诗人对天主的爱，使他不能不对那些怀恨上主，抛弃上主意旨的人，发泄忿恨。

按圣保禄看来，耶稣基督即是上主。耶稣基督即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格前1：24)。保禄宗徒常用的「在基督内」一语，即是表达上主的亲密临在。保禄洞见了圣咏作者所未见，即基督与我们的合而为一，尤其在我们受苦与死亡之中，因为痛苦和死亡将我们与为我们受苦受死的救世者结合在一起。

本册题旨：叙述保禄的生平和传教生活，并介绍得撒洛尼前书和斐理伯书两封书信的教义。

## 第一篇

### 保禄的生平和传教生活

本篇题旨：叙述保禄的生平和传教生活。

#### 保禄生平的背景

耶稣诞生后四年左右，保禄诞生在塔尔索城，出于本雅明支派一个犹太家庭。塔尔索是罗马基里基雅省的省会，靠近地中海，座落于托鲁斯山下。在保禄时代，塔尔索是一座重要城市，是商业荟萃与希腊文化的中心。

保禄的家庭属于「散民」，「散民」一词，是指耶稣时代前后散居在巴力斯坦以外的犹太团体。这些散居各处的犹太团体，起源于亚述充军期和以后的巴比伦充军期。在起初是被强迫而去的，以后也有些是自动迁移的。在罗马统治时代，散居在巴力斯坦以外的犹太人，竟达四百五十万之多，占全罗马大帝国人口的百分之七。

犹太「散民」在大帝国里担当相当重要的脚色，享有许多少数民族得不到的特权。在仆托肋米统治时代(公元前333-63)，这些犹太人获得了许多特权，在罗马统治时代(公元前63-公元135)，甚至扩而大之。例如：他们享有组织政治和宗教社团的特权，还享有自治权；只要不抵触大帝国的公法，他们可自由举行他们的宗教仪式，守他们自己的宗教法，不必崇拜皇帝，并且免除兵役。此外，他们还可成为罗马公民。这公民权通常可以以金钱获得。获得之后还可以世袭，保禄即如此获得了罗马公民权。所以保禄同时是犹太人，也是罗马公民。实际上，「保禄」即是一个罗马名字，他的犹太名字叫「扫禄」。

保禄和他的家人，有如其他散居在各地的热心犹太人一样，对耶路撒冷圣殿、司祭和祭献，都十分热诚。他们

每年向圣殿纳税，以维持圣殿的敬礼之用；在每日的生活中，都表现了信仰的实践，多半住在塔尔索的会堂周围，在那里聆听法律(托辣)，以及经师和法律学士的解释。

保禄在青年时代，曾受过严谨的法律薰陶(斐3：5)，他曾在耶路撒冷最著名的经师加玛里耳门下受过教育(宗22：3)。按宗徒大事录记载，当第一批基督徒传布福音的时候，他正在耶路撒冷；他曾亲眼见到了斯德望的殉道，并且成了迫害希腊基督徒的犹太人的首领(宗8：1-3；见二十七册12-13页)。但是他迫害教会的使命已注定为时很短。

### 保禄归化

保禄在往大马士革的路途上，经历了一场神秘的经验：他看见了复活的耶稣，因而他竟成了基督的门徒。这一事件大概发生在耶稣死而复活后两年。为初期教会来说，这一事件非常重要，甚至于路加在他的著作里记述了三次(宗9：1-8；22：5-16；26：10-18)。

这三次记述，虽然在细节上有所不同，但在耶稣与保禄的交谈上则是一致：耶稣呼唤保禄的名字；启示他自己的身份，以后将自己与受迫害的门徒打成一片。

「扫禄，扫禄，你为甚么迫害我？」他(保禄)答说：「主！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迫害的耶稣。」(宗9：5-6)

保禄在迦1：11-2：1也写下了他自己的体验。他的叙述很容易使人想到先知们的蒙召，尤其是依撒意亚和耶肋米亚。保禄如先知们一样，都是在出世之前蒙天主召选，被派遣去宣讲天主的话(见依6：1-9；耶1：4-10)。保禄

在格前9：1；15：8-11和斐3：7-10也曾提及他的蒙召。

路加和保禄对这一事件的记述，虽然在细节上有些区别，但在重要点则是一致。就是说，在保禄归化(不论为为保禄自己或是教会)的意义上，则是一致的。这一经验把保禄整个人完全改变了。虽然他对此毫无准备。无论在路加的记述中，或者保禄自己的记述，一点也没有表示他曾有意作一个基督徒，有如一些作者所说的。他不但无意作基督徒，而且他强烈的迫害教会，有意以他死硬派的热诚彻底消灭此一异端。所以保禄归化是突然的，意想不到的，是天主的工作。

保禄清楚的认识主耶稣的来临，不但应验了全部旧约，而且是历史的转折点。保禄由于他的归化，认识到在基督身上，发生了全部历史具有决定性的事件。此外，保禄一心所想作的，只是为主服务，他自认自己是基督的「奴隶」，把自己完全奉献给耶稣基督，整个地投入他所接受的向外邦人传布福音的使命。

二十余年后，保禄在致迦拉达人书中，给我们写下了一段很有价值的记述；他不但告诉我们他归化的经验，也告诉了我们以后的事迹(迦1：15-2：1)。他告诉我们，他在归化三年以后，初次上了耶路撒冷，会见了伯多禄和雅各伯。以后十四年的时间留在叙利亚和基里基雅。在这漫长的时期内，保禄做了甚么，可以说我们一无所知。不过，我们可以猜想，他一定在竭力的工作：一方面在学习，一方面在宣传福音，可能也建立了一些教会。

### 保禄和巴尔纳伯

宗徒大事录所记载的保禄行传，是由巴尔纳伯前往塔尔索去找保禄，并把他带到安提约基雅开始的(宗11：

25)。保禄和巴尔纳伯在安城一起工作了一年；由此，安城便成了他传教的基地，就是由此城，保禄和巴尔纳伯开始了所谓的「第一次传教行程」，先到塞浦路斯，而后到小亚细亚(宗13：14)。就在保禄返回安城，并在安城停留期间，有些捣乱份子由耶路撒冷下来，在安城团体中制造纷乱，声称基督徒亦应遵守梅瑟法律，连割损包括在内(宗15：1)。这一事件破坏了教会的统一，因而教会的首领不能不讨论此一问题。于是大家都聚到耶路撒冷，开会商讨此事(宗15：2-29；见二十七册18-21页)。

保禄在迦2：1-10所记述的耶路撒冷会议，给了我们许多重要的资料，使我们意识到他在书信中所面对的许多问题。保禄对保持教会的统一虽焦心关切，但对基督徒已由「法律」中解放出来一事，决不妥协，因为保禄认为这对由外邦人归化的基督徒是基本的问题。在耶路撒冷会议中，保禄获得了胜利，为外邦人争取了不必遵守旧法律的权利，但这并不表示犹太人亦应转变他们的生活方式。耶路撒冷教会在初期仍视自己为犹太信仰的一部份，认为犹太基督徒团体仍应继续遵守「法律」，遵行犹太人的礼仪。但是已开始认同——这是重要的开始——基督徒信仰的独特性，它与以色列人的信仰有分别。最引人感到兴趣的是：在大家同意之后，大会结束之时，竟要求保禄和巴尔纳伯在外邦人中，为贫穷的耶路撒冷教会募捐，这足以提醒富有的外邦人教会团体，对耶路撒冷母教会欠著多少精神上的财富。

明显的，耶路撒冷会议无法解决问题发生的主要原因，因为实际上两个群体：「犹太保守派」和归化的外邦人应共存于一个团体中。一个群体忠于遵守犹太人的习俗

和礼规。而另一群体怎能置之不理？甚至连与外邦人同食共饮，也相反犹太人的礼规，这如何处置？

同食共饮这一问题引起了很大纷争，但保禄的立场坚定，绝对坚持：达全遵守旧法律就是分裂教会，所以是错误的，他甚至反对伯多禄的妥协作风(迦2：11-14)。这一争论可能也是保禄与巴尔纳伯分手的原因之一(见迦2：13；宗15：39)。

### **保禄欧洲之行**

在这事件发生后不久，保禄开始了他的「第二次传教行程」。保禄由安提约基雅起程，经过小亚细亚中部，到达了特洛阿、马其顿和希腊。保禄途经迦拉达时，生了病(迦4：13-20)，生病中建立了迦拉达教会。康复后，继续向西北前行，抵达了斐理伯，此城享有罗马帝国殖民地权利。因为此城位于东西交通的要道上，所以甚为重要，颇为繁荣。保禄就在此城首次为罗马人所迫害(斐1：30；宗16：19-40)。保禄又从斐理伯前进至得撒洛尼、贝洛雅、雅典、格林多，而后至厄弗所。保禄由小亚细亚直往马其顿，打开了向欧洲传布福音的大门。保禄在各城的详细记述，见宗16-18章。

### **保禄宣讲**

从宗徒大事录我们可以看出保禄传布福音的方法，有一定的开展模式，通常他先在会堂开始宣讲(宗17：2)。虽然有少许人归化，但必定遇到由犹太人团体而来的敌对。他归化的人大半来自外邦人或「敬畏天主的人」(敬畏天主的人即是归化犹太教的外邦人，这些人并没有接受严谨遵守一切「法律」的规条)。

保禄通常不接受他归化的教友的资助，他会制造帐

幕，所以他以自己的行业来维生糊口。他如此作，可能是为了避免嫌疑。因为当时罗马帝国领土内，有许多周游各地的宣讲家，他们的宣讲不但具有说服力，而且还有些能行奇迹异事，因而能以号召大批群众，由此他们可以由听众的奉献而致富。保禄多次提醒人们提防这些神棍，因为他们唯一的动机即是获得金钱。所以保禄很小心，免得有人也说他是这样的一个宣讲家(得前2：1-9)。

保禄每到一处，都是停留不久。他自觉他的使命是要把福音传遍至整个世界。他每至一城，多数停留数月，最多一年或多点，他见到他所创立的新教会，没有他也可独立自主，便移到另一地点。

他这种传教方法产生了许多问题。他很不受犹太人的欢迎，犹太人认为他是异端教徒，将归化者由他们的行列中夺去，甚至在基督徒团体中也制造分装。另有些人认为他拒绝接受资助也是不能容忍的(见格后11：7-15)。按这些人的想法：一个好的宣讲者，应有好的酬资，反过来说，一个不好的宣讲者便无以为生。那末，保禄既然以制造帐幕为生，自然不是一个很好的宣讲家了。那些加入他所建立的教会的人，都是些愚蠢的人，甚至追随一个不能以宣讲糊口的人。

新成立的教会能以独立行事，他便离去的作法，也带来了不少的问题。新归化者的最初热诚不久便衰退了，很容易受到外教邻人的影响，所以需要更深一层的信仰造詣；因而保禄必须与其建立的团体保持密切的连系，这便是保禄书信的起源。

当保禄停留在厄弗所时，即在所谓「第三次传教行程」期间，写下了许多书信，这些书信形成了新约的一大

部分。他在厄弗所期间，虽然大部分是在监狱里，但是他还享有相当的自由，可以会见朋友，也可以派遣使者或写书信，与其他的教会交往。在这期间，他写下了致格林多人书、致迦拉达人书、致斐理伯人书、致他的朋友费肋孟、致罗马人书大部分也可能写于此。

这期间他把他的同伴组成了一个小组。这些人是他所信任的，也是帮助他把福音传报给外邦人的人。这小组包括弟茂德和弟铎、阿桂拉和普黎史拉、阿颇罗、厄帕夫辣、厄帕洛狄托和其他的人。这些人对于保禄的方法和思想很为熟悉，遂形成一种可以称为「保禄学派」，负责继续保禄所未完成的工作。保禄也派遣这些人，有如个人的使者，去探访他自己不能亲身去的各教会。在保禄名下所写成的一些书信，这些人也很可能扮演了很重要的脚色（如厄弗所书）

不必说，这些忠实的朋友为保禄是一真正的幸福。他深信他所劝化归正的教友在这些友好的照顾之下，他可以放心继续前进。因为他感觉到，他有义务走到天涯海角，为万民宣传福音。为保禄来说，他的行程只是达到西班牙而已（见罗15：24，29）。

### 保禄前赴罗马

保禄决意要去罗马探访该地教友，再由罗马前赴西班牙，不过他先要回耶路撒冷以回报他的使命，因为他曾受托为耶京穷人捐款，现今他愿亲自送交。他本有意由海路去，但是环境迫使他改变了他的计划。他的传教使命使他到了格林多，而由格林多前赴马其顿。以后在斐理伯和特洛阿作过短暂探访之后，乘船由小亚细亚至巴力斯坦。

保禄到了耶路撒冷，便去会见雅各伯。雅各伯当时最

关心的，就是保守传统的犹太人。如何接受这位坚强的传教士。他深怕保禄的工作，即使外邦人和散居各地的犹太人和解的工作，受到误解，便劝保禄去圣殿行取洁礼。保禄为了热切保持教会的合一，便同意按传统去实行「纳齐尔愿」，以表示和解(宗21：15-26)。

有一天，保禄在圣殿里，他的一些老对头错认了他的一个同伴是非犹太人。带领一个非犹太人进入圣殿是亵圣，当然应受死刑。按宗徒大事录记载，若非罗马军队干预，保禄必定死于现场(宗21：27-40)。保禄被关于拘留所内，等候审判。罗马千夫长不得要领，遂将保禄送到凯撒勒雅，罗马人的真正权力之下。犹太人也派遣了代表到法庭，极力控告保禄，但无法证实案件。罗马总督斐理斯和他的继承人颇尔基约斐斯托都想放保禄，但怕引起犹太人的叛乱。这一案件使保禄监禁两年之久。最后保禄决意上诉凯撒——这是大帝国最高法庭，也是罗马公民的权利。罗马当局也只有把保禄解送到罗马。关于此行，宗27章有详细的记述。保禄先搭上一只商船，航至小亚细亚的里基雅，由那里改乘另一只航行意大利的船只。航行时遇到了恶劣的天气，在马耳他岛附近，船只为烈风吹毁。按路加记载，保禄在该岛行了一些奇迹，因而受到罗马士兵很好的待遇。由马耳他到罗马，保禄获得了更多的自由。保禄到罗马后，获准探访该处的基督徒友人。保禄在罗马虽被监禁两年，但享有相当大的自由，自己可以租屋居住，不过时常在警卫监护之下。路加以保禄被监禁结束了宗徒大事录，但由传说我们知道多年以后，保禄才在罗马殉道，大概是在尼禄皇帝时代。

## 保禄书信

我们实有幸福，能以见到保禄书信占有圣经的一部份。这些书信实是出于教会中的大思想家之一，又是宗徒、牧者和圣人的作品。可能有些人过于重视这些作品，竟认为保禄书信好似「第五福音」一样。但是保禄在写这些书信时，决无意为福音作圆满的解释。

保禄写信时，决没有意思作一个作家，因为他是一个宣讲家。他的写作，不但只是他履行宣讲教训职务的一小部份，而且只是偶然性的，常是为了某一教会的需要或某种情况，才执笔写下的。如果紧急需要，他必亲去自己处理。如果没有任何需要，可能宗徒甚么也没有写下。这一假定不是不可以理解的。

我们有幸，保禄所建立的教会实在需要他继续的关怀，因此使他不得不对许多问题加以思考和反省，诸如圣体圣事、教会的统一、基督徒的自由、谦虚、贞洁、婚姻和其他问题。保禄书信的价值，就是在于它披露了一个真正的牧者，一个真正关怀教会团体的指导者的心思和教导方法。因而保禄的书信为后世万代的教会，成了领导者的方针。

## 实习

壹 下列有关保禄生平和任务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的年龄与耶稣相仿。
2. 保禄生长在耶路撒冷。
3. 保禄在塔尔索读书要作「辣彼」。
4. 保禄归化是逐步慢慢进展的结果。
5. 保禄因为亲身体验到复活的主，成了服从主的奴仆。
6. 保禄在归化的经验中接受了他为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命。
7. 保禄大半生传教于安提约基雅。
8. 保禄无论在何处传教，皆以他的行业糊口为生。
9. 保禄书信给我们写下了他所传布的福音的完整报告。
10. 保禄写信是为答复教会的问题。
11. 保禄书信只是他履行宣讲教训职务的一小部分。

## 第二篇

### 对得撒洛尼教友的喜乐与希望(得前)

本篇题旨：描述保禄向得撒洛尼教会所传报的信息，尤其其他对耶稣「再临」的教导。

#### 引言

得撒洛尼前书是保禄所写的第一封信，也是有关耶稣的门徒所建立的教会团体最古老的文献；所以在基督徒文学中占有特殊的位置。此书也是保禄初次尝试，把基督的信息，以文字传扬开来。

保禄时代，得撒洛尼是爱琴海西北角的大海港，为自由城之一，即是说：没有罗马军队驻扎，自己维持治安。得撒洛尼城又是希腊第二座大城，位于很重要的「厄纳提雅纳大道」之旁，这条大道是意大利与土耳其彼此之间的交通要道。有许多犹太人居住在那里，并有自己的会堂。

按宗17：1-9的记载，保禄在得撒洛尼宣讲福音是由在会堂宣讲开始的。他在那里大概住了三个月。这期间他劝化了许多得撒洛尼人信仰耶稣基督。其中有犹太人，有归化犹太教的外邦人，即敬畏天主的人，但大部份为外教人。保禄的归化者渐渐脱离了犹太人的会堂，而在一个叫雅松的人家里聚会。这个小团体形成了得撒洛尼的原始教会。

保禄和他的同伴——息耳瓦诺(路加称之为息拉)和弟茂德，因犹太人的敌对被迫离开了此城，前赴贝洛雅。得撒洛尼的犹太人也追踪而至，阻止他们传教的工作。

由得撒洛尼前书的语气看来(1：4；2：8，19等)，此地教会为保禄来说，特别重要，这或者是因为此城是保禄在欧洲建立教会的第一座大省城(虽然斐理伯城是保禄在

欧洲传教第一座城，但是此城是省会，由此能有传布福音的更多的机会)。保禄停留在此城如此短暂，使他不能不对新归化的教友特别关切。保禄很清楚明了，他的教友所应面对的问题：他们蒙召归于新的信仰，因而他们的生活方式，与他们所居住的地方的外教人的信仰和道德必定发生冲突。所以他的焦虑和关怀促使他即刻派遣弟茂德速回得撒洛尼。

弟茂德与保禄再会晤时，报告了此城教友都保持著信德，并且关心保禄有如保禄关怀他们一样。弟茂德同时也报告了教会内所发生的一些问题，这些问题大半都是出于新基督徒所处的生活敌对环境。例如：一个基督徒蒙召过贞洁的生活，但所处的文化背境却视贞洁毫无价值。另有些问题是出于信仰培育的缺乏。例如：死人的命运，主的「再临」已经迫近等问题。保禄不能亲身回去施教，遂笔之于书，托可靠的同伴带去。

在得撒洛尼前书内，我们见到一个真正的牧者在工作、在鼓励、在矫正、在劝慰、在教导。这封书信也给我们显露了一些保禄以前在该处所讲的道理。由信中得知，此城的教友至少接受了基本的信仰，以及基督徒希望的基础。

本信措辞比较简单，因为保禄要他们在全体聚会中朗诵。在前三章中，保禄回顾他与得撒洛尼城的交往；4、5两章写他的教导与劝言。

### 第一节 谢恩(1：1-3：13)

题旨：描述得撒洛尼教会的优良品质，保禄为此而感谢天主。

保禄以简短的致候辞开始(1：1)，这成了他一切书信

的特色。他只道出他的名字和他同工的名字，并没有加以任何头衔。虽然在信首他提到息耳瓦诺和弟茂德为同书的人，但很快便可看出是保禄自己写下了这封书信。在致候辞中他已经很清楚的写出：得撒洛尼教会目前与他和他的同工已具有特殊的关系。他们彼此都是弟兄，因为都参与了耶稣的生命，并且共同分享了天主是父亲的幸福。保禄遵守耶稣的教训(玛10：13)，祝他们获得天父所赐的恩宠与平安。

紧随著致候辞，即是正式的感恩辞。这也成了保禄以后的常用方式。这一部份多半是提供他在后半部所要讨论的资料。书信有三段简短的感恩辞(1：2-3；2：13；3：9-10)。这三段感恩辞构成了保禄回顾自己与他的羊群彼此之间的关系，由开教至写信为止的构架。此城教友接受了他所传报的福音，就是他感恩的主要原因。

### **读经得前1：1-10**

保禄首先使得撒洛尼教友确信他们是「蒙天主所召选的」。这一点反映出保禄对初期教友所讲授的神学：在旧约中，天主的召选只限于一个国家(申7：6)，现在天主召选万民。初期的基督徒就是天主的新选民。他们蒙召选的第一个证据，就是在于他们接受福音的方式。保禄用「福音」(喜讯)一词的意义，比新约任何作者尤为深长。保禄用「福音」一词，并非指口头的传报或事实的证据，也非指耶稣言行的叙述，而是指以信仰接受了这种信息，而这信息具有拯救或得救的能力，而这种具有天主大能的救恩，即是旧约中所预许的救恩(依52：7；咏72：3)。



「兄弟们，你们应回忆我们的勤劳和辛苦；我们向你们宣讲天主的福音时，黑夜白日操作，免得加给你们任何人负担。」(得前2：9)

保禄写下：这福音传到他们那里，是「在乎德能和圣神，以及坚固的信心」，就是要提醒他们，福音在他们中所产生的显著的效果，是使他们的生活有完全出奇的转变。可能保禄在此也想到了，当然他们归正时所得到的各种奇恩，尤其应注意者，是保禄在此特别说出，他们怎样「成了效法我们和效法主的人」(1：6)。为了解圣保禄，这是一句很重要的句子。保禄在他所写的一切书信中，皆认为接受福音与接受他的职务是相同的，因为保禄是天主所派遣的宗徒，因而他所传报的信息就是出于天主。他身为宗徒，有责任作他的听众的模范；接受他就是接受基督。保禄不但认清他本人的品行是他宣讲的主要成份，而且也认为他所遭受的迫害和痛苦，为传布福音也是重要的。所以，得撒洛尼教友接受了天主的圣言，就应显示自己已准备好去接受苦难，有如保禄的遭遇一样。保禄很高兴听到他们虽遭受了迫害，但没有失却了信德，并且他们的善表传出马其顿省以外的各地方。

保禄在9、10两节标出了他们归化后的三种特色：离开了偶像、事奉永生的真天主、学习生活在热切期待耶稣的来临中。

在下一段落里，保禄虽没有明言，但暗含著他的宣讲方法与当时周游各地的宣讲家或哲学家之不同。这些人只以花言巧语来吸引大批的听众，只是些取悦于众的人，而并非教导真理的人。他们只说些大众喜欢听的话，所以他们的的方法是奉承阿谀，他们的目的是赚钱。

#### **读经得前2：1-16**

保禄将自己比作自我牺牲抚育孩子的母亲，他是出于爱，将自己的性命交给了他们。保禄为了避免给他们负

担，自己亲手制造帐幕，以维持自己的生活。他身为宗徒，虽然有权利向教会要求资助，但他总尽可能，以工作来维护自己的生计(格前9)。

保禄要他们想起，他和他的同伴怎样在他们中立下了生活上无瑕可指的榜样(2：10)。保禄对他们不但象一个慈爱的母亲，而且也如一个热诚的父亲，教导劝勉他们度一个相称于天主的生活(2：11、12)。

保禄特别为得城的信友感谢天主，因为他们不但响应了福音的号召，而且也真效法了在犹太各地的教会，因为他们也用自己的同乡遭受了迫害，犹如犹太人所遭受的一样(2：13-16)。

保禄在2：17-20一段内，报告了一些他自从迫不得已离开得撒洛尼以后所经历的困难。他切愿回到他们中间，看看他们的情况如何，但总是被阻。有甚么事情阻止他回去，则不太清楚。可能是此城当局，以保禄离境而不得再回为条件才释放雅松的原因(宗17：8、9)。无论甚么人为的因素，保禄认为凡是阻碍他传教工作的，都是来自魔鬼——撒殛。

另一方面，保禄也知道，困苦和迫害也能制胜那些有信德的人。所以为了避免他的新归化者遭受磨难超过了他们的力量，便派遣弟茂德前去得撒洛尼探望他们，「在信德上坚固鼓励他们」；并且提醒他们想起他以前有关必须受苦的教训。

### **读经得前3：1-10**

弟茂德回到保禄那里，大概是格林多，报告了得撒洛尼教友无论在信德或爱德上，都立场坚定。保禄为了他们的忠信而高兴，而感谢天主。

保禄以祈祷结束了本段(3：11-13)，这祈祷文可说是保禄祈祷的最好模型。在其中保禄准备读者的心灵，以接受他在第二部(4：1-5：28)对爱德和望德所要讲的道理。

## 实习

式 保禄为得撒洛尼教友感恩的理由(得前1：1-3：13)，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他们成了效法保禄和效法主的人。
2. 他们获得了圣神的恩赐。
3. 他们放弃了所有的一切财物。
4. 他们等待主由天降来。
5. 他们放弃了自己的工作，好奉献一切时间为传布福音。
6. 他们成了犹太人的仇敌。
7. 他们成了全帝国基督徒的模范。
8. 他们在许多困难中接受了福音。

## 第二节 希望主的来临(4：1-5：28)

题旨：描述保禄有关「主的来临」所有的教导(得前4：1-5：28)。

在第四章内，保禄特别注意到两个问题，这两个问题可能是弟茂德提出的：第一个是有关性行为不当的问题；第二个是有关误解基督第二次来临，即「主的来临」道理的问题。我们讲解时，将著重于第二个问题。

保禄听说该城有些教友在性的问题上，又堕落到旧习惯中。邪淫与不忠，为由外教信奉基督教者，具有很强烈的引诱，因为他们所处的社会对于性的不道德是容许的。保禄在此特别提醒他们，要他们想起他所讲的道理，并催促他们过圣洁的生活，以配合成圣的召叫(4：1-8)。真正的成圣在于积极的爱，所以保禄劝导他们实行真正的爱德(4：9-12)。

#### **读经得前4：1-12**

保禄在4：9-12一段特别提到爱德。爱德的实现是在于帮助人的急需。基督徒蒙召，就是要他们在财物上，与团体中的一些不幸者分享。甚或帮助其他团体的需要。我们已经看到，希腊的基督徒怎样捐款，以协助耶路撒冷贫苦的人(格后8、9两章)。但是，得撒洛尼中有些教友妄用了这种爱德，完全依赖别人的施舍而度生。他们怠惰的原因，在本书信中不甚清楚，但在得撒洛尼后书中材料比较丰富(见得后3：6-15)，这大概是因为他们假定主第二次来临已迫在眉睫。这种行为发生在基督徒团体里是一种恶表，所以保禄劝勉他们努力工作，作别人勤劳的模范。

在4：13-5：11一段，保禄教导得撒洛尼教友有关基督再来的问题。他首先提及的问题，应是弟茂德在报告中所提到的。本来有关耶稣的复活以及他们自己将来的复活，连基督再来的问题，保禄已有所教导；但保禄在得城停留，为时甚短，如今知道了他们对他所讲的道理有所误解，知道了他们彼此之间所辩论的问题。当主再来时，已死去的基督徒的命运如何？在这大日子上他们是否在场？保禄安慰他们，向他们保证：一切基督徒，无论死者生者，都要目睹这一隆重的事件。

## 读经得前4：13-18

你们不要忧伤，「象其他没有望德的人一样。」(13节)按希腊人的思想，死亡就是灵魂离开肉身，进入阴间的时刻。亡者的灵魂仍继续存在。但是处在模糊不清的半生活状态中。这种死后存在的观点，不能给人甚么安慰。相反的，基督徒的信德产生坚定的希望，使人面对死亡，而没有不信者的悲痛。

保禄遂使他们想起基督徒希望的根基，就是耶稣的死亡与复活：「我们若是相信耶稣死了，也复活了，同样也必信天主要领那些死于耶稣内的人同他一起来。」(4：14)。这里应注意：宗徒的预许只限于那些与基督结合而死去的人，他们在复活时将与他合而为一。基督徒的希望，并不只是脱离肉驱的神魂，在死后所有的某种生命：这一思想，外教人和犹太人皆有；但基督徒的希望却是肉身与耶稣一起的复活。

「我们照主的话告诉你们这件事。」(4：15a)保禄在此强调他所讲的道理是具有权威的，因为是出于主。

「我们这些活著存留到主来临的人，决不会在已死的人以前。」(4：15b)保禄在这里即处理特别困扰该城教友的难题。当保禄准备他们领洗进教的时候，曾教导了他们：耶稣要再来，引领他们在光荣中回到他那里去。他们的反应太热切，甚至有许多教友深信他们还活著的时候，主就要再来；但是在他们团体中有许多人已去了世，那末，当主再来时，他们是否要遭受损失？保禄在此坚决的声明，并引用主的权威，告诉他们：死去的人决不会遭受损失；反而，当耶稣来临时，他们先要从死者中复活起来。

保禄继续讲到主的「来临」的问题。「来临」(Parousia)按希腊文，意谓「来到」、「临在」、「莅临」，能有多不同的含意，全依用这字的人，是外教人、犹太人、或基督徒而定。外教的希腊人用此字指示国王的莅临：当君王视察某地时，或取得某城占有权时，当地的首领必出来欢迎，隆重凯旋的进入某城。君王这种官式的莅临即称为 Parousia。说希腊语的犹太人，用同一字指示天主来临以行审判。凡是天主在历史中的来临，由出谷纪开始，直到最后来临审判万民为止，皆称为 Paruosia。因而初期基督徒很快的即将此字应用到耶稣的再临。最后在光荣中来临审判万民的，就是主耶稣。

保禄在描述耶稣「再临」时，引用了犹太人的默示录文体意象(见二十三册8-10页)，说耶稣再来时，将有呐喊和号筒的声音。主要从天降来，将所有忠信的人提到自己面前。死去的人将有优先权先与主结合，活著的人将被提到云彩中。保禄以这些话使该城教友坚信，那些已经安息于主的人，必定参与「主的来临」。

「你们要常用这些话彼此安慰。」(18节)保禄以这句话作结，显示他写此信的主要目的，是为安慰那里的教会；他同时要求将此坚定的信息传播出去。照这个意义，保禄的这句话也是向万世的基督所说的。

讨论基督再临的问题，通常必定会引起另一个令人困扰的问题，总是有些人装作知道主的再临的日期和时间。明显的，当地也有些教友在这一问题上作出了许多推测的工夫，因而迫使宗徒不得不再给予一些指示。

保禄提示他们，他要再重复他以前所讲的，人不应再白费时间来推测主几时再来。他来「要象夜间的盗贼一

样」，在人不料想的时候，他便来到了。

### 读经得前5：1-11

「主的日子」一句是取自旧约，先知们常用此字以指示天主的公义。这一天是不能避免的一天；这一天，天主要使万民都交出他们的帐目。凡今生的不正义，在死时未曾付清的，在审判之日天主必要追讨。为保禄来说，「主的日子」就是主的「来临」(Parousia)。保禄把「主的日子」说成基督的「来临」，是要提醒读者：耶稣，救世主，也就是他们的审判主。保禄警告他们，如果他们再堕落到以前的旧习惯中，他们必被判罪。保禄以光明与黑暗对比，提示他的归化者，他们在天主前，目前与不信者已完全不同。基督徒属于光明，因为他们知道甚么是正确的，知道将来的结局如何。天主审判世界任何时都可来到，那末他们自应时时清醒，时时警惕。以后又用另一比喻，告诉他的读者应作哨兵，以基督徒的德行作盔甲；以时时警惕作他们的任务(5：8；见依59：17)。

最后，保禄以5：10、11作本段的结束，说出我们或醒寤(生)，或睡眠(死)，天主都拣定了我们借他的子耶稣获得拯救。保禄再次迫切要求得撒洛尼城教友用这些话来彼此劝勉鼓励，以后在5：27再命令他们在聚会中大声朗诵。

以后保禄又写下一些特别的劝言。

### 读经得前5：12-22

保禄第一项劝言是向全体而发的，保禄深知在团体内最需要的，就是秩序，所以他劝勉众人要尊重领袖。14节是保禄向领袖们发言：他们「要劝戒闲荡的，宽慰怯懦的，扶持软弱的，容忍一切人。」以后再转向全体，要求

他们不要寻求报复，因为这为那些时常遭受折磨的人，是难以做到的事。

5：16-18中包括三项命令，为他的团体特别适用：「应常欢乐；不断祈祷；事事感谢。」保禄曾提示他们：他们应生活圣洁，努力工作，时时清醒警惕。但是，为了避免他们在信仰生活中过于严厉无情，遂以基督徒被召于喜乐的生活，来平衡他的宣讲。一个基督徒在痛苦和迫害之中，仍喜乐于主，这才是一个基督徒的真正征兆。这种喜乐自然引人祈祷，而祈祷的高一层的方式，就是感谢。本书前三章就提供了这种祈祷的美好典型。

保禄在5：19-22又转到礼仪中。当时在他们的聚会中，谅必有许多人领受了圣神的奇恩，并加以应用。保禄虽鼓励他们应用一切神恩，但附加了一个警告：「但应考验一切，好的，应保持；各种坏的，要远避。」（5：21、22）

保禄遂以祈祷结束了这一大段，有如第一大段一样。他祈求赐平安的天主，整个的圣化他们：肉身、灵魂和神魂（5：23、24）。保禄连在这一短短的祈祷中也加以教训。在第一段祈祷中（3：11-13），保禄特别强调天主是父亲的道理，在本段他特别强调天主所赐的平安。他向他的教友保证：天主是忠信的，他必完成他的誓许。

保禄在祈祷中，指出他希望他的书信加强他们与他，和他们彼此之间的结合。他要求他们为他祈祷；彼此之间如果没有平安，彼此祈祷很难，有如彼此之间如不相亲相爱，彼此拥抱也是很难的。因而保禄要求他们以圣吻彼此问候。

现在保禄命令他们朗诵此信（27节）。我们可以推想，

朗诵必在他们举行礼仪聚会中实行。这礼仪大概即是弥撒圣祭。

最后的一节也是祈祷，祈望主耶稣基督的恩宠常与他们同在。这一结束的方式也成了保禄书信的惯例。

**读经得前5：23-28**

## 实习

叁 下列有关保禄在本书中所讨论的「来临」问题，下列所有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该城教友并非等待「来临」会发生在他们活著的时候。
2. 该城教友对于他们的亡者兄弟不能参与「来临」的思想，并不关心。
3. 「来临」为该城的初期教友是希望的根源。
4. 只有基督徒相信死后仍有生命。
5. 基督徒相信「来临」的基础是基于耶稣的死亡与复活。
6. 亡者不会参与「来临」。
7. 「来临」时耶稣要审判万民。
8. 保禄有关「来临」的教导，是要安慰该城的教友。

肆 「主的日子要象夜间的盗贼一样来到」一句的意义(5：2)，下列语句中，那一句综合的最好？

1. 耶稣再来将发生在夜间。
2. 耶稣再来将打断世界上日常的平安生活。
3. 耶稣再来将是一种很惊人的经验。
4. 耶稣再来将发生在人料想不到的时候。

## 第三篇

### 使善工趋于圆满(斐理伯书)

本篇题旨：叙述保禄向斐理伯城教友宣讲在圣德上增长的道理，和他对那些威胁这种增长的人提出的警告。

#### 引言

斐理伯书是保禄所写的一封最热情最温和的书信。此信处处表现出他对斐理伯新兴教会的深切感情，这教会是他「以基督耶稣的情怀」所关心的团体(1：8)。保禄对此教会只感到爱和值得赞美，同时也感觉到这份感情是双方面的。有如他所希望的，他们的生活特色，足以证明是天主在其中开始的大工程。他们的圣德足以证明福音的德能。保禄很高兴，他也促使他钟爱的团体同他一起喜乐。本书信每一章都提到了喜乐(1：4、18、19、25；2：2、17、28、29；3：1；4：1、4、10)。斐理伯城教友实是保禄的「喜乐」与「冠冕」(4：1)。

注：这一教会的成功，为保禄来说，特别重要，因为这是保禄在欧洲所建立的第一个教会(见宗16：9-40)。斐理伯城位于爱琴海北岸乃阿颇里城西北内陆九英里，在罗马历史上占有重要的角色(例如：安多尼和敖塔威雅诺就是在此地打败了布鲁都和客辣索)。虽然本地的居民都操希腊语，但此城的官方语言却是拉丁语。罗马士兵都喜欢在此城退役，因而使此城充满了军人的气氛，在许多方面来说，此城可称为小罗马。

本书信内没有包含一句严厉的话，也没有向团体中某一份子或某一群人斥责。无论是在信仰上或行为上，保禄没有找到一点错误可以改正的地方(只有两个女人发生的小争执除外，4：2)。本书信中有两个主要的思想：在圣

德上增长和此增长的仇人。

保禄给他们写信，只是鼓励他们继续在圣德上增长，决不容许他们懈怠或放弃努力。他祈求他们的「爱德日渐增长，满渥真知识和各种识见。」(1：9)本书信中比较严厉的词句，都是针对敌视基督徒的人而发的，即是针对那些阻碍圣德增长的敌人而发的。保禄警告他心爱的团体要提防两批人：一批是犹太主义保守派，另一批很难标出称号，他们的立场正与犹太主义保守派相反。前一批到处巡行，由一教会到另一教会，自视为基督福音的使者，专门修正保禄的宣讲。他们要求教友忠于梅瑟法律的一切规律，遵守犹太主义的一切传统。后一批则认为自己已达到成全的地步，因而再不需要任何规则。为他们来说，在圣德的道路上努力增长是毫无意义的。保禄则认为这两种立场只有死路一条，因而保禄用了很严厉的词句，称他们为「基督十字架的敌人」(3：18)。

保禄的这封书信是发自狱中(见1：7、13)。我们知道保禄曾两次囚在狱中，因而对此信写作的地点与时间有两种意见：传统的意见，认为保禄在罗马狱中写下了这封书信，时在公元六十年左右。接近代的研究，有些学者认为此信是写于保禄在厄弗所坐监时代，即在53-57年间。意见虽有不同，但为解释本书的意义则没有多大关系。

近代也有些学者认为本书是由两封或多封书信所集成的，虽然都是保禄写给斐理伯人的。这一学说可以帮助我们解释一些忽然中断或转题的现象，但我们现有的默感的经文是一封书信，那末就按照一封书信的体裁来讨论。

## 第一节 在信德上进展(1:1-2:30)

题旨：讲述谦虚是圣德的根基，团结一致是圣德增长的明证。

保禄在本段(1:1-2:30)所最关心的，就是斐理伯人「在信德上得到进展」(1:25)。他的注意力尤其集中于团体的共融一致。因为没有比团体的心灵一致更能表达出基督徒的爱来。保禄所讲的共融一致，当然不是军队的划一或歹徒的合伙，而是由效法耶稣基督的生活中所流露出的共融和谐。由救世主的各种德行中，保禄特别提出谦虚来。因为保禄很明了人的本性，知道谦虚是唯一联合基督门徒团体爱的真正基础。目前，心灵的一致，为斐理伯教友更为迫切需要，因为他们需要联合起来，坚定立场，以反抗那些破坏他们团体的敌人。保禄脑海中怀著这些思想，开始了他的书信。

### 致候辞(1:1-11)

有如得撒洛尼前书，保禄一开始，先表示他对此团体的爱心和赞美。他觉得在问候中并不需要提出他为「宗徒」的身份，因为他深信他们是尊重他的。

### 读经斐1:1-11

「耶稣基督的仆人保禄和弟茂德。」(1:1)保禄和他忠实的同工，如所有的基督徒一样，都是基督所救赎的。所以他们应属于他，应完全服从他。他们是他的仆人(奴隶)。这并不是降低自己的身份，而是他们的尊衔，因为这是耶稣自己的反射，他是谦虚和听命至死的奴仆(2:7、8)。

保禄称斐理伯教友为「圣徒」。因为教友是受祝圣的，是天主特选出来为他服务的。「圣徒」这一头衔本来

在旧约中是指天主的选民(申7：6；14：2；26：19)，保禄把这一名词用在教会身上，是指示新约的子民被召为圣，有如旧约天主的选民一样，因为他们是受祝圣的，为天主选拔结合「在基督耶稣内」的(1：1)。「圣徒」一头衔虽驱使基督徒有义务度一圣洁的生活，但这头衔并非基于教会肢体的圣德，而这是基于基督的神圣，教友只是借圣洗圣事受祝圣，共融于基督内而已。

保禄在这第一句内即已开始对犹太主义保守派的攻击。因为保禄称斐理伯教友为「圣徒」，即已声明他们已经是天主的正式选民，所以不再需要行割损礼，或遵行各种犹太人的礼规。

保禄用监督( episkopoi：主教)和执事(diakonoi)是指示教会中的领导人物。他们有甚么职责，由本书和保禄其他书信看来，不太清楚。不过，可以断定，他们的职责是维持团体中的秩序。监督是为主持礼仪，督导训诲。同时，监督和执事都是处理教会团体财物的主管，则是显而易见的。因为保禄例外地接受斐理伯教友在金钱上的帮助(4：14-19)，他在致候辞中特别提出「监督」和「执事」，就是表示他们在运用金钱帮助他的事工上担任重要的角色，并向他们特别致谢。

保禄的感恩辞中(1：3-8)，表示他对斐理伯教会团体的高兴和喜乐。他特别感谢他们参与他传布福音的工作。他们协助他，不但在金钱方面，而且在道义上也帮助他很多，因为他们都忠于他，都由于福音。保禄在1：6特加上了一句：这是天主在他们中工作，那末天主也必予以完成。

保禄在祈祷辞中(1：9-11)，表示他唯一的希望，就

是这一团体的爱德日渐增长。他们的爱德越增长，他们的真知识也必随之成长。保禄的意思是说：爱德能使个人和团体更意识到甚么是正确的事，借以使辨别善恶的能力更趋完善。

「赖耶稣基督结义德的果实。」(1：11)这是初次提到保禄对「义德」或「正义」的思想(在第三十六册将更清楚的加以解释)。为保禄来说：「义德」或「正义」是与天主合一，与天主处在正确的关系里。「义德」或「正义」不是人的努力所能达致的，而是父借他圣子耶稣所赐的自由的恩惠。人无论怎样努力，无论怎样忠于遵守梅瑟法律，都不能使自己成为「义人」。

#### 一致和谦虚(1：12-2：30)

本段的主题，就是要达成非谦不可的一致。一个团体要达成一心一德，每一分子一定要准备好牺牲自己的利益，而为别人的需要著想。忘我的服务就是谦虚的顶点。耶稣就是谦虚服务的最高模范(2：6-11)。如果保禄(1：12-15)、弟茂德(2：19-22)和厄帕洛狄托(2：25-27)是谦虚和忘我服务的榜样，那末，他们也是以基督做模范，实行于自己的生活中。

保禄先告诉他们他在监狱中的消息；但他在通知他们这消息之前，先已分受了他们的忧苦，所以他告诉他们，他坐监为传布福音不但没有阻碍，反而更有帮助，以减轻他们的忧苦(1：12)。虽然有士兵监视著他，但是福音传遍了「御营全军」(御营是守护罗马凯撒府的军人，或者是守护罗马驻各地总督府的军人)。保禄也愿他的友人知道：他被囚禁完全没有阻碍他传布福音，反而更促成了别人传布福音的美好结果。他被囚禁更激发起别人传布喜讯

的勇气。

### 读经斐1：12-26

保禄被囚禁鼓励了许多人由于爱而宣传基督，但是另有些人，利用保禄的处境，为了自私的利益而宣讲福音(1：16)，保禄并不烦恼；只要他们宣讲的是基督，他就高兴(1：18)。

保禄猜想他被囚禁可能以殉道来结束，所以他沉思生死为他有甚么意义：「在我看来，生活原是基督，死亡乃是利益。」(1：21)为没有信仰的人来说：死亡足以令人起反感，生活象保禄的那样可怜，可能更令人生厌。可是为保禄来说，对耶稣基督的信仰，改变了一切。以他受苦的生活，参与了耶稣的苦难，经过死亡，他可与复活的主相结合(见3：10、11)。在「死亡乃是利益」短句里，保禄宣布了一项深奥而又安慰人的真理：信友在死时与基督结合远超过今生；与主结合不需要等待众人的复活。保禄挑选了更难的，他挑选了生活：「我渴望求解脱而与基督同在一起……但是……我必要存留……为使你们在信德上，得到进展和喜乐。」(1：23-25)

然后保禄由自己的处境，转到读者的处境。他知道敌人必来考验他们的信仰，所以他要加强他们的团结以抵抗诱惑。保禄遂用在竞技场比赛的比喻，来鼓励他们奋斗，与自己相似。

### 读经斐1：27-30

由下章(二章)开始本书信的中心。斐理伯教会，在保禄所认识的教会中，已是佼佼者，所以保禄在本书信中，没有一点改正错误，或纠正不当的行为，或者谴责分党分派的地方。当然这一团体还没有达到尽善尽美的地步，还

有一些小纷争、妒忌、自私、骄傲、竞争等小毛病，这些污点是一个正常的社会中所难免的(见4：2、3)。所以斐理伯教友还应继续努力，日进于德。

一个团体所有圣德的试金石，死是看此团体是否团结一致。斐城教会团体虽然在信仰真理上已获致这基本上的一致，但保禄还愿意他们由于对生活在基督内的观点相同，而产生意见一致，而彼此劝勉，而彼此鼓励，而彼此享受爱的温暖。

第二章，按原文，一开始即用了四个「如果」：「如果你在基督内获得了鼓励，(如果有)爱的劝勉，(如果有)圣神的交往，(如果有)哀怜和同情。」这些「如果」并非指示保禄疑惑在他们中是否有这些事实。保禄知道他们已具有这些德行，他特别向他们提出来，是要他们再努力于团体，而臻于完善，好满全他的喜乐。

### 读经斐2：1-5

斐理伯的教友，除非先在谦德上成长，决不能在圣德和与天主的结合上前进。骄傲与自私是圣德的死敌；骄傲应以谦虚来敌对，想别人比自己更好；自私应以爱德来敌对，不只顾自己的利益，而要顾及别人的利益(2：4)。骄傲的人常会佯作有德行的人，其实没有；自命有特殊优长，其实没有；他们贬抑别人在自己以下，以高举自己。所以骄傲制造分裂，而谦虚使人团结。保禄便把谦虚的最高模范——耶稣基督提示出来(2：5)，告诉斐理伯教友，他们已是教会的一份子，已与基督合为一体，那末自然也应具有救世主的心意和情怀。2：6-11一段是保禄书信中最简单而又最深奥的一段。这段经文是以美丽的诗句，经过细心的编排而创作的。按希腊原文，句句都具有铿锵的

和谐声。学者大都认为这是一首赞美诗歌，在保禄之前已有，并非保禄手笔。因为近代的学者指出其中有许多词句是保禄从未使用过的；并且这首诗歌明显的引用了依撒意亚先知的「上主的仆人」的诗歌，保禄在他的著作中，很少使用。在这里我们不必理会谁是这首诗歌的作者，事实上，是保禄为我们保存了下来，他将这首诗歌放在本书信内，明显的，他把这首诗歌内所内涵的道理，作为他自己的教训。

### 读经斐2：6-11

本诗的第一行即肯定基督的先存性，因为他是天主的圣子。按原文的字意，第一句应译作：「他本来就有天主的形体」，或「他存在即有天主的形体」。「形体」一词，同时指其「内在的本性」和其「外在的形象」；希腊文如果只指「外在的形象」，有另一字来表达，即「Schema」形状。所以本诗的第一句，即宣布耶稣的天主性，应受无限的光荣。

「并没有以自己与天主同等，为应当把持不舍的。」(6b)耶稣，天主子，与父是同等的；他是天主，具有天主性的一切光荣和权利。天主的光荣彰显在雷声、闪电、云彩和地震之中，有如出19：16-19所描述的，彰显在则1：4-13所描述的火光四射的彩云、响声和异象之中，彰显在默示录所描述的天上万象之中，但这些描述只是耶稣在其身为天主子的先存性中，所具有的荣耀的阴影。但是，耶稣把他所享有的天主性的一切光荣和显示，完全予以抛弃。在他内决没有珍藏这些宝藏的心情，虽然他实在享有这一切的权利。

有些解经学者认为本节暗示著亚当的罪，即在人类身

上所留下的骄傲的标记。亚当按其本性应是人，但是与天主相比(创3：5)。亚当想否定自己的人性，以获致天主的特性。正相反，耶稣放弃了他天主性的一切外在的特性，以获致人的一切特性。

骄傲自大(原文作：「虚荣」2：3)，就是寻求不应得的尊荣，保禄力劝该城教友戒避。他所以在基督身上，找到谦虚的最高模范，因为基督连他所应得的天主的光荣都抛弃了。下一句更表达出基督完全把自我贬低。

「取了奴仆的形体。」(2：7b)「取了」暗示这一行为是出于自愿。「形体」与第一行诗所用的意义相同：他本具有天主的性体，现在取了奴仆的形体。用「奴仆」(或奴隶)一词来形容人，可说是最强而有力和最具深意的确切名词。因为人按本性就是受造物，受造来服务，来服从造物主和为人类服务的。在最大的诫命中，已说出了人的本性和人的蒙召：事奉天主，要全心、全灵、全力爱天主在万有之上，及为人象为己服务一样(申6：4；肋19：18；玛22：34-40)。所以，取了奴仆的形体，就是真正的，完全的成了一个人。

请注意：本诗已预先防止了可能的误解：耶稣并不是一个超人，即是说远超过我们人类，而是我们中间的一个。为这个原故，作者写下：「与人相似」一句，耶稣的人性与其他人所共有的人性完全一样。他的人性也就是我们的人性(见希2：17)。在人群中，耶稣实是众人中的一个。为强调这一点，诗人又加了一句：「形状也一见如人」。耶稣的形状(这里原文是 Schema)、面貌、态度、身材等等，都与我们人类一样。他能有权利显示他具有天主的光辉，但是他使自己成了一个普通的人。

「他贬抑自己。」(2:8a)原文作：「他使自己降低。」因为他原与天主同等，有权要求人服事他；但是他不这样做，反而来服事人。他服从玛利亚和若瑟的命令(路2:51)，服从法律(见迦4:4)，但在这一切以上，他服从他天父的命令。在这首诗歌里，说出他服从天父的命令，达于极点。耶稣来是为执行天父的旨意，他的旨意就是要他舍掉自己的生命，以服从行为来推翻亚当的不服从。

「听命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2:8b)十字架的刑罚不能用在保禄和其他罗马公民身上，只保留为非罗马公民的罪犯。该城教友身为罗马公民，当然不会尝试他们的救主，为了他们所受的这种极残忍而又可耻的死刑，但是「死在十字架上」这句话，在他们身上，也不会丧失它的效力。

「为此，天主极其举扬他。」(2:9)耶稣贬抑了自己，为此天父举扬他到最高的地位。在耶稣身上应验了他自己的应许：「凡贬抑自己的，必被高举。」(玛23:12)借耶稣的复活和升天，天主将耶稣安置在他右边，与圣父和圣神共享天主的同等权利。耶稣连他的人性也接受了天主的一切尊荣。为表达这至高无上的尊位，作者用了一句：「(天主)赐给了他一个名字，超越其他所有的名字。」(2:9)这个名字并不是指「耶稣」的名字，因为玛利亚的儿子一出生即有这个�名字，虽然这也是一个尊贵的名字。再说，还有其他许多人也有这个名字。所以「名字」在这里应具有有一种很特殊的意义。普通来说，「名字」按旧约的用法，是指天主的名字，是指天主的临在，在他前一切所有都应屈膝叩拜。尤其是：这「名字」就是

「主」或「上主」，希腊文以此字来代替希伯来人所不敢称呼的天主的名号：「雅威」(2：11；见第三册6-7，12-13页)。

「致使上天、地上和地下的一切，一听到耶稣的名字，无不屈膝叩拜。」(2：10)「屈膝」自然并非只指人类真有膝可屈，而也指精神体。总而言之，凡是受天主创造的一切受造物，无论是过去的，现在的，或将来的，都要在耶稣前屈膝叩拜，因为赐予了他「上主」的名字。整个宇宙都要承认耶稣的主权(见达3：52-90)

「一切唇舌无不明认」(2：11)，即是说：一切受造物都要公开地宣告，高兴地传布「耶稣基督是主」。这种高声的欢呼与歌唱，最后都是为「光荣天主圣父」，因为耶稣所行的一切，最后并非为自己，而是为父。

本诗看来一定受到了依撒意亚所描述的「上主的仆人」的影响，尤其是依52：13-53：12一段。在那里描述一个神秘的仆人，他为了别人的罪过而贬抑自己，受人虐待，甚至受了死刑，但天主使他复活起来。耶稣也把自己说成了这样的仆人(如谷8：31)，并且明明教训自己的门徒：作领袖并不是主管别人，而且领导服务(见路22：24-27)。

保禄透视了这首诗歌的深意，继续劝勉斐理伯教友努力修谦虚之德，因为完美的谦虚就是完美的服从。保禄称该城教友为「我可爱的」，就是表示他知道他们「常是听了命」，所以要求他们再接再厉，「怀著恐惧战栗」努力于自己的得救。「恐惧战栗」，按圣经的语法，即是指示虔诚的服从。

## 读经斐2：12-18

斐理伯教友应努力成为「无可指摘和纯洁的……做天主无瑕的子女」，「不可抱怨」，不象天主的选民在旷野中抱怨了天主一样(见出16：2；户11)。当基督再来时，保禄愿以斐理伯的教友而自夸，甚至甘愿为他们流血。他的死亡即是听命的祭献，这祭献将与他们服从信德的祭献联合在一起(2：17)。保禄想到，他将肖似谦虚的上主的仆人——耶稣，牺牲自己的生命，不禁高兴之至，同时也邀请斐理伯教友与他一同欢喜。

保禄写到要派遣弟茂德到他们那里时，并没有中断了他所讲的谦虚的道理。因为，在保禄所能派遣的人中，只有弟茂德是最关心他们的利益和基督耶稣的事工的。

## 读经斐2：19-30

保禄打发厄帕洛狄托回他本家斐理伯城，因为他也是一个谦虚热诚的好榜样，因为他为服事保禄几乎丧失了生命。保禄要求他们要尊重这样的人。

## 实习

伍 下列有关谦虚和团结一致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教导他的归化者要成为「基督的仆人」，意即要他们成为服从基督和关心别人需要的人。
2. 保禄教导真正团结一致的基础是共同崇拜。
3. 为保禄来说：谦虚服务的最高模范就是他自己一生的牺牲。
4. 斐理伯教会是因自私和骄傲而分裂的团体的榜样。

5. 基督徒团体共融合一的基础是在于坚持信仰的真理。
6. 圣德的劲敌就是骄傲和自私。
7. 耶稣的真人性是由他从死者中复活显示出来的。
8. 按保禄的看法：完美的谦虚即是完美的服从。

## 第二节 十字架的敌人(3：1-21)

题旨：论述威胁圣德成长的敌人所有的立场。

保禄现在把注意力转向「十字架的敌人」，就是在前面所提及的两批人：「犹太主义保守派」和另一批人，我们可称之为「成全的人」。这些有关救赎持相反立场的敌人，并非出于斐理伯教会团体，而是那些外来的人，他们周行各处，以宣传他们对福音的观点。犹太主义保守派坚持割损为加入天主的新选民仍旧需要，所以为得救亦属需要。他们虽然相信耶稣是默西亚，但仍坚决主张信德和洗礼还不够，仍需要行割损礼——属于天主选民的旧记号。此外，他们还想把一切洁与不洁的食物规律(见肋11)和犹太人的风俗习惯、取洁礼、斋戒等等(见谷7)，都加诸信友身上。实行这些规例，在保禄看来，本身并非不好；实际上，保禄并没有反对热心的犹太基督徒行割损礼，有如行一种热心的礼仪。使保禄气愤的，是他们坚持割损礼是加入教会的必需条件。如果这是真的，那末人的得救，并非出于耶稣的圣死与复活，而是出于一项旧的礼仪。

另一批人——「成全的人」，则认为他们借信德和洗礼已经得救，已经不会再犯罪过。他们既与复活的基督合而为一，再不会受诱惑的威胁，也不再需要法律来约束。他们无论在饮食方面，或在性方面，可以信任任何冲动。至于恒常努力在圣德上成长，还有甚么需要？他们已经达到了成全的地步。由此看来，他们所称的自由，只是放肆，只是不负责任的自我放纵。

保禄对这两批人都予以抨击，先反击犹太主义保守派(3：1-11)，以后反击「成全的人」(3：12-16)，最后将两派合成一种敌人，来加以反击(3：17-21)。

(有许多解经学者认为不应分为两批人，其实只有一批，即「犹太主义保守派」。这是学者主张保禄在3：12-16一段，并非指向另一批人，而是反击犹太主义保守派人对他所讲的自由(由旧约法律中解放出来)引起的疑难。我们则认为实际上应是两批人，都是「十字架的敌人」。由保禄致格林多人书中，我们确知，在格林多城实有一批人，与我们这里所称的「成全的人」相似(见格前6：12-20)。因而我们认为在斐理伯实有这一批人在工作。)

提到犹太主义保守派，保禄用了很强烈的字句：「你们要提防狗，要提防邪恶的工人，要提防自行割切的人。」(3：2)这些名词需要一些解释。犹太人常将外邦人比作在耶路撒冷街头流浪的狗，吃些由圣殿中抛弃的不适于作祭献的碎屑或垃圾。他们自以为是做子女的，坐在天父的筵席上。在这一比喻中，犹太人认为外邦人是家犬，吃些由桌上掉下来的碎屑或吃剩的东西(见玛15：25-27)。保禄大胆地把这一比喻反过来，称犹太主义保守

派为狗。现在是他们在教会外偷偷摸摸地走来走去，或在桌子底下，以过时的礼规或法律的碎屑——目前已成废物，来充饥果腹(3：8)。在桌子上坐席的子女，天主的真正选民，是那些以信仰耶稣基督为基础的人。这信仰是天主仁慈的恩赐，与过时的规律毫无关联。

保禄又称犹太主义保守派基督徒为「邪恶的工人」。他们没有抓住福音的真意义，传扬了错误谬论，主张救恩并非出于对基督的信仰，而是出于遵守法律。按他们的意见看来，耶稣不过只是默西亚，他来是为坚定旧约，所以跟随他，就是重新开始遵守梅瑟法律和犹太人的传统。

保禄斥责他们所用的第三个名词：是「自行割切的人」。保禄用这个不雅的名词，是指示割损礼已失去了它的意义，变成了野蛮的自我纹身割伤，这也是肋21：5所禁止的。为保禄来说，那些在基督内的人，是蒙召受真正割损的人，即心的割损，好充满圣神，成为一个谦虚而又服从的崇拜者(耶4：4；申10：16)。犹太主义保守派只注意肉身，毫未注意到圣神的临在。

### **读经斐3：1-11**

如果有人在外表上夸耀自己的成全，保禄自己要数第一。因为他是纯血统的犹太人，并不象四散各地的犹太人，大多数都是半犹太人，半外邦人。他也不是外邦人的归依者，而是「生后第八天受了割损」，正如法律所规定的。他并不是一个冷淡的犹太人，好似当时的许多犹太人一样；而是严谨遵守法律的人，是一个「法利塞人」。此外，他更充满了宣传法律的热忱，这热忱促使他迫害过基督徒。但是目前，保禄视这一切优长都成了垃圾：「我将一切都看作损失，因为我只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

宝。」(3:8)

保禄宗徒的无价至宝，就是「认识」他的主，「认识」按希伯来文的语法，是与人有亲密的结合；所以在保禄看来，认识耶稣即是「在他内」，与他结合；与他成为一体。就是这种亲自与基督的结合使人成为「义人」，成为天主的朋友，与天主和好。这种「正义」并非因人的工作而应得的酬报：「并非我获得的正义」；也不是因严谨遵守法律而达致的：「并非借我因守法律获得的正义」；而是「出于天主本于信德」。只有信德可使人获得正义。这信德即是接受基督。

这一段可能是保禄最初对于「正义」的讲论(3:9)。这一课题在致迦拉达书和罗马书中有较长的讨论。在这些著作中，宗徒所讲的「正义」，多数指为天主的一种属性(天主的正义，即是说：天主对自己是忠实的，他应许了宽赦人的罪，并使人与他结合，必定去作)。在本书内，保禄特别注意「正义」是人接受天主宽恕的条件，因而成为义人。保禄认为：为基督徒最重要的，是罪恶的赦免和与天主为友，这是天主借基督而完成的。天主借耶稣的死亡与复活消除了人的罪过。为使人获得罪赦，人只需要相信是耶稣基督使他与天主结合。连这种相信的能力也是天主的恩赐。在保禄看来，犹太主义保守派基督徒是主张人的行为，人的功劳使人获得罪赦，使人与天主结合。而宗徒则坚持一切应归功于天主，是天主在耶稣内使人与自己合而为一。

保禄因信仰基督，希望「认识基督复活的德能」。这句话虽然能表示一切有信仰的人所希望的最后的复活，但更恰当的说，保禄是在谈到他在每日的生活中所体验到的

与日俱增的意识，他意识到他的日常生活时时受复活的主的光荣人性所领导，所坚强。借信德保禄也希望「参与他的苦难」。因为他接受了耶稣，现在已「在他内」，保禄自己的痛苦便分受了救主所受的苦难。最后的希望，就是他「也得到由死者中的复活」(3：11)。在这几行内(3：9-11)，保禄清楚的说出：拯救人的工作是出于天主，只出于天主；人的得救只是借著信德，决不能借人的任何善行。天主在基督内亲自接触人类，引人类归向他。如此相信，人才能成为「义人」，才能与天主结合。

保禄是一个牧者，是一个通情达理富有广大经验的人。他发觉到他关于「正义」所讲的道理，能以使人误解，引人走向另一条错误的道路上：人的「成义」既然是借信德，而不是借人的行为，那末，只有信德便足够了，人的品行如何，就无关重要了。好象有些教友已声称自己只借信德已成了成全的人。在他们看来，只要认识了天主在耶稣身上所启示的宽恕的大爱，人的行为如何，则无多大关系了。按这些人的意见：一个真正成熟的教友已免除了良心的不安，已无需要服从道德的规律。总而言之，他可以爱的名义容许自己做任何事。为此，在下一段里，保禄描写基督徒的生活有如竞赛，努力向前奔驰，以夺得奖品，夺得最后光荣的酬报，即在复活时与基督完全结合。真正「成熟的人」应视自己为运动员，向前奔驰以达终点。

### 读经斐3：12-16

由此看来，信仰耶稣基督，只是竞赛的开始。信仰所提供的对耶稣的认识，具有这样大的吸引力，它催使教友们去追求完整的认识。成熟的教友必自愿尽一切的努力去

获得最后的奖品，即与主的完全结合。真正的「成全的人」常感觉到自己不成全，不圆满；他们努力「向前奔驰，为达到目标」。名副其实的基督徒常「忘尽背后的」；他们决不以过去的成功而骄傲；他们把起点抛在脑后，只注目终点，作全速的冲击。那些「另有别种心情」的人，好象无事可做，无有所得。

最后，保禄把犹太主义保守派和「成全的人」合在一起，加以攻击。两批人物都是「十字架的敌人」，因为这两批人只关心地上的事，而不关心天上的事。

### 读经斐3：17-21

「他们的结局是丧亡，他们的天主是肚腹，以羞辱为光荣。」(3：19)这些假「赛跑的人」所争取的真正目标，并不是复活以达永生，而是「丧亡」，因为他们的心是放在易逝的事上。他们真正服从的东西，就是他们的肚腹：「他们的天主是肚腹。」这一句讽刺的话，为犹太主义保守派来说，是指他们对于食物的洁与不洁的法律过于关心；对「成全的人」来说，是指他们的暴食好饮。他们「以羞辱为光荣」：一批人主张割损，另一批人主张性的解放，这两批人迫使保禄反击他们双方，说他们皆以通常最容易使人感到羞耻的部份为光荣。这些人把他们的心思，没有放在真正的最后目标上，却放在以坟墓为结局的事物上。

但是基督徒并不是地上的公民，他们在此世界上是外方人，他们的真正家乡是在天上，那里有耶稣，我们的主，救主。他就是从此天乡再来，引领他们回归天乡。那时，只有那时，我们有形的肉躯将复活起来，以救主的大能变为光荣的身体。直到那时，我们的肉躯是「卑贱

的」，不应成为我们最关切的要事(3：21)。

#### **常喜乐于主(4：1-25)**

保禄以一些劝告，结束他的信件。第一件事就是要使团体得到平安。在此团体中，有两个女人；一个叫厄敖狄雅，一个叫欣提赫，发生了争执。她们两个都在传布福音的工作上，同保禄一起工作过。他力劝某人(保禄在此只提到他是「同伴」，没有写下名字)，设法平息她们的争执。保禄所要求的，并不只是平安和清静，而是要喜乐；因为喜乐是真正团结的明证。

#### **读经斐4：1-7**

保禄的第二项劝告，是指向教友和外教人应和平共处。他历数了许多德行和优长，这些都是具有善意的人所共认的。因而他要求教会每一份子对于这一切都应予以最高的尊重。凡基督徒认为是好的，而外教人也承认是好的，这样才能够和平共处于一座城内。

#### **读经斐4：8-9**

最后，保禄感谢斐理伯教会所给予的金钱上的帮助，在其中保禄也说出了许多真理，告诉他们如何施舍，如何接受。

在结语中，保禄又提出他在信首所用的荣衔：「问候各位圣徒……众位圣徒都问候你们。」与保禄在一起的基督徒，有些是属于「凯撒家」的。保禄写此信如果是在罗马，那末这句话是指皇宫里的人员，由高级官员至到奴隶都包括在内；如果是在厄弗所或其他的城市写的，那末是指皇帝驻扎该城的代表人员。

#### **读经斐4：10-23**

## 实习

陆 请由下列词句中指出那些是针对：

A、犹太主义保守派。

B、「成全的人」。

C、两派都在内。

1. 他们自称为基督徒。
2. 他们没有一切良心不安的事。
3. 他们相信割损为得救是需要的。
4. 他们相信他们可以不守贞洁。
5. 他们坚持主张要遵守规定食物的条例。
6. 他们相信成全是出于法律。
7. 他们相信耶稣只是默西亚。
8. 他们相信有信德足够了，人的行为如何是无关重要的。
9. 他们把赦罪和与天主结合归功于人。
10. 他们否认基督徒的生活需要增长。
11. 他们相信教友在领洗时已确定得救。

## 实习答案

壹 1. 是

2. 非

3. 非

4. 非

5. 是

6. 是

7. 非

8. 是

9. 非

10. 是

11. 是

貳 1. 是

2. 是

3. 非

4. 是

5. 非

6. 非

7. 非

8. 是

參 1. 非

2. 非

3. 是

4. 非

5. 是

6. 非

7. 是

8. 是
- 肆 4.
- 伍 1. 是  
2. 非  
3. 非  
4. 非  
5. 是  
6. 是  
7. 非  
8. 是
- 陆 1. C  
2. B  
3. A  
4. B  
5. A  
6. A  
7. A  
8. B  
9. A  
10. B  
11. B

## 自行测验

壹 下列那两句话不适用于保禄归化的经验？

1. 保禄归化是他寻求基督真理的顶峰。
2. 保禄归化时，看见了复活的主耶稣。
3. 保禄归化时，得到了向外邦人传布福音的使命。
4. 保禄由归化的经验中，知道了耶稣与受难的门徒是一体。
5. 保禄归化时，耶稣把他的名字「扫禄」改为「保禄」。

贰 下列那一句话最能表达出保禄写书信的目的？

1. 保禄愿将他所讲的福音以写作的方式表达出来。
2. 保禄为答复一些教会的需要和问题。
3. 保禄愿将他与他所建立的教会彼此之间的关系记录下来。
4. 保禄愿纠正一些有关基督的错谬道理。

叁 保禄在得前1：6-8赞美得撒洛尼教友效法他和「主」，是因为：

1. 他们成了有力的宣讲者。
2. 他们接受了先知的特恩。
3. 他们为了福音的原故遭受痛苦而仍然喜乐。
4. 他们大量地施舍给穷苦的人。

肆 有关保禄向得撒洛尼信友讲论「来临」道理的理由，下列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在得撒洛克城时，没有向他们讲论「来临」的道理。
2. 他们高兴他们的兄弟姊妹在基督再来时，不需遭受那些可怖的事件。

3. 有些教友利用「来临」的道理，作他们懒惰的借口。
4. 有些教友不相信死者的复活。
5. 他们需要安慰。
6. 有些人试图预言主第二次来临的时间。

伍 保禄说：「死亡乃是利益。」(斐1：21)下列说明中，那一句最能表达出保禄所讲的安慰人的真理。

1. 教友死时便脱离了苦海。
2. 教友没有理由怕死。
3. 教友可以参与最后的众人复活。
4. 教友死时，在众人从死者中复活以前，已与基督相结合。

陆 在斐2：6-11一段诗歌里，所讲的有关基督谦虚的道理，下列说明中，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这首诗歌否认耶稣的先存性，否认耶稣是天主子。
2. 耶稣在世上生活时，显示出他天主性的一切属性。
3. 耶稣「使自己空虚」，就是放弃了他的天主性。
4. 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是完全服从父命的行为。
5. 针对耶稣的服从，圣父赐给了他天主的名号。
6. 这首诗歌宣称耶稣具有统治万有的主权。

柒 下列每段经文，怎样表达出下列的人是为斐理伯教友服务的模范？请用一句话说出：

1. 保禄(1：21-26)
2. 弟茂德(2：19-24)
3. 厄帕洛狄托(2：25-30)

捌 下列有关犹太主义保守派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他们并不自称为基督徒团体的一份子。
2. 他们坚决主张行割损礼。
3. 他们否认耶稣是默西亚。
4. 他们以他们犹太人的先人而自傲。
5. 他们肯定十字架的效力。
6. 他们推行自我放纵。
7. 他们以为犹太人是天主的真选民。
8. 他们反对克己。
9. 他们坚决主张遵守法利塞人的礼规。

## 自行测验答案

壹 1. 5.

貳 2.

叁 3.

肆 1. 非

2. 非

3. 是

4. 非

5. 是

6. 是

伍 4.

陆 1. 非

2. 非

3. 非

4. 是

5. 是

6. 是

柒 你的答案应该包含下列说明的意义：

1. 保禄是谦虚服务的模范，是因为他为了服务教友的原故，甘愿拣选了生存，未选择死亡，虽然这为他是更难更乏味的选择。

2. 弟茂德是谦虚服务的模范，因为他一心一意常谋求别人的福利，关心耶稣基督的事业。

3. 厄帕洛狄托是谦虚服务的模范，因为他为了福音的原故几乎丧了生命。

捌 1. 非

2.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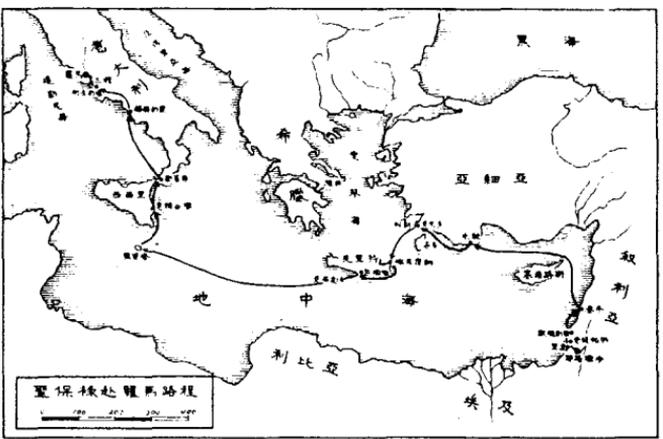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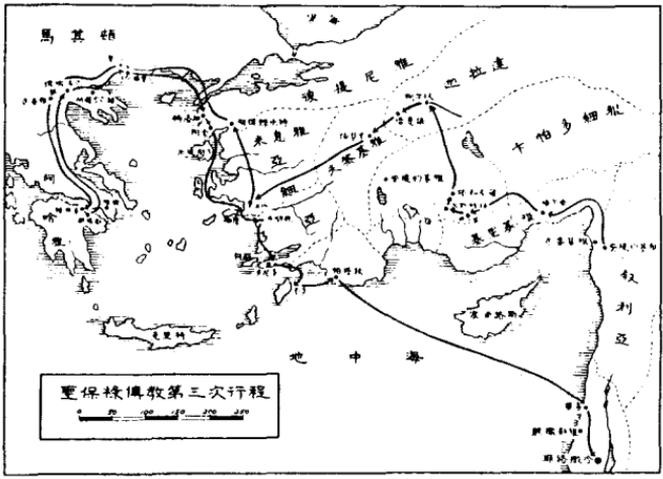
3. 非
4. 是
5. 非
6. 非
7. 是
8. 非
9. 是

## 向读经小组的建议

- 一、保禄在去大马士革的路上归化的经验，是一种忽然而又戏剧化的实例。请讨论人怎样接受对耶稣信仰的方式。普通来说，人的归化是否好似保禄一样？
- 二、保禄致得撒洛尼人前书显示出该城教会具有坚固的望德，以期待耶稣的再来。他们的望德的基础是甚么？这是否仍是今日的基础？  
希望的型态，使基督徒团体有别于其外教邻舍。为今日的基督徒团体来说，这是真的吗？为生活在核子毁灭威胁中的社会，这种希望还是实际的德行吗？
- 三、保禄致斐理伯人书提供耶稣为谦虚的最高典范。请讨论斐2：6-11一段诗歌内所表达的谦虚的意义。  
保禄坚决主张谦虚是团结一致的必需条件。请讨论这一点与今日的基督徒团体的关系和影响。



「我的意思是说，你们各自声称：我是属保禄的，我是属阿颇罗的，我是属刻法的，我是属基督的。基督被分裂了吗？」(格前1：12-13)



# 第三十五册

## 爱与纪律

### 圣咏111

圣咏作者赞颂感谢天主，因为天主为自己的选民行了奇迹异事，他以大能的手臂和施救的圣言将他们拯救了出来(2-8)。天主时常履行他的盟约，以法律(托辣)来滋养他们，引导他们。这篇圣咏特别强调敬畏天主的人，所有正确的内在心态(「全心」1节)，就是那些明认天主为他行了一切，并希望以感恩的服从心做事奉天主的人。敬畏上主的人，才能得到真正的智慧(10节)。

保禄给格林多人写信，力劝他们要放弃这世界上的假智慧，而紧握由认识耶稣基督而来的真智慧，就如他说：「基督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格前1：24)保禄劝勉他们接受天主借基督所赐与的救恩喜讯，并以感恩和爱心来事奉上主。

本册题旨：讲述保禄在格林多前后二书，如何答复格林多教会的疑难和问题。

保禄在格林多城居住了一年半，他居住的期间可以很正确的确定，因为是在加里雍作阿哈雅总督的期间(宗18：12-17)。由德尔斐(Delphi)所发掘出的古刻文，得知加里雍是在公元52年正月作总督。那末保禄即在那一年，建立了格林多教会。

为了解保禄这两封信，知道一些有关格林多城的历史，也有相当的价值。格林多是罗马大帝国最主要的城市之一，是工商业、文化和竞赛运动的中心，它又是阿哈雅省的省会和总督府的所在地；位于亚得里亚海和爱琴海中

间窄狭地带，有东西两港，所以也是重要的造船中心。居民都是由大帝国的四面八方聚集而来的，代表着各种文化和宗教，其中也有一大部分犹太人。格林多又是闻名的竞赛者中心，每年春天举行一次，吸引了许多竞赛者由全希腊和帝国各地而来。

格林多的名声，主要的是由航海者传播出去的，直达帝国的每一个角落。格城不但只以竞赛、工商业闻名世界，而且放荡淫靡的生活，也闻名当时。格林多初期教友的时代背景相当令人困扰的。

保禄致格林多教会的书信，为现代的读者尤其重要，因为他所处理的也正是今日教会的问题：分党分派、假智慧、不道德、恶表、各种偶像崇拜、婚姻破裂、自夸所得的特殊神恩，以及对信仰原则各种的曲解等等。保禄处理这些问题的手法，实可作目前教会领袖的模范。

## 第一篇

### 在信仰和实践中应团结一致(格前)

本篇题旨：讲述保禄在格林多前书，如何答复当地教会的疑难和问题。

#### 引言

格林多前书开始几节是致候辞(1：1-3)和简短的感恩辞(1：4-9)。只读这几节，即可掌握住本书信内容的重要线索，它的声调与前一册所研究的书信完全不同。在得撒洛尼前书和斐理伯书信中，保禄显得很轻松快乐，好似一个和霭的父亲；在格林多前书中他却是一个具有决定和权威的父亲，他认为有需要说出他的权威；他是一个「宗徒」(1：1)。这是他写给那些承认，并尊重他权威的教会的书中，所没有的现象。连在感恩辞中(1：4-9)，本书信与前两封已研究过的书信，也有所不同。在得撒洛尼前书和斐理伯书信里，保禄特别感谢天主，是为了那两个教会已接受了天主所赐的信、望、爱三德(得前1：2-7；斐1：3-11)。在格前中，他一点也没有提到这些德行，因为格林多教友的神修生活，在这方面还有许多应当改良的地方。保禄在此信中感谢天主，反而是为了此教会得到了许多神恩。

#### 读经格前1：1-9

格林多教会特别蒙天主赐福，因为他们有许多强而有力的教师和宣讲员，尤其享有许多惊人的特殊神恩。这些神恩，在保禄看来，是祸福掺半的。其本身是值得赞扬的，但能产生出许多问题，由此信中可以明白的看出。

保禄的「感恩辞」可以视作全书的引言，这书信是写给具有神恩团体的，格林多的教友实在需要改善。他们虽

有许多严重的弱点，但大体上还是忠守福音。保禄对此教会虽然显示的比较严厉，但与致迦拉达人书比较起来，还不是那样的严厉，因为迦拉达的教友已频于放弃福音的边缘。

保禄听到有关格林多的消息，知道他们的团体中发生了纷争，并有许多弊病；同时也知道，他们在某些问题上要求他的指导。因而保禄写了这封信，答复他们的疑难和问题。这一事实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为甚么本书包括那末多不同的资料，并且难以找出一个共同的主题。在此我们想提出一个共同的主题：即教会团体的统一。保禄在1：10曾写下了一句话，可以把他的书信每一部联合起来，就是：「同心合意，全然相合。」「同心合意」，因为他在书信某些部分里，讨论了一些道理上的分歧；「全然相合」，可能是指在行事方面彼此相合，因为他在另一些部份里，讨论了一些道德方面的问题。

### **第一节 要结束分裂(1：10-4：21)**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格林多教会分裂的问题。

格林多教会的统一实在面临着严重的危机，因为教友们彼此纷争，分党分派，以忠于教会中的某一领袖。对于这种事，在保禄看来是不能容忍的；因为教会应是团结一致，唯一的真正的一致就是在于基督。

#### **读经格前1：10-17**

保禄是格林多教会的创建者，所以有些教友自然特别归向他。保禄离开后，阿颇罗继续保禄的工作。他是一个有口才，并且对于圣经是很熟悉的人，也有一批教友拥护他，这是可以理解的。至于「刻法」派，则不易解释；可能刻法(伯多禄)也曾视察过格林多；更有可能，是因为有

些传道者是从耶路撒冷教会而来，他们声称与伯多禄有特别的关系；因而忠于这些传道者的教友，组成了「刻法」派。「耶稣」派更使人迷惘，这一派人可能声称自己与耶稣有「直接」的关系，即是有神秘经验的关系，或私人启示的关系，或其他相类似的关系。

保禄劝解这些党派要在基督内合而为一，因为分裂教会即是分裂基督(1：13)，各党派争论属于那一个教会的领袖，虽然是无意的，其实就是把基督分裂了。他们没有了解领洗的意义，借圣洗圣事，人是与基督结合，并非与施行礼仪的人。原来是耶稣基督为众人死了，并不是传道员，或教师，或付洗者(1：13)。

制造格林多教友分裂的原因，一部份也可能是由于施行圣洗圣事的方式，有些付洗者形成了党派。为针对这一分裂行为，保禄声明他的使命并不是为施洗，而是为宣传福音：「原来基督派遣我，不是为施洗，而是为宣传福音，且不用巧妙的言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失去效力。」(1：17)因为连宣讲福音也能令某些人因此自豪，保禄极力强调他被派宣讲，并非借动听的口才，而只靠十字架的力量。只有借十字架的信息，格林多教友的偏差才能得以修正。他们忘记了基督的十字架，想回避十字架，而只想享受复活的光荣。但是福音的效力是同时基于十字架和复活。

为保禄来说，除非先讲论十字架，不能宣讲复活；同样，耶稣的门徒决不能把受举扬的基督与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分开；他们必须先分担他的十字架，才能分享他的光荣。

十字架的信息是不能以哲学的言论或人的智慧表达出

来的。如果这样去做，便失去了它的意义和效力(1：17)。基督的十字架反射着天主的智慧和能力，它远超过人的了解力。

在下一段(1：18-25)，保禄讲解：在他所称的「人的智慧」和十字架的「天主的智慧」中间实有矛盾。保禄以「人的智慧」，指人不需要天主而能独自生存，自满自足，拒绝承认自己隶属于造物主。保禄所宣讲的「天主的智慧」，是指天主借耶稣的死亡与复活赐与人的救援。

### **读经格前1：18-25**

那些只靠人的努力而生存的人，势必走向丧亡之途；因为福音的信息，十字架的信息为他们毫无意义。但那些依赖天主能力的人，必走向救恩。保禄引用依撒意亚以证实这一真理：「我要摧毁智者的智慧，废除贤者的聪明。」(1：19；依29：14)十字架即是天主羞辱那些傲慢人的智慧的方法。

保禄在18-25一段所说的话，并没有否认人在理智上，能以达到认识天主存在的能力(罗1：19-20)。他只是强调天主救人的方式，是超过「人的智慧」的。所以，那些只依仗理智可以了解的才接受的人，决不能接受基督的十字架是天主拯救人类的方法。

希腊人有他们的知识份子、哲学家、或「智者」；他们满足于人的智慧，因而没有认识真天主。犹太人也有他们的知识份子，即经师，他们也没有认清在耶稣身上所启示的天主；他们要求由天主显示征兆，以证明耶稣是由天主而来的。这些「智者」要求理智上的证据，无论是逻辑上的，或者求于天主征兆的，都因十字架绊倒了。为希腊的「智者」，十字架是「愚妄」，因为他们认为十字架的

痛苦毫无意义。为犹太人的「智者」，十字架是「绊脚石」，因为不适宜与他们所想望的光荣的默西亚。但是为那些天主召选的人，无论是犹太人，或是希腊人，只信赖天主的德能和智慧，而不依恃人的有限的智力，能以认出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就是「天主的德能和天主的智慧」(24节)。这一真理并不是以自己的努力可达到的，而是天主赐给那些谦虚寻求他的人的。

天主以十字架使人的智慧黯然失色，却恩赐了救恩于那些在人看来是懦弱、卑微和愚妄的人。保禄在1：26-31一段，即举出格林多教友即是这一奥迹的活生生的例子。天主拣选了他们，赐给他们信仰，并不是由于他们特别聪明，或者富有，或者在社会上具有甚么地位；实际上，按世俗的标准来看，他们中很少是有智慧的，有权势的，或贵族出身的。但是天主拣选了他们，这些懦弱的、卑贱的、受人轻视的，这些「无名小卒」，以使世俗的智慧蒙受羞辱。

#### **读经格前1：26-31**

格林多教友，因为领受了许多特殊的神恩，便高傲自大，认为他们所领受的恩惠是出于他们自己的功行。这种高傲自大就是他们分裂的主要原因。保禄消除这一分裂的因由，向他们指出：他们的生活起了这样惊人的变化，并不是由于他们自己的努力或造詣，而全是由于天主在耶稣基督所赐予的恩宠，只有耶稣基督是他们的智慧，他们的正义，他们的圣化者，和救贖者(30节)。因此，他们如要夸耀，应夸耀主(31节)。

以后保禄谈到他如何在他们中宣讲了福音：他到他们中间，是「又软弱，又恐惧，又战兢不安」，并非以哲学

家自居。他的宣讲基于基督的十字架；他的言论并非在于口才，而是有赖圣神的德能，所以他们的归化并不能归功于他或别人的口才，而只是天主的能力借他工作的效果。

### **读经格前2：1-5**

十字架救援的信息，虽不能以人的智慧来表达，但其本身却是一种智慧。保禄在下段就是向格林多教友解释这一真理；所用的词句，是取自那些自认为具有特别的智慧，或具有天主特别启示的人。

### **读经格前2：6-16**

「我们在成全的人中也讲智慧。」(2：6)除了信仰的基本真理之外，保禄也具有特殊的智慧和启示可以传授给人，不过只有那些「成全人」才能予以接受。保禄所用的「成全」一词，是指那些真正成熟的人，就是指那些真正达到了目标，或在达到目标的路途上具有深造的人。保禄说这话，当然暗示在格林多教友之中，实有一些达成圣德的「成全的人」，并非指那些自认为是「成熟」或「成全」的人。

保禄所讲的智慧，是天主借耶稣基督施行救赎的奥秘智慧，这一智慧在圣经中已预言过，已启示过，不过未为「今世有权势的人」所觉察而已(2：8)。依保禄看来，他们未觉察的原因，是因为他们不能接受他们有限的智力所不能洞达的事理：他们不能接受「天主为爱他的人所准备的，是眼所未见，耳所未闻，人心所未想到的。」(2：9；依52：15；64：4；参见德1：10)天主将这智慧只赐予那些「爱他的人」(9节)，那些具有「基督的心意」的人(16节)。天主的思想只能以天主的圣神来传达，决不能借「这世界的精神」。保禄领受了圣神，因而能使他了解并

传授天主的智慧(12-13节)；也唯有领受了圣神的人，才能了解他所见的事理；唯有「属神的人」能以领受天主圣神的恩赐(14-16节)。

保禄现在由总纲转到专题：开始严厉指责那些自高自大，认为自己具有「高深智识」的人。

### **读经格前3：1-9**

在格林多教会中，那些自视为「成全的人」或「成熟的人」，根本还不是这种人。其实，他们还不是「属神的人」，在基督内还是「婴孩」，这由他们的嫉妒和纷争可以看得出来(3：1-3)。他们仍以附属于某一宣讲者为荣，并以此与别人纷争(参见4：6)。保禄在此强调：他和其他宣讲的人并不是他们的统治者，而是他们的「仆役」(5节)。按希腊文，仆役(执事)是指那些伺候餐桌和打理家务的佣人。保禄在此将「仆役」一词应用在园工上，宣讲者只是园工，每人有不同的工作。基本上的宣讲者(栽种)，是保禄自己；第二阶层，再继续宣讲者(浇灌)，是阿颇罗和其他的人。但保禄在此特别强调：结果只能归功于天主。任谁都不可忘记：使生长的是天主，宣讲者和教师只是天主的同工；教会团体是天主的庄田，是天主的建筑物(9节)：一切都是出于天主。

保禄在下一段，即用教会团体是天主的建筑物这一比喻，来教训格林多教友，那些协助建立教会的人所应负的各种不同的责任。

### **读经格前3：10-15**

保禄借福音的宣讲奠定了根基，即是说，是他引领了格林多教友信仰了耶稣基督；其他的人目前只是在他开始的工作上，继续建造。同时保禄告诫他们要好好工作：好

的教训能以建立一个坚固的团体，即「用金、银、宝石、木」之所指(12节)；另一种没有价值的教训(即「草、禾稽」所指)，反而阻碍神修生活的前进。

一切教师皆应受天主的审判(参见雅3：1)，他们的工作能以经得起最后考验的，将得赏报；另有些人要「受到损失」，只要他们的工作没有损害了信仰，保禄预许，他们也不会遭受永罚(3：15)。

保禄在下段，便向那些损害基督生活的工作人员发出严厉的警告。

### **读经格前3：11-17**

教会与其成员都是天主的宫殿。如果教师的工作毁坏了这宫殿，天主也必要毁坏他(17节)。所以教师首先应致力于团体和其各成员的圣德。

由此看来，明显的有些教师把格林多教友引入歧途。这些教师并非保禄和阿颇罗，而是那些要求格林多教友忠于自己，并在团体中制造分裂的人。下一段(3：18-23)，就是保禄对这些不负责任，自私自利的领袖所作的抨击。保禄唤醒格林多教友不要再自暴自欺，认为他们是以自己的今世智慧，将自己推荐于天主前。真智慧只有在天主内才能获得，虽然这种智慧在世人的眼中是愚妄的。

### **读经格前3：18-23**

格林多教友所把持不舍的今世的智慧，在天主眼中正是糊涂与愚妄。正是这种假智慧使他们「拿人来夸口」(3：21)。属于这一个教师或另一个教师，毫无重要，因为没有一个人对他们享有特别的权利。他们应认出一切都是天主之所赐，为建树教会团体。这团体属于基督，而基督属于天主(3：23)。

保禄曾把格林多教友引入信仰之中，现在保禄教导他们应怎样看待他。保禄称自己和其他宣讲的人为「仆役」，但是这一名词很容易使人误解和妄用。事实上，就有些格林多教友批评保禄，认为保禄最后应向他们负责。因而保禄告诉他们：他首先是「基督」的仆役和天主奥迹的「管理人」。

#### **读经格前4：1-5**

管理人应负责正当处理他主人的资产；他首先应当忠信。保禄既是天主奥秘的管理人，所以首先应向基督负责。他决不应受人间法庭的审断；他也不审断自己(4：3-4)，因为审判大权只属于基督(5节)。

保禄再以呼吁格林多教友的觉悟而结束这一大段(4：6-21)。他劝解他们应停止纷争效忠于谁(4：6)；因为他们应认清：他们所获得的各种神恩，都是天主慷慨赐予的结果，并非由于他们的功行或努力，所以决没有夸口的余地，更不必说将自己置于别人之上(4：7-8)。

#### **读经格前4：6-13**

「你们已经饱满了，已经富足了，已无需我们，自己可为王了。」(4：8)保禄说这话是讽刺那些自高自大，自认为是「成全的人」。保禄在9-13一段，即以自己、自己的生活与使命，与格林多教会中那些自高自大的人物，作一强烈的对比，他以讽刺的口吻，称他们为「聪明的人」，为「强壮」者，为「受尊敬」者，而自己却是「愚妄的人」，「软弱」者，「受羞辱」者。保禄有意提醒他们：他身为宗徒为他们所忍受的痛苦。

#### **读经4：14-21**

「因为是我在基督内借福音生了你们。所以我求你

们：你们要效法我。」(4：15-16)保禄在此说出他对他们的父爱和关怀。其余的人是以口才、奇迹和天主的神能，以赢取格林多教友的效忠，而保禄自己却是以父爱关怀他们，有如对自己的子女，他笃爱他们的真情，表现在他决意要他们不要破坏他们团体中的团结一致。

## 实习

壹 格林多教友没有明白领洗的真意，因而在教会中发生了分裂的问题，因为他们认为领洗的意义是：

1. 与付洗者结合为一。
2. 与基督结合为一。
3. 参与基督的死亡与复活。
4. 脱离基督的十字架，分享他复活的胜利。

貳 格林多教友没有接受基督的十字架，因而在教会内发生了分裂的问题，因为他们认为十字架：

1. 为希腊人是愚妄。
2. 为犹太人是绊脚石。
3. 因基督复活的胜利已毫无意义。
4. 与基督的复活不能分离。

叁 保禄指出格林多教会分裂的原因，是因为教友认为他们所具有的神恩是出于：

1. 天主在基督耶稣内所赐的恩惠。
2. 随从某些受默感的宣讲者或教师。
3. 分享基督复活的胜利。
4. 他们自己的努力与成功。

肆 保禄指出格林多教会分裂的原因，是因为那里有些教友自认为是「成全的人」，和「成熟的人」，他们想：

1. 他们成了成全的人，有如天主的同工。
2. 他们是天主庄田的「园工」。
3. 他们应拥护某些宣讲者，而轻视另一些。
4. 他们是「基础」，将对耶稣基督的信仰带到团体中。

伍 有些教师的工作，在团体中是扼杀基督的生命，保禄如何对待他们？他警戒他们：

1. 天主要惩罚他们。
2. 天主要毁灭他们。
3. 团体要赶走他们。
4. 格林多教会要四分五裂。

## 第二节 格城的恶表(5：1-6：20)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格林多教会中的丑行问题。

格林多教会中有些人傲慢自大，影响了该教会成员的品行，保禄听说他们曾容忍了这样的罪行，有人竟与他的继母姘居；并且保禄也听说在教会成员中还有其他的淫荡行为，以及争讼的案件。

保禄先处理乱伦的事件，因为乱伦既违犯犹太人的法典，也违犯外邦人的法典。

## 读经格前5：1-8

「你们竟还傲慢自大！」(5：2)格林多教友的态度和那二人的淫乱，都使保禄同样忧虑不安。他们还自高自大，认为自己获得了许多神恩，但在他们中竟容忍了不能容忍的罪行，因而保禄下了判决，告诉他们应怎样去作：他们应「以主耶稣的名」将这种人赶出教外。

「将这样的人交与撒殛，摧毁他的肉体，为使他的灵魂在主耶稣的日子里可以得救。」(5节)保禄宗徒在以末世的言辞和比喻，说明撒殛是这世界的主人，死亡即是他主宰的征兆。耶稣基督既战胜了死亡(格前15：55)，教会——基督的身体，自然不会再属撒殛的权下。一个人被驱逐教会之外，就是把他再交与撒殛的权下。这种开除教籍的惩罚，其目的并非判决罪犯的罪案，而是要他回心转意。

保禄在此并非推荐要公开的惩罚一切罪人。他明知道教会是罪人的教会，人人都需要不断的求恕；但是仍有些罪行，其本人不但是公开的罪行，而且如果容许，足以破坏教会的生机。为相反这种罪行，当地教会的领导人应采取适当的行动(见玛18：15-17；第二十九册19-20页)，因而，开除教籍(弃绝罚)，是保护教会免受进一步的损害，并使罪人悔改。

保禄遂引用逾越节的比喻，来强调如果容许这样的丑行继续存在，将使教会团体陷于危机。按逾越节的规例，每一个家庭，在逾越节之前，应将家中所有的旧酵母除净，在过节期间，应吃无酵饼。保禄这一比喻应用在教会身上，严重公开的罪行在团体中有如酵母一样，足以破坏整个团体。基督徒的逾越节就是基督的死亡与复活，他们

的生活应反映出他们在举行新逾越节——圣体圣事中所宣信的。他们只有除去罪恶的旧酵母，「用纯洁和真诚的无酵饼」，才可堪当的举行新的逾越奥迹。

保禄在下段(5：9-13)谈到与非基督徒的外邦人彼此之间的往来。教友中有许多人已与教外人通婚，他们应在具有与他们不同道德标准下的人民中生活工作。保禄在前信中(失传)已告诉了他们：「不可与淫荡的人交结。」但是有些人错懂了他的意思，认为不可与任何非基督徒交往。现在保禄告诉他们，不是他的意思(5：9-13)。他的意思是指那些名为基督徒，但其行为与外教人无异的人；这种假基督徒应与远离。

讨论基督徒与教外人往来的问题，导致保禄进入另一个问题：有些格林多教友将他们的争讼案件诉诸教外法庭，这是他们中严重分裂的另一现象。

### **读经格前6：1-8**

普通来说，犹太人常被准许按照自己的法律来审讯自己的百姓，保禄生来即是犹太人，自然对非宗教法庭起反感。他身为基督徒，不必说，对世界法庭更起反感了，因为基督徒是预定为审判世界和天使的，如今竟向不义的人去寻求正义，自然于理不合。保禄在此暗示他们，要在自己的团体中，寻找一个，来判决是非争端。并且保禄要求更进一步：受点屈，吃点亏不是更相似基督？但是格林多教友不但不愿吃亏受屈，还加诸别人身上(7-8节)。

保禄在6：9-11段举出了许多罪名，有这些罪恶的人得不到救恩。格林多教友在以前的生活中，也有这些罪行，不过，目前已戒除了。

保禄在下段提出有人对他所讲的道理误解甚重，因为

他曾宣讲：福音已把人类由犹太人的法律限制中解放出来。有些人则解释为：他们可以任意吃喝，任意行为放荡。他们的口号是：「凡事我都可行。」(6：12)

### 读经6：12-20

保禄对这口号虽予以肯定，但另加了一句予以修定，予以澄清：「但不全有益。」凡赐与信友的一切都是为他们的利益，但每人应注意怎样运用自由，免得在自由的名下，成了世物的俘虏。

有如以上所述，有些那里的教友将「凡事我都可行」这一原则，应用在吃喝和性行为上。保禄并没有注目在吃喝的问题上，因为是属于「今世」的，必将毁灭。但是性的淫乱都直接影响永生，保禄在此予以定罪，凡属于基督的人都是他身体上的肢体，预定为复活的，因此身体是神圣的，是圣神的宫殿。性的淫乱褻渎身体，而此身体是属于复活的主的。「那与娼妓结合的，便是与她成为一体。」(16节)因此基督徒应远避淫乱，以自己的身体来光荣天主。

## 实习

陆 下列说明中，那一句说出了保禄为改正乱伦的丑行所推荐的方法？

1. 应按玛18：15-17的指示宽恕待他。
2. 把他交与撒殛以受永罚。
3. 把他开除教籍，以免乱伦事件再发生。
4. 把他开除教籍，为了团体的利益，并为使他悔改。

柒 下列说明中，那一句最能说出保禄为改正格林多教友，诉诸教外法庭的丑行所推荐的方法？

1. 他们应按梅瑟法律审讯他们的人民。
2. 他们应在团体中找出一个明智的人来解决纠纷。
3. 他们应为了基督的名吃点亏。
4. 他们应建立基督徒法庭体系。

捌 下列说明中，那一句最能说出保禄为改正淫乱丑行所推荐的方法？

1. 淫乱的人应被开除教籍，使他们悔改。
2. 淫行应受谴责，因为身体是神圣的，是圣神的宫殿。
3. 淫行应受谴责，因为冒犯自己身体的罪恶。
4. 淫行应受谴责，因为在教会中制造分裂。

### 第三节 婚姻与独身(7：1-40)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有关婚姻和独身的问题。

保禄以简明的性道德神学结束了上一段，如今转向格林多教会来信中所询问的问题。由信中看来，当时在教会中已开始尊崇独身生活，教友不知如何行事，因而来函询问。

为了彻底了解保禄在本章内有关婚姻和独身的教导，我们先应了解保禄的思想和他的世界观，保禄深信耶稣的死亡与复活开创了一个新的时代，这一新的时代是由复活的基督所统治，与「今世」相对立。「今世」是罪恶的时

代，它的首领是撒旦，它的特性就是人对天主的反抗。基督徒虽然仍应继续生存在属于「今世」的世界里，但是已由以前的罪恶奴役中解救出来，生活在复活的主的王国里。今世之后是来世，基督再来，建立天主的国，那时亡者将复活起来，众人都应受审判(15：23-28)。天主的国是一将来的实体，不过，基督徒已神秘的参与其内，虽然尚不圆满。为保禄来说，现今的时代即是最后的时代，他期望基督迅速再来，因此他生活，并且劝勉别人生活，好似基督在他们尚存的时候即要来到。

在保禄看来，性的关系只是属于「今世」的，时时遭受「今世」的罪恶和肉身的软弱所影响。性的关系按天主的旨意，本来是为了生育，为了人的利益和天主的光荣，但变成了人类远离天主的原因。因了罪恶，性欲失去了常规，往往成了人际关系的破坏力量。保禄也很清楚知道，基督徒也遭受这种失常的性欲的影响。

保禄对他们的问题的回答，即反映出这一意识。他先针对某些问题给予指示，以后说出公规：「各人应安份守己。」(7：17-24)最后讲出他如此说的理由(7：25-35)。

保禄承认独身的价值，但是考虑到人的罪恶和魔鬼对「今世」的主宰，独身并非为人人适宜的。他推荐婚姻是处理性欲的最好方法：「男人当各有自己的妻子，女人当各有自己的丈夫。」(7：2)随后说出了为当时的读者是一句惊人的话(见4节)，因为按当时人的思想：妻子是丈夫的所有物，绝不能反过来说。

### 读经7：1-9

保禄以基督徒的理想说出了夫妻之间的关系。他声称婚姻的双方在性关系中是平等的(3-4节)；每一方应关心

另一方的需要，即使有时要牺牲自己的利益。

「今世」的世物，与同天主的往来比较起来，仅属次要，所以保禄说：夫妻可「暂时分房，为专务祈祷。」(按犹太人的传统，举行某些宗教仪式之前，须戒绝夫妻关系。)不过，应经过双方同意，「暂时分房」。结婚的人决不得利用宗教来作剥削夫妻权利的借口。

保禄说出2-5节这一段话，是「出于宽容，并不是出于命令。」(6节)保禄并无意要他们都结婚，相反的，他愿意他们如他自己一样，即是独身(由本章的话看来，保禄在写此信时未曾结婚。有些人解释7：8，认为保禄是一个鳏夫。但按一般的传说，保禄从未结过婚)。虽然如此，但保禄明知独身是天主特赐的恩惠，并非人人都接受了这种恩惠。

对寡妇和鳏夫，保禄也给了同样的劝告。理想是控制性欲，不再结婚。但是如果觉得过于困难，保禄劝勉他们更好结婚(8-9节)。

保禄在下段(7：10-16)，转到婚姻永恒的主题。由信中行文看来，好象有些人教导：在归正之前的婚姻没有约束性，因为归化于基督教会，便解除了以前的一切约束(见29册21-22页)。保禄在此再重复主所教导的婚姻永久性(玛5：32；19：9)：按正规来讲，决不能离婚；如属必要，夫妻可以分居，但必需自持(7：10-11)。但保禄明知，有些情况是允许出规的。

### **读经7：10-16**

在信者与不信者的婚姻案件上，保禄没有主的指示，只是说出自己对此案件的意见(7：12)。如果不信的一方，仍愿婚姻继续下去，多少表示赞同对方的信仰，不信

的一方已借信的一方隶属于教会了。但是，如果不信的一方拒绝婚姻继续下去，并且拒绝的原因是因为对方的信仰，那末，信的一方可以离去，以免遭受失落信仰的危险。就是说：这种婚姻可以解除约束，双方可自由婚嫁：「兄弟姊妹不必受拘束。」(15节)。(教会接受了保禄这一劝言，称之为：「保禄特权」。)

保禄现在写下一条公规，不只是为婚姻，而也为一切的生活情况。保禄说，因为我们生活在最末的时代，因为末日即将到来，「天主怎样召选了各人，各人就该怎样生活下去。」(7：20)格林多教会的教友听到了各式各样，甚至相反的教训。有些奴隶被劝告要由主人手中解放自己；有些受了割损的人又被劝说不该受割损；另有些人说：未受割损的人应受割损。有些人告诉结了婚的人，他们不应该结婚；另有些人告诉未结婚的应找一个对象。为这些受困扰的人，保禄写下了这条健全的通则。

#### **读经格前7：17-24**

保禄在这几节所讲的道理，可能受到误解。有人可能认为保禄在此不愿奴隶或受压迫的群众变换他们的处境。其实这种解释，正相反保禄自己所说的话：「你是作奴隶蒙召的吗？你不要介意，而且即使你能成为自由的人，你也宁要守住你原有的身份。」(7：21；有人将后半节译作：「但如果你能够得到自由，就要把握机会。」但按希腊原文和上下文看来，应如思高译本，意即：如果你能有机会成为自由的人，你可以利用；但守住原来的身份更好，因为在基督内已是被释放的人。)保禄在此提供了一些社会改革的重要原则，基督信仰在人类的历史中，实在是一种解放的力量，以消除社会上的一些不正义的制度，

有如奴隶制度。但是保禄更提出了最重要的一点，即是不至于强调正义的事业，甚至忽视了最终目标，即在基督的王国内与基督一起生活。有时为了天国的原因，现世不正义的社会制度暂时是可以容忍的。

保禄在下段(7：25-35)说出了他要教友「安于身份」的理由。他认为「时限是短促的」，并且他相信在末日之前将有天灾难与困苦，因而结论到主来临之前不结婚更好(26节)。并且不结婚的人更能自由地全心为天国服务(32-35节)。

在下一段(36-38)保禄答复甚么问题，不太清楚，能有几种不同的解释。保禄大概是在讨论：有些父亲不敢决定是否可让他们的女儿结婚。无论是在讨论甚么问题，保禄所给的劝言倒是很清楚：独身是理想，婚姻是允许的。

#### 读经格前7：36-38

最后，保禄劝勉寡妇最好不要再嫁，如果要嫁，要嫁与「在主内的人」，即基督徒(7：39-40)。

#### 实习

玖 有关保禄对婚姻与独身问题的答案，下列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推荐婚姻是处理性欲的方法。
2. 保禄推荐婚姻是基督徒生活的理想。
3. 保禄推荐夫妻暂时分房是一种宗教训练。
4. 保禄相信独身是赐予每位基督徒的恩赐。
5. 如果基督徒一方有失落信仰的危机，保禄推荐混合婚姻可以分离。
6. 保禄推荐独身生活，因为可使个人自由地全心为主服务。
7. 保禄否认婚姻双方在性关系中平等。

#### 第四节 体谅弱者(8：1-11：1)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有关吃祭肉的问题。

保禄在本段讨论另一个重要的问题，即是基督徒是否可以吃祭肉，或者供奉在神庙中的其他食品；为现代人来说，这根本不是一个问题。但保禄在处理这个问题时，却说出了一条时时有效的原则。他发觉基本问题的所在，是在于给别人立恶表。

在外教人的祭献中，只有少部分奉献的食品在礼仪之中毁灭，其余部分或者在圣餐中食用，或者由本地的肉商买去，在公共市场贩卖。犹太人是绝对禁止食用这种食品，但是基督徒却没有明确的指示。他们知道他们已不受犹太人有关食物规定的约束；他们也知道，天下只有一个天主，偶像是无。但是仍有些人觉得食用外教人祭台上的物品有些不妥，良心不安；更有进者，在格林多教会中，另有些人故意炫耀他们食用这种食品，以证明他们是自由的人，不但不受犹太法律的约束，并且也不迷信外教人的神祇；他们的行为使团体中某些人心地比较窄狭的份子颇为不安。

保禄趁此机会举出了一些重要的原则，以指导基督徒如何决定自己的道德行为。其中为首的是：在知道道德原则和将此知识付诸实行之间，有很大的区别。一切道德的决定应以爱德为指标，尤其应爱和体谅那些团体中的弱小者；只有这样，行为的决定才是合理的，才是负责的，有如保禄所说：「知识只会使人傲慢自大，爱德才能立人。」(8：1)

**读经格前8：1-13**

保禄对客观的知识或原则予以同意：本来食用奉献给

偶像的食品，没有甚么不对；但是有些软弱的人，未曾了解，也没有「这种知识」(8：7)。为了避免「软弱的人」行事相反他们的良心，那些有知识的人应戒食这种食物(13节；见罗14：1-3)。

在第9章，保禄以自己为榜样，说明自由常应以爱为指标的原则，他是「自由人」，与别人一样；他也有「知识」，与别人一样。他有权利向他所服务的团体要求物质上的资助，但是他选择了不使用这权利，免得他宣讲的职务受到损害。

#### **读经格前9：1-18**

为保禄来说，宣讲福音应予以优先权，因为这是他由主所领受的工作与使命。为了要引领他人归于基督，他情愿牺牲自己的权利，限制自己的自由；他所尽的一切职务，总是以适应所服务的人为主。

#### **读经格前9：19-23**

保禄以竞赛者为得奖应作牺牲的有力比喻，结束了本章(9：24-27)。凡是竞赛者，必须牺牲，长期苦练。那些全力以赴，准备得越好的人，越有机会得到奖品；同样，基督徒也应这样努力不懈，应时时准备牺牲，以获得那不朽的花冠。

#### **读经格前9：24-27**

在运动场上赛跑的基督徒，当然有许多得奖者；不过，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去跑，好象只有一个奖品一样。保禄将这道理先运用在自己身上，他要直向目标奔跑，免得他给别人宣讲了，自己反成了不合格的人(9：27)。

保禄解释过，一个不相信偶像的人，吃了祭物，其本身不是罪过。不过，如果成了别人跌倒的机会，便可能成

了罪过。在第10章，保禄说出吃祭献邪神的祭物，能是罪过的另一原因。他警告那些在有关外教崇拜的事过于自满的人：一个人如果与邪神崇拜过于接近，实是一种危险，能使人走向背教的道路。

保禄为阐明此一危险，要他们考查以色列子民出埃及的经验(10：1-13)。他提醒他的读者：并非成为天主子民的一名成员，便可获得救赎的保证。人人仍继续努力，才能达到预许的福地：「凡自以为站得稳的，务要小心，免得跌倒。」(10：12)

不过，保禄又加了一点保证：即是天主决不会试探他们超过他们的力量。他们可能遭受诱惑；但天主必协助他们克胜一切诱惑(10：13)。

可能在格林多团体中，有些人不但只是无意的，不知不觉中陷于与邪神崇拜的交往中，而且是有意的去参与，保禄遂对这些冒犯的人加以斥责(10：14-22)。

**读经格前10：14-22**

每一种圣餐，都象征着崇拜者与其所敬拜的神相结合。基督徒的圣餐，是将信者与耶稣基督结合在一起，不但是象征的，而是实在的。基督徒参与了外教人的圣餐，同时又在圣体圣事中崇拜主，明显是错误的。

现在保禄又回到第8章的论题：在吃食上，基督徒不必斤斤计较，不过要常注意，不要损害别人的信仰。

**读经格前10：23-11：1**

## 实习

拾 有关保禄对吃祭肉问题的答复(格前8：1-11：1)，下列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利用吃祭肉的问题，教导了一些有关行事的道德原则。
2. 保禄坚持决定道德行为应以爱德为指标。
3. 保禄教导「知识」使人傲慢自大。
4. 保禄教导决定道德行为，只要客观正确，即是好的决定。
5. 保禄主张基督徒食用奉献给邪神的祭品，是客观的错误。
6. 保禄说：软弱的人或犹疑不决的人，应学习食用外教人的祭品。
7. 保禄说：宁愿不吃肉，也不要使别人跌倒。
8. 为了基督徒与非基督徒之间的交好，保禄准许基督徒参与偶像崇拜。

### 第五节 忠于你所接受的传统(11：2-34)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有关在行公共敬礼中，行为不当的问题。

在第11章中，保禄特别注意在团体中举行礼仪时所发生的问题：第一个问题，是有关在崇拜礼中的男女服饰；第二个问题，是对圣体圣事的失敬。

本章前一部分，可能掀起现代读者的强烈反感。保禄声明女人应属于丈夫权下，并且女人在高声祈祷时应蒙头，这些话可能触怒女权的卫护者，并且保禄还教导：女人应当蓄长发。象这些话很容易控诉保禄，说保禄否定女人的平等权利。这种控诉是否有理由？待我们在下边研究时，对这一问题作答复。

### **读经格前11：2-16**

表面看来，好似保禄愿意平息一种相反传统的作风；有些基督徒接受了一些犹太人的习俗，其中就有这一条规定：女人应蒙头，尤其在举行公众敬礼时，这是对丈夫尊敬的表示。不过，由保禄据理力争看来，使我们猜测，保禄是在讨论一项十分高深的问题，并非随从风俗习惯的过失。

「女人若不蒙头，就让她剪发吧！」(11：6)按犹太人的传统和罗马法，剃发是加诸女人的刑罚。在犹太人中，犯奸淫的女人即受此刑罚。按罗马法，是加于卖淫者的刑罚。保禄的判断看来极其严厉，但也显示出保禄对某事的忿怒；但是我们不知道，到底是甚么恶事，使保禄如此严厉。

无论是甚么问题，明显地可以看出：保禄认为是十分严重的问题，并设法予以解决。他的基本信息，是要在敬礼仪式中应和谐，应端庄；为了平安和秩序，无论是在仪表和礼节上，都应尊重全教会的传统。他的一些论据为我们有些陌生，这可能是保禄时代的普通解经方式，但是这解经方式的逻辑使我们难以领会。

保禄也发觉到这些话可能开罪于女人，遂在11-12节加上了一句：「在主内」，即在新约时代，男女是平等

的，是互相依赖的。有关女人祈祷时不蒙头的事，保禄最后的一句话是：「我们没有这样的风俗，天主的各教会也没有。」所以不必强辩(16节)。这段话表示出保禄有些烦恼，觉得有些小题大做。最后还是采取最简单的解决方案：在这些事上「要持守传授」。

另一个问题是有关举行弥撒圣祭的问题。格林多教会是由许多家庭小组组成的；祈祷时，他们分别举行；但举行圣祭时，大家都聚在一起。在这些聚会里，他们先一起吃喝，而后举行主的晚宴。在这一点上我们应支持他们，就是说：他们之中虽有严重的分裂，但还是继续相聚；不过，他们举行圣祭的方式，却离理想甚远，这并不是合一的现象。

#### **读经格前11：17-22**

保禄不能忍受他们那种公然漠视贫穷兄弟的态度。团体中富有的人大吃大喝，而贫穷的兄弟都没有甚么可吃的，或者吃的很少。在保禄看来，这种贪吃贪喝，这种不予分享食物的态度，简直是侮辱主自己，因为他们将分享的就是主的体血(27节)。

#### **读经格前11：23-34**

保禄对建立圣体圣事的叙述，与福音中的叙述，只有很少的区别(见玛25：26-29；谷14：22-25；路22：14-20)。关于注释，请参阅福音各册有关最后晚餐的记述。

保禄很清楚的告诉格林多教友，对富有者与穷苦者这种分离的作风，是直接相反圣体圣事，是打击教会的基本性质，因为教会是借弥撒大祭与基督合而为一的。凡一个团体举行圣祭，如果与格林多教友一样，必受天主的惩罚

(27-32节)。保禄并且说：实际上，格林多教友中已有些人患了病症，受了天主的惩罚(30节)。实际上，他们是褻渎基督的身体，他们在举行圣祭分享基督身体的行为上，并不是彼此结合，而是分割基督的身体，分割教会。

最后，保禄以要求他们应彼此等待，彼此关心，结束了这一问题(33-34)。

## 实习

拾壹 请将保禄有关敬礼的事项所说的话，填写在空白处：

1. 行公共敬礼时，女人的头应该( )。
2. 在敬礼的事项上，人应持守( )。
3. 漠视( )兄弟，是极严重的错误。
4. 不分享食物的态度，简直是侮辱( )。

## 第六节 其中最大的是爱(12：1-14：40)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圣神的恩赐是否重要的问题。

格林多教友获得了许多「神恩」，有如治病、说先知话、说语言等。教会中有些成员过于强调这些神恩的重要性，认为这些神恩就是天主圣神在他们中间的明显征兆。那些没有得到这些神恩的人便有些嫉妒，心想自己是低一等的基督徒，圣神较少在他们中间。保禄逐一答复一些特殊的问题，和一些较广泛的问题，有如每位教友在整个教会中所具有的角色和地位等等；保禄先以大原则开始。

### 读经格前12：1-3

一个人处于出神的状态这一事实，本身不能证明是由天主圣神所感动；并且热情的奔放也不是热心的保证。人是以言行来表达他的意向，以人的言行可以分辨出，他之所言所行，是由那一种神所感发的。承认「耶稣是主」的，即是说：言行与教会的信仰相符合的，可说是由圣神所感发的。但是，如果某人的言行与教会的训导相反(即是说：「耶稣是可诅咒的)」，那绝不是由圣神所感发的。

一切神恩都是出自一个天主，父、子和圣神，因而在所有领受各种不同神恩的人中，决不能有分裂或抵触。所有的真正神恩既出于同源——天主，必有助于教会的统一和教会的益处。

### 读经格前12：4-11

主所赐予个人的任何神恩，都是为整个教会的利益。神恩能有许多种类，但为地方教会和普世教会都属重要。某人能以赋与特殊的智慧和高深的见识(8节)；另一个能以赐与出奇的信心，或者甚至能以治病(9节)；某些人能以领受先知的神恩，即能向会众说出天主的信息；另有些人能以蒙受说语言的神恩，即一种特殊类型的祈祷语言；而另些人却能以了解和解释这种语言。一切的神恩都是天主任意的所赐，决不依赖领受者的能力，甚或他们的圣德；因此，谁也不可因所得的神恩而骄矜自大，一切都应为别人的好处而利用。

保禄以比喻之辞来说明他的道理(12：12-26)。他说：教会有如人的身体；教会的每一份子如人身体上的一个肢体，应与每一肢体结合，为全身的利益而发生功用。

## 读经格前12：12-26

「因为我们众人……都因一个圣神受了洗，成为一个身体，又都为一个圣神所滋润。」(12：13)教会是基督的身体，每人借领洗成了这身体的一部分；所有的肢体，都借圣神的功能，彼此联合，彼此依赖，彼此连结在一起。

「身体不只有一个肢体，而是有许多。」(12：14)保禄借这一比喻教导那些自认为不甚重要的人，因为他们没有得到别人所得的神恩。教会的成员不应以属于特别的团体而自认为更好的教友。在教会中，有如在人身上，每一部分都是重要的，都应为整体发生应有的作用：「那些似乎是身体上比较软弱的肢体，却更为重要。」(22节)

基督徒应如此彼此连合，有如一个身体上的肢体一样，在教会内，应爱别人，应关怀别人，有如爱自己，关怀自己一样：「若是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都一同受苦；若是一个肢体蒙受尊荣，所有的肢体都一同欢乐。」(12：26)

一个人有没有特殊的神恩，这对他在教会中的价值与重要，毫无影响；不过，神恩本身无论为地方教会或普世教会的利益来说，仍属重要。

保禄在下段即为教会的利益，按次列出神恩的名单。

## 读经格前12：27-31

其中为首的，即是「宗徒职务」。宗徒即是那些执行基督的命令：「你们去使万民成为门徒」的人(玛28：19)。他们是向普世传扬福音的人。这一使命是最有关键性的，其他的职务大多都与教会的内在生活有关，只要借宗徒的宣讲，将信仰的种子种植下去，它的成长与强大才有赖于那些具有先知、教师、治病、治理等神恩的人来培

育。列于最后的是说语言的神恩，因为此一神恩只有助于获得此一神恩的人，以与天主作亲密的交往。

每人都领受一些神恩，但没有一个人会领受一切的：并非每一个人都是宗徒，并非人人都是教师，或治病者，或说语言的。没有这种或那种神恩，不会使人成为次一等的基督徒；不过，另有一种神恩，是人人应争取的，虽然不能完全得到。这种在一切神恩中最重要神恩，「那更大的恩赐」(12：31)，就是爱。

保禄在第13章中所讲的就是爱。这一章，讨论神恩的最重要的一部分，分为三段，在第一段内(13：1-3)，保禄教导：无论那种神恩，如果不以爱来行使，没有任何价值。

### **读经格前13：1-3**

保禄在此所开列的神恩，是按照格林多教友依其重要性所开列的次序，其中首推「出神」的奇恩，即说语言和说先知话：「人间的语言和天使的语言。」(13：1)普通人认为：说语言的神恩就是说天使的语言。保禄说：如果没有爱，这些「最高口才」的神恩，只是些毫无意义的响声，只是些「发声的锣或发响的钹」。

具有各种知识，明了一切奥秘，具有强烈的信德，甚至可以移山，能行轰轰烈烈的英雄事业，甚至牺牲致命，如果没有爱，这一切皆无价值。爱是一切德行的灵魂，它使一切有生命、有意义。因为爱是我们为别人的利益并为天主的光荣而行事的一种德行。

一个人能够极其勇敢、明智、有见识、和其他许多表面上的德行，但仍是一个穷凶极恶的人，原因是因为他没有爱，缺少真善的主要因素。

在第13章第二段里，保禄形容爱是甚么(4-7节)。无疑的，保禄在形容爱时，在他脑海里存在着格林多教会中的许多缺欠和短处；他们可能富于智慧、知识、说先知话、说语言，但贫于忍耐、慈祥、谦逊和关怀别人。

#### **读经格前13：4-7**

在本章最后一段内(8-13节)，保禄将爱与其他的神恩作一比较：神恩都是属于暂时的，不完善的，只协助今世生命的。相反的，爱是无止境的。到了今世的终结，一切神恩成为不必要的，但是爱却不能成为多余的。保禄为说明这点，用了两个比喻：第一个、他以小孩子与成年人作对比；第二个、他以镜子的反映与面对面相见作对比。

#### **读经13：8-13**

格林多是以出产光滑的铜镜闻名，格林多的出品虽然比当时其他地方出产的镜子更好，但所反映出来的形象仍不清楚。同样，格林多教友所重视的神恩，只能对天主给予一个有限的认识。爱对天主所给予的认识，远超越一切，因为这认识使人与天主合而为一，这种认识当然不能与面对面地享见天主相比：「我现在所认识的，只是局部的，那时我就要全认清了，如同我全被认清一样。」(13：12)只有我们与天主完全并永久结合时，我们才能认清他。我们将认识天主，有如天主认识我们一样。

「现今存在的，有信、望、爱：这三样，但其中最大的是爱。」(13：13)基督徒生活的质素，最后是以人的信、望、爱三德来衡量，而不是以说语言、说先知的話，或口才，或智慧来衡量。

保禄在第13章再领导格林多教友走向最关重要的事，而不要关心那些次要的事。保禄在第14章又回到有关神恩

的主题，尤其是说语言和说先知话的奇恩；不过，他是以上述的爱的观点来作讨论。

保禄宣称：追求说语言之恩，不如追求做先知之恩，因为获得先知之恩的人是向团体传达天主的话。这一奇恩的重要性是在于建设整个团体，并非个人(14：1-25)；所以更是爱的工具；说语言之恩的价值，只是在于证明神圣的临在与圣神的能力，但并不如先知之恩一样，能协助并建立别人(14：20-25)。

保禄讨论神恩的最后一点(26-40节)，是要格林多教友在祈祷聚会时，应遵守良好秩序的基本规律。保禄说：每人常应以公共的好处为指标，每人都应遵守秩序，且应轮流讲话，不可越规。谁也不准说一些没有人能懂的话，破坏聚会的安宁；如果没有解释神恩的人在场，那获得说语言神恩的人，只应与天主作静默的交谈；一切的先知话，应受在场的人的审辨(14：29)。有人说话好似是在传达天主的话，其实并非如此。

#### **读经格前14：26-40**

保禄在此好似又在反对女人在公共祈祷中说话，但是他在11：3-9中已指出，女人是准许说话的；保禄可能是指那些破坏聚会气氛的妇女，命令她们应当缄默。

最后一段(14：39-40)显示保禄是支持说语言和说先知话神恩的，不过应维持聚会的良好秩序。

## 实习

拾贰 按保禄的看法，神恩重要性的比例，是决定于：

1. 对具有神恩的人有好影响。
2. 能吸引人归化于教会。
3. 能使礼仪聚会发生共融的效果。
4. 能建设教会。

拾叁 下列有关保禄对神恩的说明，是或者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教导：每一个领洗的基督徒都领受圣神的恩赐。
2. 保禄强调：没有领受某种神恩，并不减低某人在教会中的重要性。
3. 保禄坚持：爱是一切神恩的主要性质。
4. 保禄认为：说语言之恩优于先知之恩。
5. 保禄强调：神恩应有助于教会的统一。
6. 保禄教导：一切神恩为教会的利益有同等的重要性。
7. 保禄认为：教师神恩为建设教会是最有益的神恩。
8. 保禄所说的：「那更大的恩赐」是指作宗徒的神恩。
9. 保禄教导：格城教友在祈祷聚会中应守秩序。

## 第七节 由死者中复活(15：1-58)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有关由死者中复活的问题。

保禄在最后所讨论的问题，可能是最重要的问题，因为人对复活的信仰和对其含意的了解，为基督徒是绝对重要的。保禄在此所面对的，是一项为信友整个生活方式具有决定性的道理，他对这端道理的偏差和异端，要加以指正。这中心问题即是：基督徒如何分享基督的复活。

格林多教友好似一般人一样，都认为死亡好似人的终结，因而灰心失望。人的肉身腐烂败坏是一个不可逃避的事实，也难于使人接受。格林多中有些人对一些希腊哲学家的思想所吸引：认为人的肉身是无关重要的，是应受轻视的；可以了解的是：这种对软弱和可朽坏的肉身的低评，自然影响了他们对复活的信念。看来他们仍相信耶稣由死者中复活了；不过，他们不相信自己将如基督一样，灵魂和肉身一起复活。

保禄遂提醒他们，以前曾教导过他们有关基督复活的道理，便以此作讨论的开始(15：3-11)。

### 读经15：1-2

保禄决意再次给他们传报复活的喜讯，因为他怕他们没有了解这端道理。他强调他所要讲解的，并非无关重要，或任意选择的事，而是为他们的得救最关重要，最基本的福音，因而他们必须坚信不疑。

保禄现在即讲出有些学者认为是最初的「信条」，即教会最原始的基本道理。保禄强调他并非提供一项新的道理，或者与全教会所教导的不同的道理；也并非他自己发明创作的，而是他所领受的(15：3)。这传授包括在3b-5节的四句话内。

## 读经15：3-5

「基督照经上记载的，为我们的罪死了。」(3b节)传授中的第一句话，告诉我们：教会在最原始的时期，即承认基督的死亡是为了赦免罪恶。「照经上记载的」一句，指出基督的死亡是属于天主计划的一部分，是天主的旨意。最初的教会相信：耶稣的死亡是在旧约中所预言了的(参阅路24：26-27，44-48)，如果要我们举出最重要的一段预言，那末即是依52：13-53：12，即所谓的第四首咏「上主仆人」的诗歌。

「被埋葬了。」(4a节)这传授中的第二句话，只是再次强调基督死亡的事实。在这里特别应注意的是：在最初的传授中，有关耶稣的死亡，无论是耶稣的追随者或是反对者，都没有疑惑的。(见玛28：11-15。在这段记述中，很明显的指出：连基督的反对者也没有疑惑耶稣真是死了。)

「且照经上记载的，第三天复活了。」(4b节)在第三句话里所说出的复活的事实，是基督徒信仰的基础。基督的复活，有如他的死亡，是在天主的计划中，是「照经上所记载的」。「照经上记载的」这句话，是指「复活」，同时也能是指「第三天」。在依26：19；53：10，12和达12：2中，我们可找到预言复活的重要经文。在欧6：2中曾提及第三天，在这一天，天主将赐生命予死去的人。

「并且显现给刻法，以后显现给那十二位。」(5节)正如「被埋葬了」一句，特别指示耶稣死亡的真实性的真实性；同样，传授中的第四句特别强调耶稣复活的真实性。当然，耶稣复活的实际现况无人可以证明；可以证明的是复活的耶稣的显现，借这些显现，复活的奥迹启示给了那些被拣

选的证人：显现给伯多禄(刻法)和那十二位，是最为重要的，因为他们是「基础」，基督是借这些原有的宗徒建立了教会，并将教会交托给他们；他们是信仰的第一批正式见证人和宣讲人。

保禄引用有关耶稣复活传授的目的，是为肯定我们自己将来复活的事实。保禄为了使耶稣由死者中复活的道理完全清楚了起见，又列举了许多显现，最后以他本人与复活的主基督相遇作结束。

### 读经15：6-11

「此后，又一同显现给五百多弟兄，其中多半到现在还活着，有些已经死了。」(6节)关于此一显现，其他经书没有记载，保禄也只是提及此事而已。不过，在对格林多教友的指导上，按上下文看来，最重要的一句是：「其中多半到现在还活着。」意思是说：他们可以去寻找一个见过复活的主的证人，以证实他所说的一切。

「随后，显现给雅各伯，以后，显现给众宗徒。」(7节)雅各伯在初期教会中是一个很重要的领袖，他是耶路撒冷的第一个「主教」。这个雅各伯并不是载伯德的儿子，而是一位称为「主的兄弟」的雅各伯，即耶稣的近亲(见迦1：19)，因为这个雅各伯在初期教会的传教事业上影响力很大，所以保禄将他与「众宗徒」列在一起。由上下文看来，保禄在此所用的「宗徒」一词，与「那十二位」不同；保禄和他以前的传授，用「宗徒」一词，泛指那些为天主所派遣，向世界传布福音的人。

「最后，也显现了给我这个象流产儿的人。」(8节)保禄在此指他在往大马士革的路上见到复活的主的经验(宗9：1-6；迦1：15)：这是新约中所记载的基督最后一次

的显现。

保禄虽不堪当「宗徒」这一荣衔，但他实在是一位宗徒。他曾将福音传到格林多，而他所传的福音与其他所有的真宗徒所传的完全一样：「总之，不拘是我或是他们，我们都这样传了，你们也都这样信了。」(11节)格林多教友接受了基督复活的道理，不过，由下段看来，明显地，他们还没有领会这一信仰的内涵。

#### **读经15：12-19**

格林多教友中有些人疑惑那些死去的人能以复生，保禄告诉他们：如果他们相信基督的复活，这种想法是不合逻辑的，因为如果他所想的「死人没有将来的复活」是对的，那末基督也就没有复活起来，这样，基督徒的信仰便是空虚的，是基于谎言的；此外，那些死去的人，如果他们的信仰没有拯救他们，便丧失了一切(18节)。如果死后对基督无所希望，那末信友「就是众人中最可怜的了」(19节)。

保禄在下段教导：基督复活并不是一个独立的事件，而是保证众人的复活。

#### **读经格前15：20-28**

「但是基督从死者中实在复活了，做了死者的初果。」(20节)「初果」这一思想包含着后有来者，初果代表着在他以后所有的来者；犹如我们的死亡包含在亚当内；同样，我们生命的内涵在战胜死亡而复活的基督身上。

「不过各人要依照自己的次第。」(23节)基督徒虽然在受洗时已与基督结合，已参与他的王国，但仍生存在世界上，仍属「掌权者和大能者」管辖，最后仍要属于死

亡。但当基督在世界末日再来时，要毁灭一切恶势力，连死亡包括在内(26节)。死亡的完全毁灭有待于众人的复活。众人的复活这一伟大事业表示基督的使命圆满完成，那时，借用保禄的话来说：「他把自己的王权交于天主父。」(24节)

保禄现在又转回他以前所用的证据；他说：如果死者不复活，那末，所有基督徒的生活方式便是最愚蠢的。

#### **读经格前15：29-34**

在新约中只有这一段提及代死人受洗的事，这种做法以后中断了。保禄向他们指出：如果不相信复活，这种做法是毫无意义的；如果没有复活，保禄在众人中是最愚蠢的，因为他常冒生死的危险(30-32节)。如果格林多教友的想法是对的，那末他们尽可只为目前而生活。

看来格林多教友之所以否认将来的复活，是因为他们对于再回到可朽坏的肉身里的观念起反感之故。在前边已经提过：他们为一些希腊哲学家的观点所吸引，认为肉身是应受鄙视的。保禄在下段(15：35-44)，对这一异议加以讨论。现在他开始对两个问题发问：「死人将怎样复活呢？」「他们将带着什么样的身体回来呢？」这两个问题都是那些先找到能以了解的证据，而后才接受的人所发问的。保禄很清楚知道，复活的奥迹是不能以理智来证明的，遂效法主耶稣的榜样，以比喻之辞来加以说明。

#### **读经格前15：35-44**

保禄借用这些比喻，指出不朽坏的与不可朽坏的身体之间的连续性和其区别。播下的种子先应死了，由其死亡中出生一种新的形体，这新的生命与原来的种子完全不同(36-38节)。我们在自然界中常见到这种情形。同时我们

也见到在大自然中有许多不同的物体，有天上的、有地上的，每一个有其不同的华丽或光辉。在自然界中当然我们见不到复活的身体，但是，我们应确实承认：天主既然能给予种子一种新的生命，当然也能将我们人的可朽坏的身体，改变为光荣的和永远的。

保禄在15：45-50一段，即强调复活起来的光荣的身体，若与目前有死有坏的身体作一比较，完全不同。这新的身体是不可朽坏的、美丽的、光荣的、有能力的、是属于神圣的。我们现有的身体，有如第一个亚当，是属生灵之物；但是我们将来的身体，将如最后的亚当——基督一样，因为他是「使人生活的神」(45节)。为进入永生的人，这种改变是必要的，因为犹如保禄所说：「血和肉」，即软弱可朽坏的肉身，「不能承受天主的国。」(50节)

最后一段(15：51-58)，保禄特别强调：复活即是彻底的改变，所有的人，无论是生者死者，都应经过死亡而进入生命。为信友来说：这是最大的最后的胜利，战胜死亡的胜利。

**读经15：51-58**

## 实习

拾肆 在答复格林多教友的疑问中，保禄坚决主张死者复活的道理，是教会传授中的基本道理。请将B栏的解释与A栏的传授经文相配合。A栏每项只有一个答案。B栏每项如果使用，仅可使用一次：

### A、经文

1. 「基督照经上所记载的，为我们的罪死了。」(格前15：3b)
2. 「被埋葬了。」(15：4a)
3. 「且照经上记载的，第三天复活了。」(15：4b)
4. 「并且显现给刻法，以后显现给那十二位。」(格前15：5)

### B、解释

- 一、耶稣真死了。
- 二、耶稣按天主的计划由死者中复活了。
- 三、借基督的死亡，来救赎我们的罪恶是天主的旨意。
- 四、保禄所传的福音与其他宗徒所传的一样。
- 五、伯多禄和那十二位是耶稣复活的第一批正式的证人。

拾伍 请由下列保禄在格前15章，答复复活问题的语句中，选出最好的句子来：

1. 保禄提及耶稣显现给五百多兄弟，因为：
  - 一、众人的证人可以证明他的立场。
  - 二、有些证人尚生存，他们可以证明他所说的一切。
  - 三、众多的证人显示教会快速的成长。

2. 保禄强调：如果死者不复活，那末基督徒「就是众人中最可怜的了」(19节)。因为：

- 一、他们愚弄了自己。
- 二、他们否认了宗徒们的传授。
- 三、他们白白地牺牲，冒生死之危险。

3. 保禄说：「肉和血不能承受天主的国。」(格前15：50)他的意思是：

- 一、没有肉身的复活。
- 二、我们目前的身体在复活时要变为属神的身体。
- 三、耶稣再来时，只是我们的灵魂复活起来。

#### **最后劝言和告别(16：1-24)**

保禄以团体中的一切实际事件作结束。在第16章中，他讲到为耶路撒冷教会捐款和他对将来行程的展望。

#### **读经16：1-9**

保禄对捐款说话的方式，显示出格林多教友已经知道捐款的目的。普遍认为捐款之事，是保禄与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彼此同意合作的一部分(见迦2：10)。保禄很希望这次捐款尽量成功，因为它肯定的表示归化的外邦人和耶路撒冷的「母教会」彼此间的合一。并且，这也可以协助他与耶路撒冷的人士保持友好的关系，因为他与这些人士意见不常一致。

最后，保禄提及一些彼此没有什么关联的事项，这些都在表示他对格林多教会——一个稳定而要分裂的教会，所有的关怀。保禄已知道有些人，甚至有许多人，向他的权威挑战。但他仍以彼此相爱(14和20节)的要求，结束了此信，并予以道别。

#### **读经格前16：10-24**

## 第二篇

### 德能在软弱中显示出来(格林多后书)

本篇题旨：叙述保禄如何答复人对他的品格和宗徒权威挑战的问题。

#### 引言(1：1-2：13)

由格前最后一章，即可看出保禄是在希望平息格林多教会中的许多纷争，并且由他最后的话中，也可看出他怕他的书信不会发生效力，所以他觉得需要亲身去住一段较长的时间，甚至在那里「过冬」(格前16：6)；由格后我们知道他的担心是有根据的。格林多教友仍是使他们的创立者和父亲焦虑的根源(格前4：15)。可是这一纷扰的情况为我们后世的人却是一种幸福，因为格后给我们写下了许多有关保禄生平的最机密的个人资料。

格林多后书可以分为三部分(1-7、8-9、10-13章)。第一部分与第三部分在许多事上大致相同，不过，第一部分的言词比较温和友好，第三部分却十分严厉。中间部分与前后部分并没有什么联系。因而有许多学者，有见其语调与内容之不同，结论到格后是由保禄致格林多许多书信的片断集成的。这一主张，虽然不是所有学者都予以同意，但是我们随此一意见。

保禄以惯例的致候辞开始(1：1-2)，在其中他再次提醒他的读者：他是宗徒，具有宗徒的权威。保禄在致候辞后，没有按照惯例写下「感恩词」，有如他在格前1：4-9感谢天主赐与格林多教友种种神恩，反而按照犹太人书信或礼仪中所用的赞颂词作了一篇祈祷(1：3-7)。保禄的赞颂显示出他对天父的仁慈与慈爱有很深的感受，因为是天父安慰一切受苦的人。

### 读经格后1：1-11

保禄在8-11节内，提及他最近所经历无法忍受的磨难，甚至使他「连活的希望也没有了」。但是他在这经验里感受到了天主大力支持的手臂。在保禄看来，他好似是由死者中复活了。由这一经验他学习到了应寄望于天主，应比以前更加依赖天主；同时他也学习到应怎样去安慰那些忍受剧烈痛苦的人。

保禄用这些话引进了格后的主题：基督的真宗徒应为他所服务的团体忍受痛苦。此信的大部分都在答复一些控诉：认为他不是一个真正的宗徒，因为他宣讲福音不如别人所宣讲的那末有力，那末吸引人。保禄的答辨，即是他是受天主所委托，并时常分受了基督的苦难。

保禄在1：12-2：13和7：2-16两段，回顾他与格林多教友之间的关系。他本有意去探访他们两次：一次是往马其顿去时经过他们那里；第二次是在他回来时(1：15-16)。其实他只探访了他们一次，并且是很短的时间(1：23；2：1)。因为他不能完成他的预许，因而格林多有些教友指责他是一个不守诺言的人，因而不可信任。保禄答复这一指责，说明他改变主意的原因，并非建基于人的自私，而是由于他所宣讲的信息。

### 读经格后1：12-24

福音要求保禄应时时关怀格林多的信友，就是出于这种关怀的心，他改变了主意。这种改变并非普通的犹疑不决；因为他在重要的事上决没有踌躇的地方：「天主是忠实的，我们对你们所说的话，并不是「是」而又「非」的。」(1：18)因为保禄向他们所常宣讲的「天主子耶稣基督」，就是天主一切恩许的完成者。

由第2章我们对保禄决意不第二次去探访格林多教友的原因知道的更多。他曾探访过他们一次，不过为时很短，可能发生了某种事件，他伤心难过。由5节看来，可能有一人在团体中反对过保禄，甚至整个团体都转而反对他。他离开格林多，即给他们写了一封书信，即是2：4所提到的「流着许多泪给你们写了信。」

这封信发生了效力：整个团体都谴责那个反对保禄的人。保禄现在很是挂心，怕他们惩罚此人过甚，因而要求他们宽恕此人，并使此人再回到他们中间。

#### **读经格后2：1-13**

保禄打发弟铎带着那封「血泪书」走后，很挂心地等待他的同伴回来，报告那封信的后果。保禄在特洛阿没有遇到弟铎，便前赴马其顿去找他。两人在马其顿见了面，弟铎向保禄报告了格林多教友的反应，以及决定如何惩罚那伤害保禄的人。保禄在7：5-16补上了这段历史。

#### **读经格后7：5-16**

保禄很高兴听到他的书信所发生的效果，并且因格林多信友对他所表示的爱甚为感动。他们以悔改，并以重振他们的热情，证明他们对保禄的忠贞。保禄现在得到了宽慰，知道他在格林多中的工作没有枉费。

#### **我们是基督的大使(2：14-7：4)**

在本段里，保禄答复那些说他对格林多教友过于使用权威的非难。由行文看来，有些人带着推荐书来到格林多，设法使那里的教友不信任保禄，说他没有这种推荐书，所以不够资格做宗徒。保禄对这一指责答复说：没有一个人堪当接受这一最高的荣誉，是天主自己拣选了人，并委派人去传布福音；保禄有权利声明，他是这样被召选

的。如果要找一个做真宗徒的证明，保禄说：那就是接受了他所宣讲的福音的人；正如保禄向格林多教友所说的：「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书。」(3：2)

**读经格后2：14-3：6**

「因为我们就是献与天主的基督的馨香，在得救的人中是，在丧亡的人中也是。」(2：15)福音是一种芬芳之气，没有人可以置之不理。凡听到福音的人，必需作出抉择，或者接受，或者摈弃，对那些欢迎的，福音是「由生入生的芬芳」；但对那些摈弃的，福音却是「由死入死的芬芳」(2：16)。

福音既是一件攸关生死的事，那末宣传福音的工作是极为重要的，并且谁也担当不起的，有如保禄所说：「对这样的工作谁够资格呢？」(2：16)保禄深信自己的工作是从天主的命令，不象那些宣传福音的，是为了不纯正的动机(2：17)。保禄之所以够资格，这是出于天主，并非出于自己(3：1-6)。保禄所仅有的推荐书，是基督写在格林多教友心灵上的，「不是用墨水，而是以生活的天主圣神。」(3：3)因此，保禄敢放胆的说：他够资格做「新约的仆役」，这约「并不是在于文字，而是在于神。」(3：6)

保禄在3：7-18一段，把梅瑟的盟约与基督的盟约作一比较。法律的旧时代已经过去了(迦3-4章)，所以保禄称此约为「属死的职务」，因为不能分施生命，只指出什么是罪过。正如梅瑟面上的光荣逐渐消逝，同样，旧约的光辉也逐渐消退。相反的，那属神的盟约的光辉，是决不会消逝的。

**读经格后3：7-18**

保禄有见许多人仍承认梅瑟的盟约，而不接受耶稣基督的福音，伤心难过。因为他们没有向属神的新约而开放，保禄说：因为他们的心意陷于迟钝，没有领悟他们自己的圣经所含的真意。所以天主的话为他们是遮蔽的，有如梅瑟的面上所蒙盖的那块帕子一样。人只有接受了基督，才能了解圣经。

「主就是那神：主的神在那里，那里就有自由。」(3：17)这些话说明新约远超过梅瑟的旧约。现在主与他的百姓相遇，领导他的百姓，不是以法律的强制，而是以他自己的圣神。「文字叫人死，神却叫人活。」(3：6)那些进入新约的人，不断地生活成长，就是这些人「以揭开的脸面反映主的光荣」，「渐渐光荣上加光荣，都变成了与主同样的肖象。」(3：18)

在第4章内，保禄再次声明自己在传布福音上的真诚和无私。反对他的人说他不是一个好的宣讲家，不会宣讲，不会有效地把他的信息表达出来。并且说：他所宣讲的福音是「蒙住了」的，没有人可以明白。保禄对此答复说：他所传报的信息，只是为那些心意被蒙蔽了的人，就是那些拒绝承认基督的光荣的人，才是蒙住的；因为他所宣讲的信息，就是「耶稣基督为主」(4：5)。

#### **读经格后4：1-6**

保禄在4：7-18一段说到自己所受的痛苦，为了传福音的缘故，天天冒着生死的危险。但是在这些惊险的经历中，他仍保持着他的勇气，因为他深信，在末日他要与耶稣一起复活起来。

#### **读经格后4：7-18**

「我们是在瓦器中存有这宝贝，为彰显那卓著的力量

是属于天主，并出于我们。」(4：7)宗徒们所忍受的痛苦，使他们更认清自己的软弱；如此更明显地显出福音的改造力量，只是出于天主。这种力量绝不会因宣传福音者的低微而有所减损。这种力量运行在保禄身上，并且支持着他，和与他一样受苦的宗徒们(4：8-9)。为保禄来说，那就是「时常带着耶稣的死状，为使耶稣的生活也彰显在我们身上。」(10节)保禄经受各种严厉的困苦艰难，使他「内在的人日日更新」(16节)，更充满基督的生命；同时，他也知道，他的痛苦有益于他所服务的人群，因为这能促进他人更接近基督的生命：「死亡施展在我们身上，生活却施展在你们身上。」(12节)

保禄的生活充满了对复活的信心与希望(5：13-18)；他知道在末日他要复活起来，被基督引进到天父座前。他现今的痛苦正在协助他准备永远的光荣(17节，见格前2：9)。

在下一段(5：1-11a)，保禄教导格林多教友，将来信友所得到的光荣，是灵魂肉身一起受光荣。保禄在此是在改正假的学说：就是认为与天主永远生活是一种没有肉身的生活。保禄称我们目前的肉身为「地上帐棚式的寓所」，但是将来要以「由天主获得一所房舍」所替代，这「房舍」即是复活起来的身体。假教师们教导众人要渴求「赤裸」，摆脱肉身的自由；保禄却教导我们不应寻求赤裸，反应「套上另一层」(4节)。

#### **读经格后5：1-11a**

死亡必将以复活和人身的光荣的改变彻底毁灭(5：4；见格前15：52-55)；天主已将这种新的生命预定给信友们，并赐下了圣神，为他们作这一恩许的保证。保禄既

然还没有与主完全结合，还应凭信德往来，所以极愿出离这有死的肉身。他希望早日穿上属于天上的身体，以享见天主来作他信德的酬报(6-8节)。保禄劝告我们：几时我们仍在我们的现状中，我们应努力取悦于主，因为是他将要按照每人的行为审判万民(10-11a)。

保禄深信，无论在他的宣讲上，或者行为上，有可使他被定罪的案件(5：11b)。他不愿使用那些反对他的人，说他不够资格的人所用的方法，他只愿说出他的一切行事，全是出于服从基督；他的一生完全为基督所支配。

#### **读经格后5：11b-15**

「因为基督的爱催迫着我们，因为我们曾如此断定：既然一个人替众人死了，那么众人就都死了。」(5：14)保禄完全为基督所显示的爱，尤其借他的死亡与复活赐与我们生命的爱所占有。因为基督顺从父的旨意替众人死了，「众人就都死了」；那末，现在活着的人「不应再为自己生活，而是为替他们死而复活了的那位生活。」(5：15；见罗6：1-11)

一切事都应在基督的死亡与复活的光照之下来观察，因为天主借这一事件，使世界与自己和好了。凡结合于基督的人，已经借着他，并在他内，完全变化了，以保禄的话来说，都成了「新受造物」。

#### **读经格后5：16-21**

保禄此后再不能以人的观点来看基督，因为这样作，等于没有领会到基督的真正身份。因了对耶稣的信仰，整个的宇宙都改了观。「在基督内」的人，成了另一种存在物，成了「新受造物」，这是「出于天主」的工作，因为是他自己的圣子内使人类与自己和好了。这种和好的效

力只发生在那些接受了福音的人身上，因而必须有人向他们宣讲福音。保禄就是这种信息的传人，保禄就是基督的大使，借着天主召叫每一个人与自己和好，以得到天主的正义。

在下一段(6：1-7：4)，保禄再次向整个团体呼吁。他是「天主的仆役」，他已尽己所能做了一切，为使他们准备好，以接受天主的恩宠。为了他们的原故，他忍受了许许多多的困苦灾难(6：4-5)，时常表现自己是一个真的宗徒(6-8节)。

#### **读经格后6：1-7：4**

保禄完全有信心的声明：他在他的职务上，决没有侵犯过任何人，或者败坏过任何人，并且公开承认他对格林多教友的爱，同时也要求他们向他敞开他们的心灵(6：11-13；7：2-4)。

在6：16-7：1保禄插入了一段要格林多教友远离偶像崇拜的劝语。基督徒蒙召是为成圣，要使圣德趋于完善，在于敬畏天主。

本章8-9两章，是专门讨论有关为耶路撒冷教会的穷人捐款的问题。有些学者认为每一章都是来自不同的书信。在每一章内，保禄所讲的话几乎相同：他在劝勉他的读者大方慷慨地捐款，以响应他的呼吁。我们无意由这两章指出「读经」段落，不过，这两章都是值得阅读的。他们给我们留下了一幅基督徒的画象；他们本身虽然贫穷，但仍然乐意与别人分享自己所有的一切。

#### **真宗徒的标志(10：1-13：10)**

10-13章，无论在声调方面，或者文笔方面，与本书信前一部份有很大的区别；因而有许多学者甚至认为可能

是在2：3-4所提及的「血泪书」的一部份；有如我们在前面所提过的，我们将讨论这几章，有如另一书信的一部分。

宗徒再次处理，有些人轻视他反对他的信息的问题。似乎有另一批自称为传教士的人，设法转变格林多教友的心情，使他们远离他们教会的创建者。这些人自称为基督徒(10：7)，但很重视犹太血统(11：23)，他们吹嘘有能力行各种奇迹，并以所领受的神视和启示来自夸；且讥笑保禄，说他没有他们所夸耀的神恩和神能。

他们指责他「面对面就谦卑，不在的时候就胆大。」(10：1)指责他过于夸张自己的权势和重要(10：8)；他们甚至攻击他的象貌和他宣讲的能力：「他的书信的确严厉而又强硬，但他本人在时却软弱无能，言语又空洞可轻。」(10：10)他们对他是是否是传教士也发生疑问，疑惑他是否有权利来到格林多(10：14)；而且指责他以别人的劳苦而自夸(10：15)，甚至利用他不接受酬资而反对他(11：7)，说他利用他的伙伴暗地里去剥削他们(12：17)。

保禄的答复，有时很是剧烈(11：12-14)，有时具有讽刺的口吻(12：16-21)，这使我们清楚地看出保禄对这些指责的想法。在保禄看来，他们所指责的这些事实，正是他做真宗徒的标志，正表示他忠于他的圣召。

他对指责他的人的愤怒，是由于他对格林多教友的真诚关怀。他自视为他们的父亲，对他们感觉到有一种「天主的妒爱」(11：2)。他认为他有责任促使他们常忠于基督，他愿用各种能用的武器，来消除反对他的人的证据(10：4-5)。他的主要目的，并不是为自己辩护，而是要

维护他所宣讲的福音，而是要保持他所关怀的人忠于基督。有时他需要强调他的权威，那不是为破坏，而是为建树教会(10：8)。

#### **读经格后10：1-18**

相反保禄的人想要在保禄所建立的基础上继续建造，但同时又想在格林多教友中破坏他的工作。他们真正是「以别人的劳苦而夸耀」(10：15)。保禄预先告诉他们：当他来巡视教会时，必以严厉的手段来对付这些捣乱的人。

保禄在11：1-6一段，说出他对格林多教友的深切关怀。

#### **读经格后11：1-6**

「因为我是以天主的妒爱，妒爱你们。原来我已把你们许配给一个丈夫，把你们当作贞洁的童女献给了基督。」(11：2)保禄感到格林多教会中，有些成员因接受了假教师的信息，而对基督不忠，他们服从了「另一个耶稣……另一个福音」，而不是保禄所宣讲的。他们被引诱了去，好似蛇引诱了厄娃一样(11：3；创3：1-13)。

保禄解释他为什么不接受他在教友中工作的报酬(11：7-15)。他已由马其顿教友得到了资助，不需要再由格林多教友获得协助。不过，更为重要的是：他不愿与那些在他们中工作要求报酬的假教师同列。为这些原因，他拒绝报酬，并不是不爱他们。

在11：16-30一段中，保禄特意以自己的权利与他的敌方的夸口作一强烈的对比。他们自夸是生于亚巴郎的后裔，保禄敢面对这一事实，他也是。他们自视为基督的仆役，保禄说：他更是。他们以运用权柄、施行圣迹。获得成功来作他们为真宗徒的凭证，保禄却不以这些标志作凭

证。在保禄看来：一个真宗徒的标志，应是遭受困难与折磨，以效法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主：这些凭证他却绰绰有余。

#### **读经格后11：16-30**

12：1-13一段里，保禄特别答复他的敌人所声称的：一个真宗徒应有许多神视和启示。他们认为自己具有神秘的经验，以作天主派遣他们的证据；看来他们不断地重复述说这些经验。保禄也获得了许多神秘经验，但保禄却认为向别人夸耀是不对的。现在保禄觉得非提及这些神秘的经验不可，因为格林多教友已为敌方的夸口引入了歧途。但是，很明显的，在保禄看来，最重要的，并不是神魂超拔，而是对上主能力的经验，因为是上主的能力在他的软弱中把他提升起来。

#### **读经格后12：1-13**

保禄提及他在十四年以前所得的神秘经验，其时他完全失却了自觉；是「在身内」或「在身外」，他都不知道。他指出他所获得的神秘经验的强度说：「他被提到三层天上去……被提到乐园里去」，听到了不可言传的奥秘(12：2-4)。但是他所获得的特殊知识，并不是为了别人受惠，对他所传报的福音信息没有任何增加。他不想广传他所经历的细节，因为他不愿夸耀自己(6节)。

除了这经验外，保禄还接受了许多别的启示(7节)。为了避免他过于高傲自大，也赐给了他一种他自己称为：「在身体上给了我一根刺」(谁也不能确定保禄在此指的是什么；虽有许多意见，但没有一种具有说服力的)。他接受这一苦恼有如出于上主的作为；因为他曾多次苦求上主将它移去，但主对他说：「有我的恩宠为你够了，因为

我的德能在软弱中才全显出来。」(9节)。

一个人是甘愿靠主的恩宠而生活，甘愿在软弱中，甘愿接受痛苦，以与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主结合为一。保禄甘愿夸耀他的软弱，因为在软弱中，并借着软弱，才彰显出基督的德能。这是保禄对他敌人的高傲自夸和在格林多疑惑他为人纯正的人的谦虚答复。

保禄在格林多教友中实在行了一些「征兆、奇迹和异能」(12：12)，因而格林多教友决没有理由以他和他的职务为耻。保禄希望他再次来访问他们时，不要遇到一些使他以他们为耻的案件(12：14-13：10)。

#### **最后的劝勉和致候词(13：11-14)**

在保禄的结束词中，我们没有遇到在本书信某些部分中所用的那些严厉或忿怒的言词，他最后仍然要求他们，在他们之中要有合一和平安。他祝福他们所用的词句，如其他写的书信一样的美妙动听。

#### **读经格后13：11-14**

## 实习

拾陆 下列保禄在格后为自己辩护所有的说明，是或者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坚持他是天主所委任的，并且恒常参与基督的苦难。
2. 保禄对访问格林多教友改变了主意，是为了他们的利益。
3. 保禄主张只有他堪当做宗徒。
4. 保禄教导：一个真正的宗徒，是在困苦中让天主的能力去工作。
5. 保禄接受他们的资助，以避免与假宗徒混杂。
6. 保禄利用圣迹证明他的权威。
7. 保禄坚持在别人前夸耀自己的神视和启示是错误的。
8. 保禄只得了一个启示。
9. 保禄「身体上的一根刺」，天主以奇能医好了他。

## 实习答案

壹 1.

貳 3.

叁 4.

肆 3.

伍 2.

陆 4.

柒 3.

捌 2.

玖 1. 是

2. 非

3. 非

4. 非

5. 是

6. 是

7. 非

拾 1. 是

2. 是

3. 是

4. 非

5. 非

6. 非

7. 是

8. 非

拾壹 1. 蒙着的

2. 传授

3. 穷人

4. 上主

拾貳 4.

拾叁 1. 是

2. 是

3. 是

4. 非

5. 是

6. 非

7. 非

8. 非

9. 是

拾肆 1. 三

2. 一

3. 二

4. 五

拾伍 1. 二

2. 三

3. 二

拾陆 1. 是

2. 是

3. 非

4. 是

5. 非

6. 非

7. 是

8. 非

9. 非

## 自行测验

壹 对下列有关保禄宣讲方法的说明，请选出最好的说明。

1. 保禄没有以高深的言论，感人的智慧来宣讲，因而高兴(格前2：1)，因为：
    - 一、他深深感到自己的能力有限，不能做一个宣讲家或教师。
    - 二、他的听众能以分辨出天主的智慧与人的智慧之间的区别。
    - 三、听众的悔改只有赖于福音的能力。
  2. 十字架的信息不能以人的哲学或人的智慧来表达(格前1：17)，因为：
    - 一、它降低福音的信息。
    - 二、哲学家和经师只求理智上的知识。
    - 三、在十字架上所表现的天主的德能和智慧，远超过人的理解力。
  3. 保禄在宣讲时，特别强调耶稣的十字架的重要性，因为：
    - 一、传布喜讯的人应参与耶稣的十字架。
    - 二、复活的能力决不能与耶稣的十字架分离。
    - 三、其他的宣讲者多强调耶稣的奇迹。
- 贰 保禄对格林多教会有关丑行的问题有所答复，对下列问题，请选出正确的答案(格前5：1-6：20)。
1. 保禄建议把乱伦的人由教会中赶出去，他的自的是甚么？
    - 一、他要罪人受公开的惩罚。
    - 二、他愿由团体中去掉严重的罪人。

- 三、他愿保护团体免受污染，并促使罪人悔改。
- 2. 为甚么保禄不愿基督徒投诉于世俗法庭？
  - 一、世俗间的法官对基督徒的法律不熟悉。
  - 二、基督徒应自己解决自己的纠纷。
  - 三、世俗法庭贪污。
- 3. 为甚么保禄要基督徒戒绝邪淫？
  - 一、妄用犹太人的法律。
  - 二、与不洁的外邦人接触。
  - 三、褻渎自己属于复活的主的身体。

叁 保禄在格前7：1-40对婚姻和独身提出了一些建议。请将B栏的解释与A栏所引用的经文相配合。A栏每项只有一个答案。B栏每项如果使用，也只能用一次。

#### A、经文

- 1. 「为了避免淫乱，男人当各有自己的妻子，女人当各有自己的丈夫。」(7：2)
- 2. 「如果他们能止于现状，象我一样，为他们倒好。」(7：8)
- 3. 「妻子不可离开丈夫，……丈夫也不可离弃妻子。」(7：10-11)
- 4. 「倘若妇人有不信主的丈夫，丈夫也同意与她同居，就不应该离弃丈夫。」(7：13)
- 5. 「若不信主的一方要离去，就由他离去。」(7：15)
- 6. 「为了现时的急难，依我看来，为人这样倒好。」(7：26)

## B、解释

- 一、保禄相信：特别的恩宠不是赐与每一个人的。
- 二、保禄提议每人应保持现状，因为他相信主的来临即在目前。
- 三、保禄肯定婚姻的永久性，连在教友和教外人的混合婚姻中亦是如此。
- 四、保禄建议暂时分房，以专务祈祷。
- 五、保禄宣称婚姻双方在性关系中是平等的。
- 六、在教友与教外人的混合婚姻中，如果教友一方的信仰陷于危机，保禄准许离婚。
- 七、保禄肯定婚姻的永久性。
- 八、保禄向未结婚的人建议独身。
- 九、保禄建议婚姻是处理性欲的方法。

肆 保禄对吃祭偶像的食物的问题有所答复，对下列的问题，请选出正确的答案(格前8：1-11：1)。

1. 当保禄说：「知识只会使人傲慢自大，爱德才能立人。」(8：1)他的意思是说：
  - 一、知识是作决定的主要因素。
  - 二、爱德如无知识是有害的。
  - 三、知识引人高傲，「爱」才令人成长。
2. 保禄以自己作模范，以表示自由应以爱德作引导的原则，因为：
  - 一、他牺牲了格林多教友资助的权利，是为了福音的原故。
  - 二、他拒绝吃肉，因为已献给了偶像。
  - 三、他拒绝格林多教友的资助，免得软弱的人起反感。

伍 不与贫穷的弟兄姊妹分享食物和共融，以保禄看来，是：

1. 冒犯在圣体的主。
2. 冒犯他们的师傅保禄。
3. 冒犯教会，轻视教会的传统。

陆 保禄用人身体的比喻(格前12：12-31)，教导格林多教友有关神恩的不同种类，请将B栏的解释与A栏的经文相配合。A栏每项只能有一个答案。B栏每项，如果使用，也只能用一次。

#### A、经文

1. 「我们众人……都因一个圣神受洗，成为一个身体。」(12：13)
2. 「都为同一个圣神所滋润。」(12：13)
3. 「原来身体不只有一个肢体，而是有许多。」(12：14)
4. 「若是一个肢体受苦，所有的肢体都一同受苦。」(12：26)
5. 「我既然不是手，便不属于身体。」(12：15)

#### B、解释

- 一、教会的一切成员，应彼此相爱，彼此关怀。
- 二、圣神的工作普及所有领洗的基督徒。
- 三、每人经过洗礼与教会结合。
- 四、如果一个教友没有某种神恩，不应觉得自己是在教会之外。
- 五、在教会中，每一个成员都是重要的，都是构成整体的组成部份。
- 六、教会每一成员都接受某些神恩，但不能是全部。

柒 保禄声称：语言之恩如果没有爱，是「发声的锣或发响的钹。」(13：1)下列有些经文的说明，选出最佳者，因为：

1. 教会的成员不能明了。
2. 于团体无益。
3. 不是由圣神所启发的。

捌 有关保禄对复活的问题，下列所有答复(格前15)，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格城教友怀疑软弱有坏的肉身能以复活。
2. 保禄坚决主张由死者中复活的道理是属于基督徒信仰的中心。
3. 保禄坚决认为耶稣复活是由伯多禄和那十二位所证明的。
4. 保禄提及那五百人中有些人还活着，他的听众可由他们来证实他的道理。
5. 保禄教导所有的基督徒都要由死者中复活。
6. 保禄教导复活起来的身体如现今的一样。
7. 保禄认为那十二人的证明，为我们对复活的信仰是主要的。
8. 保禄提及显现于雅各伯和宗徒们，是因为他们代表耶路撒冷教会。

玖 保禄在格林多后书为自己行事正直具有宗徒的权威而辩护，请将B栏的解释与A栏的经文相配合。A栏每项只能有一个答案。B栏每项如果使用，只能用一次。

#### A、经文

1. 「天主是忠实的！我们对你们所说的话，并不是「是」而又「非」的。」(格前1：18)
2. 「你们就是我们的荐书。」(3：2)
3. 「但我们是在瓦器中存有这宝贝。」(4：7)
4. 「必须夸耀，我就要夸耀我软弱的事。」(11：30)

#### B、解释

- 一、在保禄看来，一个真宗徒的标志，应是忍受困难和痛苦。
- 二、在宣讲者的软弱身上，彰显天主的德能。
- 三、保禄拒绝接受他工作的报酬。
- 四、有如天主是忠实的，保禄也是。
- 五、格林多教友的信仰即是保禄受委派传教的真实凭证。

## 自行测验答案

壹 1. 三

2. 三

3. 二

貳 1. 三

2. 二

3. 三

叁 1. 九

2. 八

3. 七

4. 三

5. 四

6. 二

肆 1. 三

2. 一

伍 1.

陆 1. 三

2. 二

3. 五

4. 一

5. 四

柒 2.

捌 1. 是

2. 是

3. 非

4. 是

5.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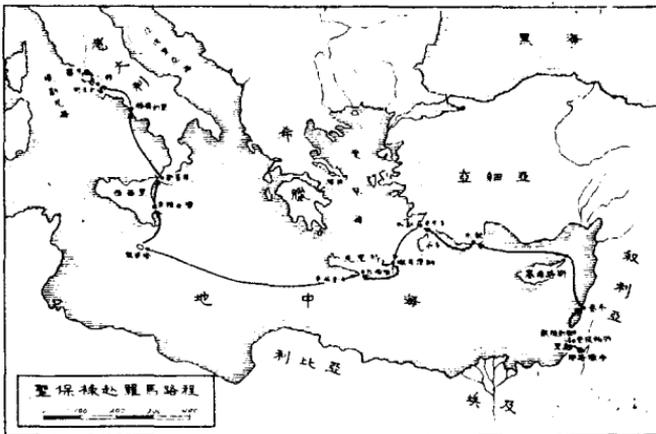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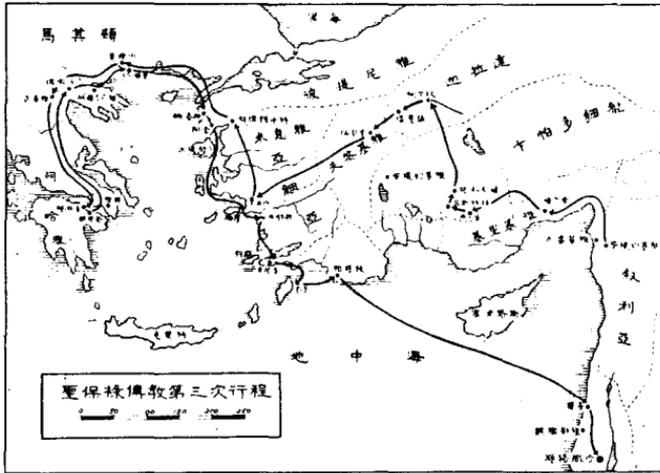
- 6. 非
  - 7. 是
  - 8. 非
- 玖
- 1. 四
  - 2. 五
  - 3. 二
  - 4. 一

## 向读经小组的建议

- 一、保禄在格前1：10-4：21一段，要求格林多教友停止党派纷争。这一问题在今日的教会中是否尚存在？保禄的答复是否适用？请予讨论。
- 二、保禄在格前7：1-40一段中，明白地说出独身是基督徒的理想，因为可使人专心于主的事(格前7：33)。试讨论这一教训对今日的关系。
- 三、保禄在格前8：11警戒格林多教友，要他们避免他们的知识成为软弱人跌倒的原因。试讨论这一劝戒对今日的关系。
- 四、保禄在格前12：12-30一段，用人身体的比喻，教导格林多教友有关教会中神恩的不同种类。怎样应用在目前的教会的结构上？对教会中各种运动有甚么含意？
- 五、保禄在格前13章向格林多教友指出「更高超的道路」。再阅读和默想第13章，试讨论本章对基督徒生活的意义与影响。
- 六、保禄在格前15：54-58一段结束了有关复活的道理。请再细读这几节，并论复活的道理对今日世界的重要和关系。
- 七、保禄在格后4：7关于宗徒职务曾说：「但我们是在瓦器中存有这宝贝，为彰显卓著的力量是属于天主，并非出于我们。」请讨论保禄这句话对今日传授的关系。



「再者，你们该认清这个时期，现在已经是睡梦中醒来的时辰了，因为我们的救恩，现今比我们当初信的时候更临近了。黑夜深了，白日已近，所以，我们该脱去黑暗的行为，佩戴光明的武器。」(罗13：11-12)



## 第三十六册

# 借耶稣而得救

### 圣咏145

这是一篇赞美天主胜利的凯歌。胜利表现在天主恒常拯救万物的旨意上，所以这胜利在本篇诗中称之为天主的王权，或天主的王国。诗人长期体验了天主的慈爱之后而写成的，表达了天主选民的成熟意识。他们已意识到赞美天主的最高任务，因为天主的慈爱工程是这么多，这样大，甚至超过他们所能想象的。他们认识到天主是满怀慈爱的，对罪人是仁慈的，缓于发怒的，常愿施救的(8, 9节)。他们知道，天主的国必定来临。最后，他们感觉到天主已近在目前，遂邀请万物与他们一起高唱诗歌，来赞美天主。

以基督徒信仰的眼光来看这篇圣咏，这篇圣咏正表达出了保禄在迦拉达和罗马二书中的教训。因为保禄向他们所宣讲的福音，即耶稣的死亡和复活，就是启示天主要拯救万民的胜利旨意，赦免他们的罪过，使他们与自己合而为一。这最后的拯救行动，就是天主以往对自己的选民所施与一切慈爱的冠冕和圆满。

保禄明知道，一切受造之物都包含在天主的爱内，所以都应赞美天主。我们对天主在历史中的爱的计划知道的实在太少了！现在，在耶稣基督内与天主结合是人人可求的事，所需要的只是信德。因为天主已借耶稣把自己的圣神，自己的生命，自己的能力，赐与了人类，赐与了每一个信友。就是这位圣神进入了信友心中，使他们认清天主

的慈爱，使他们成为忠实的子女，唱出基督最高的赞美诗歌。

本册题旨：叙述保禄在迦拉达和罗马二书中有关救赎是借耶稣基督而完成的教导。

## 引言

本册中所研究的保禄的这两封书信，共有同一个主题，就是讨论基督在天主拯救我们的计划中所表现的角色，以及基督徒应度的日常生活。但因写信的对象各有不同的环境，所以无论是在语调上，或结构上，具有很大的差别。迦拉达书很短，大概写于公元55年左右。按迦拉达教友是五年前保禄亲自所归化的。现在他们处在极混乱的危机之中，保禄在这极重要的关头写下了这封信；这封信虽然含有美妙高深的道理，但是文笔却是很激动的，不平衡的。保禄有时推理，有时苦求，有时责难。相反的，在致罗马人书中，讨论的是同一的问题，却是平心静气的，更详尽的予以反省。罗马书是保禄写给、未曾见过而希望去拜访的基督徒，大概写于迦拉达书后一两年。保禄在本书中，有条不紊地，把在迦拉达书中以快速激怒的心态所讨论的重要真理，加以发挥。这并不是说罗马书是容易了解的，罗马书的特殊困难，将在适当之处提出讨论。

## 第一篇

### 天主的真福音(迦拉达书)

本篇题旨：叙述保禄所讲的道理：我们结合与天主，是借对耶稣基督的信仰，并非借遵守法律。

保禄在第二次传教行程中，在迦拉达地区外邦人中，建立了一些基督徒团体。时在公元50年(宗16：6)。保禄在此受了热烈的招待，他在4：12-15一段也提及了这项快心悦意的事。但是在他离去之后，有些基督徒传教士由耶路撒冷而来，宣称自己的权威和福音超过保禄。他们教导人说：人要得救，要中悦天主，必须要遵守梅瑟法律的规定：如割损、守安息日、遵守食物的规定等等。这些人，我们知道，都是犹太主义保守派者，他们宣讲的结果，使保禄大为惊异；因为他们实在迷惑了迦拉达的教友，引领他们采取行动，去实行旧法律。这些后来的宣讲者能以成功，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他们是来自母教会耶路撒冷，那里的基督徒都在遵守犹太人的法律(宗2：46)。有些大宗徒也在那里，并且也遵行传统的规律。此外，这些人中，可能有些人还认识耶稣本人，可以证明连耶稣也尊重法律。保禄有见迦拉达教友离弃了他所讲的道理，除了感到伤心之外，他认为他们接受了旧法律，就是否认基督徒信仰的核心，即我们的得救，是借天主所完成的事业，并非借我们自己所完成的事业。因而保禄在此再次宣告他所教导的福音是真正的基督徒的信息。他决意再一次给他们解释福音，要他们借跟随基督，以追求真正的基督徒自由的生活。保禄继续表示：宣布法律的结局，并非提倡不负责任的自由或自私。其实，保禄所得到的结论是：福音所要求的艰巨任务，并不次于梅瑟法律。

在致候辞中，保禄即每次强调他本人的宗徒权威，并道出他所传报的福音的核心：天主借基督的死亡和复活使我们成了自由的人。这两点就是保禄在本书中所要首先发挥的，以再肯定他所传报的福音的纯真。

### **读经迦1：1-5**

保禄在写完致候辞之后，即刻转入正题，并不象其他的书信一样，先有一段为读者感谢天主的感恩辞。由此可见，保禄是多么焦虑。对这些制造危机的犹太主义保守派人，保禄是十分熟悉的，因为他们在安提约基雅和耶路撒冷已给他找了许多麻烦。他们在迦拉达的教友中，不但贬低保禄的权威，而是批评保禄，说他废除法律，是对福音的要求打了折扣，为迎合归化的外邦人，以得他们欢心。保禄面对这一指责，立刻作出了反应。

### **读经迦1：6-10**

#### **第一节 天主的福音(1：11-2：21)**

题旨：叙述保禄如何辩护他所传的福音是出于天主。

保禄开始辩护他所传报的福音，具有天主的权威，因为他被召为宗徒是直接出自天主，他所接受的福音是直接由耶稣而来的，并没有经过中间人，也并非由耶路撒冷的宗徒那里得来的。

### **读经迦1：11-24**

保禄宣称：他的戏剧化的归化，由迫害基督徒的犹太人，变为基督徒的宣讲者，只能由天主的直接干预才能奏效。他在往大马士革路上的经验，就是天主的召唤，同时也是复活的基督向他的启示，这复活的基督即是他所传报的福音的主干。保禄宣讲的使命，如旧约的先知一样(依49：1-4；耶1：5)，天主所委任的。

就是因为犹太主义保守派人攻击保禄以基督的名宣讲的权利，说他不是宗徒，象那十二人一样，保禄才在此如此激烈地为自己的权威和使命的委任而辩护，虽然他的蒙召和委任比较迟些，比较特殊一些。不过，在下一段，他的态度比较缓和了一些，因为他提及，他的蒙召，在实际中，已为耶路撒冷的权威人士所承认。

### **读经迦2：1-10**

「那称为柱石的雅各伯、刻法和若望，就与我和巴尔纳伯握手，表示通力合作，叫我们往外邦人那里去，而他们却往受割损的人那里去。」(2：9-10)耶路撒冷教会的三柱石：伯多禄、雅各伯和若望，向他伸出共融的手，即表示母教会承认保禄的使命和他所传报的喜讯。这些领袖人物也没有强迫弟铎按法律的要求割损。这表示这些宗徒也不相信必须遵守法律。在保禄一方面，他为了表示与母教会的密切联系，自愿尽力去捐助他们的穷人。

保禄在下一段所记录的安提约基雅事件，显示出伯多禄和雅各伯在教会内所具有的权威。保禄利用这一事件，使大家注视这一争论的核心，并暴露那些宣信基督的人，前后不一致，他们虽然宣誓信仰基督，但实际上仍觉得遵守法律的必要。

注：「刻法」为阿辣美文，意即「磐石」。初期基督徒先以此名称伯多禄，指示他在教会内的角色。但以后，他的希腊名字伯多禄见称于世。

### **读经迦2：11-14**

安提约基雅事件使保禄得以继续讲解他所传报的福音，并说出他怎样与犹太主义保守派的立场不同。正确的道理是：一个人生活在天主内，是借信仰耶稣基督，并非由遵行梅瑟法律。

## 实习

壹 有关保禄所传报的福音的来源，下列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蒙召宣讲福音是直接出于天主的启示，有如旧约先知一样。
2. 保禄对他所传报的福音，拒绝由耶路撒冷母教会的领袖人物得到赞同。
3. 保禄了解福音是由复活的基督向他的显示而得来的。
4. 保禄蒙召传布福音与那十二人不同。
5. 保禄反对伯多禄宣讲福音的权威，且表示不信任。



「那称为柱石的雅各伯、刻法和若望，就与我和巴尔纳伯握手，表示通力合作，叫我们往外邦人那里去，而他们却往受割损的人那里去。」(迦2：9)

## 第二节 与天主结合是出于信德，并非法律

(2:15-4:31)

题旨：叙述保禄的教导是：对基督的信仰使人人与天主结合(使人成义)，并非借遵守法律；并且叙述与天主合而为一的积极效果。

### 对「得救」和「成义」的注释

圆满的、完善的得救要等待于将来。狭义地来说，得救是指我们死亡和复活以后，在天上与天主的最后结合。在今世所开始的，在最后与天主的结合，是我们每一个人的最后目标。这最后的结合就是在今世所种植的种子，在光荣中得到成熟。所以得救是在今世与天主结合的成长，直至最后的收获。为这个缘故，在本册内所用的「得救」一词，不但是指永远与天父的结合，而且也是指整个生活于天主内的过程，由此世开始，直到身后的圆满。保禄为指示今世的得救，即生活于天主内的开始，用了一个特别的名词，即「成义」。这一名词在本册中的课程中将予以解释。总而言之，「得救」是一个广义的名词，它包括今世的「成义」和在天上与天主完全的结合。

保禄将在罗1:18-3:20一段说明：每一个人，无论是犹太人或者不是，生来都是罪人，都在反抗天主。因为每一个人都属于反叛的人类，都是反叛的人类的一份子。由这种敌对状态转变成天主家庭中的一员，需要天主宽恕的爱，这种爱在旧约中称之为「正义」。

「正义」一词，在圣经中的意义，与我们现代人法律上的思想完全不同；按现代法律上的意义，「正义」是指「应得的惩罚」。在旧约中，「正义」是指天主的永恒旨意，面对人类的叛逆时常愿意宽恕，时常愿意使人与他合

而为一。因此，天主的正义，本来是罪人有欠于天主，如今事实上，变成了天主有欠于自己，因为天主自己承担了宽恕的义务。由此，天主的正义，在圣经上，与天主的仁慈成了同义名词，他的忠诚的爱决不放弃任何罪人(见咏143：2。保禄在2：16也引用了此节)。天主为符合他自己的正义，虽然人有罪过，他仍怜悯他，赦免他的罪恶，吸引他与自己生活在一起，与自己结合。保禄即称天主的这种怜悯和宽恕，使人参与天主的生活的行动，为「成义」。天主的怜悯的心肠，白白地赐人恩宠，宽恕人罪，使人成为他的子女，以符合他的正义，即是「使人成义」的意义(圣经上称天主惩罚的名词，并非「正义」，而是「愤怒」)。

保禄在归化以前，与一般热心的犹太人，尤其法利塞人一样，相信天主使罪人成义，是借罪人的悔改；服从天主的意旨，这意旨表现在法律中，由此，法利塞人不难推论到：只要遵守法律，人便可借自己的行为而成义。果真如此，成义便不是天主的纯正恩赐了，而是由于热切遵守法律赚得的，理当堪得的。但是，保禄在归化以后，却看出成义完全是天主自由的行动，是基督借十字架和复活为全人类所获得的。由此看来，成义，赐与的天主生命，完全不能由人的任何功行而获得；反而，当罪人相信由死者中复活的耶稣基督时，天主便将这恩惠赐与罪人。终于保禄了解到：基督的死亡与复活是人类历史中的中心事件和唯一事件，天主借此赐与各时代的人类「成义」，无论是在基督之前者，或者之后者，每一个人都蒙召来参与基督的死亡与复活，以成为天主的子女。最主要的真理是：人之成义完全是一种恩惠，决不能由自己的努力而获得。

## 读经迦2：15-21

迦拉达书的读者都是基督徒，他们都相信基督，但是没有完全清楚了解基督在使人与天主结合的角色上的独特性。因而保禄以各种不同的证据，来说明成义的意义，来解释为什么现在再接受法律，即是相反他们由他所接受的基督徒的信仰。保禄首先指出：如果他们相信是法律使他们成义。那末，含意就是说：相信基督只使他们成了罪人，这是绝对荒谬的(17节)。18节的意义虽然不很清楚，但他好似是说：如果现在他们发觉到遵守法律实有需要，那末，他们成为基督徒便是首先错误了。

由此保禄开始阐释成义的意义(19, 20节)：成义是与基督完全结合，使基督自身所完成的事，现在借基督徒的信仰，实现在基督徒身上。基督徒实在地参与了基督的死亡，也分享了他复活起来的生命。所以成义是天主将自己的生命赐与人，这生命也就是基督复活起来的生命，保禄在21节总结他的论证说：如果有人相信是法律使人成义，那末基督的死亡便毫无意义了。

保禄以「信仰」一词表示什么意义？保禄在3：6-9和3：23-29将回到这一问题。不过，如果保禄与反对他的犹太人的思想一致，则认为信仰，由人的这一方面来说，是向天主完全开放，完全信赖天主，完全服从天主的旨意，有如天主在选民的历史中所启示的。但保禄现在是一个基督徒，他认清了天主怎样在耶稣身上启示了自己的临在和祂的旨意，所以，信仰就是接受耶稣基督，以耶稣基督为天主生命的唯一来源，并为表达天主对我们的旨意，这也就是保禄多次大声疾呼的口号：应接受耶稣为天主的意义。

保禄在3：1-4：31一段，仍继续他的论证，以显示与

天主一起生活是出于信德，并非出于遵守法律。在他的论证过程中，也道出了信仰基督的人的确实尊位。保禄的第一个证据，即是取自迦拉达教友本身的具体经验。迦拉达教友自归化后，获得了许多圣神的奇恩经验。这些奇恩明显是天主的生命和与天主结合的现象，而这些都是由信仰基督而来的，并非由于遵守法律。

### **读经迦3：1-5**

第二个证据是取自圣经(3：6-18)。保禄引用旧约的方式，可说是初世纪经师的典型。他们在解释经文的时候，很少注意到文字的上下文或者历史上的背景，而只是细心地选择经文，以支持他们的论证为目的。保禄的第一个论证，即由选民的始祖开始，因为他们的始祖亚巴郎是第一个将一切交托于天主的人；同时，他也是所有犹太人所接受的选民始祖，和信仰的最高模范。

### **读经迦3：6-9**

保禄指出：按圣经的记载(创15：4-6)：亚巴郎成义，接受了天主的大量祝福，是出于信德，并非由于他以后的服从行为所应得的酬报(创22)，或者由于热切的遵守法律，因为那时法律还没有存在。所以，亚巴郎的真正后裔，并不是那些遵守法律的人，而是那些有信仰的人，是他们承继了天主的伟大祝福，即与天主实际的结合。

保禄在3：10-14一段，引用了各种不同的经文，指出法律只有定罪的效果，而无拯救的能力。以后保禄又转到亚巴郎(3：15-18)；这次是运用创世纪的经文，指出天主对亚巴郎的恩许；事实上，是在他的后裔基督身上完成的(16节)。

保禄在下一段(3：19-29)，讨论法律的真正目的，这

是自然会发生的问题。如果回归天主之路，是借对他圣子的信仰，而不是借遵守法律；那末，天主又为什么颁赐法律？如果法律是天主的工作，那末，人又岂敢放弃法律，认为是无用的？保禄仍以他常用的方式，引用圣经，说出法律实在是表达了天主的旨意，不过，只是暂时的措施，以领导人归于基督。法律的最大功用，是在于「显露罪过」(19节)，法律本身是死的，不能赐予生命(21, 22节)，只是指向对基督信仰的需要(22节)。法律就好象古时的启蒙师一样，家主将自己的子女委于一个可靠的家仆，使他教导他们，把他们准备好，以等待他们完全参与家庭的生活，承受父亲所有的一切的时日。如今时日已到，他们被邀请去取得所恩许的地位，即作天父子女的地位。这时，那忠实的家仆(法律)，他们以前的启蒙师已不需要了。他的学生已再不是学生。众人都在基督内成为天主大家庭的一份子，再没有种族、性别、或以前宗教的分别。

### 读经迦3：23-29

「你们众人都借着对基督耶稣的信仰，成了天主的子女。」(26节)信仰基督给人带来极高的地位。基督徒借信仰已与基督结合，分享基督本身所有的天主的生命，并分享基督与天父之间的亲密关系。实在，基督徒已取得了基督的身份。

「因为你们凡是领了洗归于基督的，就是穿上了基督：不再分犹太人或希腊人，奴隶或自由人，男人或女人，因为你们众人在基督耶稣内已成了一个。」(27, 28节)保禄在此把信仰和领洗联合在一起。领洗是对基督信仰的正式完成，公开地表示归属于基督的事实。在公开的

礼仪中施行，就是要使此一弟子进入一个公开的信仰团体中，这团体即是教会，也就是基督的身体。如果没有信仰，领洗可说是毫无意义；如果没有领洗，信仰不但没有完成，可能迷于歧途。保禄由以上的推论，所得到的真理，就是：当人借信仰和洗礼「穿上了基督」，与基督有了同一的身份时，其他一切的分别和区别，在人类之中，已毫无重要，所有领过洗的人都分享了同一的尊位，这一尊位远远超过其他的一切。这端道理，即所有基督徒因与基督的结合而彼此团结一致，就是保禄常以教会为基督身体的比喻所讲的道理。基督徒既属于一身，那末每一份子就是这同一身体的不同部份，每一部分，或者每一肢体应发生自己本身的作用，应承担起自己的角色（见罗12：3-13；格前12）。

「如果你们属于基督，那末，你们就是亚巴郎的后裔，就是按照恩许作承继的人。」（29节）保禄作结论时，又回到他以前的思想里去（3：16），基督徒才是亚巴郎的真正后裔，并接受了恩许与他的祝福。

保禄在下段再次论述未成年的儿子（他们象奴隶一样），与成年的儿子的悬殊差别：未成年的小孩子就是代表着生活在梅瑟法律之下的犹太人，他们虽有承继家产的权利，但几时仍在法律的约束之下，几时便不得享用此权利。

#### **读经迦4：1-7**

「当我们以前还作孩童的时候，我们是隶属于今世的蒙学权下。」（3节）保禄在本节和9节又回到了上段的思想，说明生活在法律下的人，犹如小孩子，还需要启蒙师或者监护人的开导。但现在耶稣已将自己与天主的关系与

信友分享了，耶稣已将他们领到了「家中」，虽然他是亲生子，而信友是义子。他们已可把法律的导师放弃了，而直接与天父来往。

「但时期一满，天主就派遣了自己的儿子来，生于女人，生于法律之下，为把在法律之下的人赎出来，使我们获得义子的地位。」(4-5节)保禄在此再讲出基督是天主永远圣子的道理，并且引出他将在斐2：2-11所宣讲的主题。天主子分享了我们人性，是为使我们分享他的天主性。天主派遣他的儿子启示了他常愿在人类的历史中所完成的计划。人的生命被提升到天主生命的层面。人生的方向就是指向天主，回归于天主，分享他永远的光荣。我们现在能做基督所做的：我们能称天主为我们的父，能用只有赤诚的小孩子所用的称呼：「阿爸，父啊」。人类与基督结合，终于得到了他们最后的祝福，最后的尊位。

「为证实你们确实是天主的子女，天主派遣了自己儿子的圣神，到我们心内喊说：『阿爸，父啊！』所以你已不再是奴隶，而是儿子了。」(6-7a节)保禄在此特别提出基督徒在成义时所得到的最大恩惠，即是圣神。基督徒在成义时，实在进入了至圣天主圣三的生活关系中。是天主的神，基督的神生活在基督徒身上，并成为基督徒一切天主性的生命和行动的泉源；是天主圣神造成他们为天主的子女；是天主圣神在基督徒内生活、工作和祈祷，并引领他们意识到基督徒的尊位。

「如果是儿子，赖天主的恩宠，也成了承继人。」(7b节)保禄在此触及到基督徒的生命与尊位在此世的开始，与在来世完成之间的区别。基督徒已经是一个承继人，在此世借成义已享有与天主共融，并成为天主子女的

权利。不过，成义也使他成了在天上与天主一起过圆满的天主性的生活的承继人。

保禄在美妙地描述了天主儿子的身份之后，痛斥迦拉达教友再情愿以遵守无用的犹太礼仪法律，使自己再作奴隶(4：8-11)。这一段使保禄感情爆发：一方面他回忆到当初他们是如何的热烈地欢迎他；另一方面，他也表示出他的悲伤和失望，因为见到他们不思不想地离弃了他所讲的道理，而追随了犹太主义保守派(4：12-20)。保禄结束这段时，又引用了另一段圣经，向他们说明：他们怎样出卖了基督徒的自由(4：21-31)。连法律本身也揭示了他们行事的愚蠢，保禄按照他所熟悉的经师解经方法，举出亚巴郎的两个妻子，作含有寓意的比喻(创16：15和21：2)，以说明奴隶与自由的对比：一方面是西乃山的旧约，它是以法律开创的；另一面是新约，它给人带来了圣神的自由。婢女哈加尔和她的儿子代表在法律之下的天主的选民。撒辣和由天主的恩许所生的儿子，代表自由的天主的新选民。哈加尔和她的儿子无情地被赶了出去，使他们不得分受家产，因为只有自由的妇女撒辣所生的儿子，才有权利承受。迦拉达人如果要作恩许的真子女，象依撒格一样，他们该知道该做什么。不必说：他们该放弃法律，以求得基督为他们所赢得的自由。

### **基督徒的自由(5：1-6：10)**

保禄在本书最后一部分里，特别指出他由上面所讨论的一切，所得到的具体的后果，并呼吁他的弟子实际地生活出来：第一、他先强烈地呼吁：随从他的人不要服从犹太人的法律去受割损(5：1-12)。第二、他很清楚的说明：基督徒的自由并不是指人有权利去作任意的事(5：

13-25)。相反的，是指一种在团体内有兄弟之爱的生活，顺从天主圣神指引的生活，它正相反自私自利的生活，以自我为中心的生活。

#### **读经迦5：13-25**

保禄现在描述一个任性的人的日常生活和行事的态度，以后再以一个由天主圣神所引导的人的生活和行事的态度，作一强烈的对比。恐怕再找不到一篇比这篇更好的描述了。由圣神引导的人，清楚知道，什么是基督徒的真正自由。保禄坚决主张：基督徒要获得基督徒的自由，必须先实行神修，就是弃绝自己的私欲偏情。为基督徒来说，这就是把耶稣的苦难生活出来；基督徒必须分受耶稣的苦难，因为他们已与基督结合，生活在一个生命里了(24节)。

保禄在最后的训示中，特别提出了一些基督徒应履行的行事态度和任务，尤其是爱德。这一切关系到个人的生活和与别人的往来生活，一个基督徒的任务都应认真地去履行，因为「天主是嘲笑不得的」(6：7)。

#### **读经迦6：1-10**

#### **结论**

保禄在结束此信时，为了表示他深切的关怀，再亲手写了一段，以警戒那些保护割损的人。保禄在此以生花妙笔，描述一个真正基督徒的生活，以与犹太主义保守派的行事态度作一强烈的对比。一个基督徒的生活是与基督结合的生活，在自己的生活上，真正参与了耶稣自己所亲受的痛苦和遗弃(十字架)，同时也参与了他复活起来的光荣和新生命。

#### **读经迦6：13-15**

## 实习

式 按保禄的说法，天主的正义表现在：

1. 向他的仇人报复。
2. 给人理当得的。
3. 他的宽恕的爱。
4. 梅瑟法律。

叁 成义(与天主结合)的获得，是借：

1. 虔诚地遵守在法律中所表达的天主的旨意。
2. 每日祈祷作补赎。
3. 天主借耶稣的死亡和复活。
4. 用心研读天主的圣言。

肆 下列说明中，那一句可作「使人成义是借……」最好的补充：

1. 认罪。
2. 信仰基督。
3. 加入教会。
4. 爱近人。

伍 下列有关法律和成义的效果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法律的最大效果之一是显露罪过。
2. 法律为基督徒完全无用。
3. 法律领导天主的选民归向基督，好似启蒙师领导小孩子归向真理。
4. 借信仰耶稣基督，才可成为天主的子女。
5. 在教会内应尊重世界所承认的，在人类之中所有的区别。
6. 天主子的神，来到每个信友身上，使每人有份于基督为儿子的名份。

## 第二篇

### 耶稣是万有的救主和希望(罗马书)

本篇题旨：叙述罗马书中的教义：成义是天主的恩惠，借信仰基督而获得，并将之生活出来，希望获得同天主永远的结合。

#### 引言

保禄在本书中所讨论的事项，虽然与前书相同，但他对罗马教友的态度和对他的教友迦拉达人完全不同。罗马教友并非「他的子女」(迦4：19)，并非他亲自归化带入信仰中的；因此他决不会象前书一样，面对紧急的问题，作出坚决而又愤慨的答复。保禄写罗马书的原因，应在他的生平中去找。他在东方建立新教会的工作已告结束，福音已传遍了整个地带。现在他要转向西方，打算前去西班牙，在过路时他想去探访罗马的教会。他意识到自己身为宗徒和导师，他愿意以弟兄的态度，与他们分享他的信仰，并且为他的访问作好准备。虽然他不知道他们的切身问题，但是他知道这一团体是由犹太人和外邦人所组成的。所以他们必定需要一些象迦拉达书一样所讨论的道理：有如基督的中心任务、基督在基督徒生活中的角色、众人在基督内的一致与平等、犹太法律的价值等等。本书所讨论的就是这些问题，但语调常是平静的，不过，有时甚为感人。他很痛心显示出他对犹太人，自己民族的大爱，他希望他们也来分享他们久已热情期望的祝福；只可惜，他们还没有觉察到天主已借基督赐给了他们。最后，犹如他写信的一贯作风，由他所讲授的道理，抽出具体的后果，实行在日常生活里。

保禄先向团体致候，在致候辞中表达出他的权威和使

命，并以简短的几句话，说出他受委任传报的福音。

### 读经罗1：1-7

「仆人」、「蒙召」、「被选拔」。保禄以这些名衔来介绍自己，比其他书信多而又多，是因为罗马教友不认识他。这些名衔，除「宗徒」以外，都是取自旧约。这些名衔不但指出保禄的权威是来自天主，而且也暗示基督徒的宗徒和宣讲员的任务，决不是中断天主在旧约中已开始的计划。反而更确切地说，福音满全了「先知在圣经上所预许的」。保禄受委派宣讲的「天主的福音」(1节)，也是旧约中所预许的(见依52：7)，现在在基督身上成了事实：基督就是保禄所宣讲的福音的整个内容。保禄在1：3-5一段把一些名衔都应用在基督身上，以说明教会对基督的信仰，这几节可能是当初领洗时所用的宣信誓词。在其中说出基督为永远圣子的身份(「天主子」)，他的人性，地上的身份(「按肉身是生于达味的后裔」)，和他的人性借复活所得到天主的大能，就是说：他复活起来的人性在救世事业的角色：「按至圣的神性，由于他从死者中复活，被立为具有大能的天主之子。」(1：4)基督满全了法律，基督也就代替了法律，成为通达天主之路。

「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这句惯用的用语综合了救世主的一切名衔：他的人性(耶稣)，有如先知所宣告的。他在人类历史所担任的角色(基督)；他的天主性的大能和权威，因为天主借他由死者中的复活拯救了世界，因而现在应受钦崇，有如旧约中的天主(主)。

以后保禄为罗马教友而感谢天主，并表示他将访问他们的希望(1：8-15)。

## 读经罗1：8-15

在这些重要的前言之后，保禄即刻说出了本书的主题：福音就是启示天主的正义(关于保禄所用的「正义」一词的意义，见迦拉达书，本册第5页)；天主的正义拯救了人类，就是借对基督的信仰。

## 读经罗1：16-17

「我决不以福音为耻，因为福音正是天主的德能，为使一切有信仰的人获得救恩，先使犹太人，后使希腊人。」(1：16)

「福音(喜讯)——保禄所传报的喜讯是一件事实：就是天主借他的圣子的死亡与复活已使人类与自己和好，因为他的圣子在降生成人时，已与全人类结合。基督借他死亡的奥迹，使我们在死亡时，脱离一切不属于天主的事物；借他复活的奥迹，使我们与天主结合为一，引领我们跟随他走向光荣。因此，为人类来说，在基督内与天主和好这一过程，已经成为事实，已经完成了。

「因为福音正是天主的德能。」与天主结合为一是天主的恩赐，按其本性来说，人决不能以任何功行而获得或赚得。它是天主自己能力的工作，只有甘心情愿听从福音的宣讲者，得以祈求到信仰的恩赐，借此信仰而与基督结合。

「一切有信仰的人」，信仰或信德是完全接受天主所赐的救援。为此，信仰——天主的恩赐——是自由的接受，是向天主完全的投靠、信任、服从。当然这种向天主的投靠是在基督身上所启示的、所临在的；因此也就是向我们的主基督的投靠。

「先使犹太人，后使希腊人。」保禄为了传教的目的

的，按照犹太人的分法，把世界的人分为两种：一种是与天主有来往的犹太人（即追随法律的人）；一种是非犹太人（即希腊人）。保禄虽然尚保持着天主选民的优先权，但他讲的很清楚：因了基督，人在天主前已毫无区别，目前只有信仰基督，才是人类达到天主的唯一方法。

「因为福音启示了天主所施行的正义，这正义是源于信德，而又归于信德，正如经上所载：『义人因信德而生活』。」（1：17）。天主的正义，即天主宽恕的爱，已赦免了人类的罪过，并使人参与了自己的生命；这一宽恕的爱在基督内已经成了事实，并且借福音的传布已揭示了给所有有罪的人类。凡以信仰接受这福音的人，已借信仰与基督结合而成义（即接受了天主的宽恕和生命）。「源于信德，而又归于信德。」这一表达方式，可能是指示一种过程：即是由教会的宣讲者的信德，而在听众身上所产生的信德。保禄在17节引用了旧约（哈2：4），是为表示这一救世的方法——即借对基督的信仰，并非借法律，已在旧约法律中预言过，准备过，这新的救世方案决不相反天主在过去对选民的计划，反之，正是使此计划达到了目的。

### **第一节 没有基督的世界（1：18-3：20）**

题旨：叙述没有基督的人类所具有的情况。

保禄首先要讲明为什么所有的人，一个也不能例外，都应借基督而走向天主。为说明这点，保禄指出无论是犹太人或非犹太人都需要天主的正义，这正义只有在基督内才能获得，就是说：所有的人都需要天主仁慈的宽恕和获得生命的恩惠；人靠自己的能力决不能与天主结合为一。保禄为证明人不能取悦于天主，只举出事实，即说出当犹太人或希腊人以自己的努力去过一个好的生活时所发生的

事。他们的努力是完全的失败。保禄用了一句很可怕的话说：他们的历史只是招惹「天主的忿怒」，他的意思是说：天主让他们自食他们抛弃天主的后果，即生活的不断堕落。（读者研读本段时，应时时记得：保禄在这里是在写基督降生以前，基督的恩宠尚未发生作用的时期。基督以前的世界情况，实际上也就如没有基督的世界一样。就像一个艺术家，他在表达恶的形象时，为了强调恶，他可以不理睬善的一面一样。）

### 读经罗1：18-32

保禄所形容的没有宗教的社会，有一种普遍堕落的形象；我们不要想：保禄不知道，有些没有宗教的个人，也曾度过一个道德水准很高的生活，有如他的老师，在评击法利塞党时，而不知道有些法利塞人也度着无罪的生活一样。没有宗教信仰的人（或外教人）的恶，是在于偶像崇拜和妄用人与人之间的自然关系。保禄坚决主张他们应负罪债。因为保禄决不为他们找借口，说是因了败坏的社会环境，或者因了目前有许多彼此相反的宗教或哲学思想而引起的思想混乱，或者因了个人的软弱等等，有如目前的人所希望的。不，他决不给他们找借口，因为他们如果使用自然的理智，他们会更好一些。

就是因为他们没有正当的研究受造物和本性的本性，因而连很明显的善恶原则都没有找到。这说明了保禄宗徒为什么特别选出了上述的那两个大毛病：偶像崇拜和妄用人与人之间的自然关系。偶像崇拜是最背叛理智的，因为它使人拜倒在受造之物前，有如日、月、大海等。虽然理智告诉他，这些东西都有一个创造它们的主；但这些受造物能以引起他们的怕情和畏惧之心，还有更悖理的，他们

竟去崇拜他们自己所发明，所制造的偶像，这更足以证明：他们所崇拜的，是他们自己的欲情。

由此，保禄明明看出：他们崇拜偶像只是伪装，其实是自我崇拜，因而保禄开列了一些惊人的反常行为。「因此，天主任凭他们陷于可耻的情欲中。」(1：26-31)。如果有人将性爱使之成为神，那还能转向什么神去要求控制性爱的法律呢？如此以往，性欲便成了什么方式都可以接受了，连逆性的方式，象同性恋，也成了可以接受的(1：26-27)。这种对善恶和顺性与逆性不知分辨的盲目，自然影响到人的一切往来：「……他们充满了各种不义……忤逆父母、冥顽、背约、无情……。」(1：29-31)我们没有地方来仔细分析这一令人恐怖的段落，不过宗徒的警戒为我们现代的人，和他同时代的人都有同样的需要，这是很明显的。

保禄在同一的论点上，现在转向犹太人的世界。他谴责犹太人的道德行为，取了一种假定与一个典型的犹太人彼此交谈的方式。犹太人常认为自己的道德远超过外邦人。这种优越感当然是来自法律，但在保禄看来，却是一种假冒伪善，因为犹太人所犯的罪过与外邦人完全一样。

### **读经罗2：1-29**

保禄在2：1-11一段强调：无论是犹太人或者外邦人，都要以同样的客观标准来受审判，就是：是否具体地服从天主的旨意。最后导致爱人如己(参见罗13：3)，这一金科玉律，皆为犹太经师和外邦人的教师所承认。犹太人有恩赐的法律，以说明天主的旨意；而外邦人也有天主刻在他们的心灵上的法律，即「自然律」。所谓的「自然律」，就是天主使他们借自己的自然理智而认识天主的旨

意，亦就是他们的「良心」。每一个人都要按照是否实际实行了天主的旨意而受审判(12-16节)。

「你们以法律自夸，自己却因违犯法律而使天主受侮辱？正如经上所记载的：「天主的名在异民中因你们而受了亵渎。」(23-24节)保禄在此指出了一项重要的要点：信者的罪行对世界的影响。这种不忠实的行为不但使教外的人误解天主，而且可导致他们完全抛弃天主的存在。(今天亦是如此。梵二曾说：今日在世界上仍有无神论存在，一部分责任应归咎于那些具有真天主启示恩惠的人的恶表。)

保禄在25-29节继续指明：天主所要求的，是真实内在的服从天主的旨意，服从法律只是真正服从的外面表现。所以，实在遵守法律，而不接受犹太宗教的外表形式，如割损，是可能的，因为只有外表形式，而无真正的内在服从，是虚假的。

保禄在3：1-8一段简短地答复一个犹太人可能发问的问题，即有关犹太宗教的价值、天主对自己选民的忠信、以及对罪恶的看法等等，保禄的答复当然不甚完善，因为他要在9-11章再去讨论。

3：9-20一段结束了本书信的第一部分。他引用了一系列圣经经文(咏14：1-3；5：10；140：4；10：7；36：2；依59：7-8)，以说明人人(无论是犹太人或者希腊人)都是罪人，都只应受天主的惩罚。因此，人决不能以努力遵守天主的旨意(法律)，而获得天主的友谊(成义)。法律只能使人认识罪恶，显示我们的软弱，以及对天主的需要。现在保禄已准备好一切，来讨论基督的使命这一大题目。

## 实习

陆 有关保禄对外邦人和犹太人的世界观所教导的，下列对此所有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在本段中，保禄的目标是要说：在基督教会以外，并无道德存在。
2. 保禄教导：人人需要天主的恩宠，没有一个人例外。
3. 保禄教导：外教人因为没有天主启示的话，因而对他们的恶行可以原谅。
4. 外教人是恶习是由于他们抛弃了天主的旨意。
5. 保禄认为遵守法律在天主前毫无价值。
6. 无论是犹太人或非犹太人将受的审判，在于他们是否真正服从了天主的旨意。
7. 犹太人具有法律，并不表示他们不需要天主的仁慈和宽恕。

### 第二节 基督是天主正义的启示(3：21-4：25)

题旨：叙述基督怎样向全人类显示了天主的宽恕的慈爱，人类怎样以相信他而与天主和好。

「与天主和好」，按保禄所用的话，就是成为正义的(与天主结合)。与天主结合只能来自天主的作为。按保禄的教导，天主的这一作为，已在基督的死亡与复活中，为全人类完成了；基督不但启示了天主宽恕的慈爱，而且把这慈爱真正带到了人间。在人这一方面，只是接受这一新

生命，这就是信仰。(有如在迦拉达书已讲论过：信仰就是完全接受天主所赐的救恩。信仰(信仰本身就是天主的恩赐)就是自由地接受这恩赐，完全投靠于天主，信任天主，服从天主。当然，投靠于天主是由耶稣基督所表达出来的，那末，也就是投靠于基督为主。)成义是天主的恩赐，是人决不能挣得的，但天主对人有无限的尊敬，不愿把这一恩赐强加在人身上，所以人应自由地向天主开放，以信任和服从的信心去接受天主所赐的生命，将自己完全交托天主。

保禄现在在主要的一段解释：基督的死亡与复活怎样是天主宽恕慈爱的作为(正义)，使人类与自己和好。本来「和好」已在法律和先知书中已有所宣告，因而保禄引用了旧约中的「救赎」观念，和赎罪节的礼仪来有所解释。赎罪节礼仪的规定和其意义在肋16章有详细的描述。其主要中心礼仪是大司祭每年一次，进入帐幕后面的至圣所内洒血；这血应洒在象征天主临在的赎罪盖上(见出25：17-22；户7：89)。按犹太人当时的思想，如果没有洒血礼，不能得到罪过的赦免。大司祭借此洒血礼清洁犯罪的百姓，并将他们重新祝圣于天主(肋6：2，11-17)。保禄以此秘密的礼仪，作为基督在十字架上谦虚死亡的预象，借此全人类得以欢乐地与天主和好。

**读经罗3：21-26**

「因为所有的人都犯了罪，都失掉了天主的光荣。」(23节)这句话说出了保禄为什么讲论人的罪过如此长，因为众人都需要天主的仁慈，所有的人，无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就是因了得到不应得的宽恕，才意识到天主完全自由的慈爱，才欣赏到天主赐予生命的大爱，也就是「天主

的正义」。「天主的光荣」就是天主的生命，人本应该分享的生命。

「所以众人都因天主白白施给的恩宠，在耶稣基督内蒙救赎，成为义人。」(24节)天主的恩宠，就是天主白白赐与人生命，并使人与自己结合的同义字。救赎的行为，或者赎回，本来是指天主由奴役之中将自己的民族解救出来，并使之成为自己的选民的行为(见出6：6，7)，现在成了天主宽恕自己民族罪恶的同义字，尤其是指那预许的并期待的借默西亚来临所带来的宽恕，借此宽恕天主再次使人与自己结合。因此保禄说：因耶稣基督的死亡与复活，天主完成了此事。天主宽恕了他选民的罪恶，再使他们与自己结合，有如真正的选民。

「这耶稣即是天主公开立定，使他以自己的血，为信仰他的人作赎罪祭的；如此天主显示了自己的正义，因为以前他因宽容放过了人的罪。」(25节)在圣殿隐密的至圣所中所预示的，现在天主公开地为万世万代的罪人在十字架上完成了，因为天主使耶稣(天主的真正临在)在十字架上作了真正的赎罪祭。借基督所洒的宝血，人类的一切罪过得以赦免，并与天主结合为一。为要分享天主的这一正义的行为，罪人只需信德，就是把自己完全交托于基督的大能和权威之外。

「为的是在今时显示自己的正义，叫人知道他是正义的，是使信仰耶稣的人成义的天主。」(26节)保禄说出基督死亡的行为便是天主宽恕慈爱的启示以后，便结束了他对耶稣死亡效果的分析。因为基督的死亡实在给人类带来了天主的正义。

保禄在3：27-31再次说出他的结论：天主赐与罪人宽

恕，是借人对天主仁慈行为(基督的死亡)的信仰，并非借个人的成就。所以众人，无论是犹太人或者外邦人，面对天主都站在同一的立场上，因为都是罪人(参见3：19，20，23，24)。法律再不会使人有区别，它已失却了存在的理由，因为法律已在基督身上完成了。

第4章完全是在讨论信仰的问题。保禄急于要罪人都成为天主的朋友，连犹太人也包括在内，便以亚巴郎为榜样，因为亚巴郎是所有犹太人之父和模范。保禄经过长期的反省，现在完成了他在迦3：6-9所开始讨论的问题。他仍以经师的方式，在创世纪所记载的亚巴郎的历史中，来发掘他的意义。他还是引用同样的经文，说出亚巴郎的成义是出于信仰(4：1-8；参见创15：6)。在下一段，保禄指出亚巴郎是在割损之前成了义的(创17：11)。他受割损只是外面的标记，并非他成义的因由。所以，亚巴郎不但是犹太人之父，也是一切未受割损的人(外邦人)之父；他是一切有信仰者之父。给他预许的祝福降在所有的人身上。

4：13-17说出亚巴郎成义也并非出于遵守法律，因为法律是在他以后，借梅瑟出现的。

本章最后一段(4：18-25)，描述亚巴郎的信德，显示出亚巴郎的信德，已具有基督徒对基督信仰的本质。

#### **读经罗4：18-25**

亚巴郎的处境，在人方面来说，已毫无希望，但他仍将一切委托于天主。同样，基督徒也应完全投靠于天主的能力，以赦免他们的罪过，使他们重获生命。这能力即彰显在基督的死亡和复活的事实上。

保禄引用亚巴郎的事迹，是为说明连法律书(梅瑟五

书)本身，也说出救援是出于由信德所接受的恩赐，并非由遵守法律而获得；连在基督降生之前，天主也是以因人对他的信仰而使人成义。

## 实习

柴 请将下列B栏的正确解释，与A栏的经文相配合。B栏只能使用一次。B栏解释应与A栏划线部份有关。

### A、经文

1. 「因为所有的人都犯了罪。」(3：23)
2. 「众人……在耶稣基督内蒙救赎，成为义人。」(24节)
3. 「天主使耶稣以自己的血……作赎罪祭。」(25节)
4. 「天主使耶稣……为信仰他的人作赎罪祭。」(25节)
5. 「为叫人知道他是正义的。」(26节)

### B、解释

- 一、借耶稣(天主真实的临在)在十字架上所流的宝血，天主赦免了每人的罪过，并使人与自己结合。
- 二、每一个人的精神处境完全败坏了，并毫无希望。
- 三、因基督的死亡，天主把人类由罪恶的奴役之中解救出来，并赐他们作自己的选民，以与自己结合。
- 四、耶稣的死亡毫无代价地使人与天主再度结合，如此显示了天主的慈爱。
- 五、每人都绝对需要天主的仁慈。
- 六、是天主自己完成了使人与天主和好的工作，人只需要向天主敞开心灵，接受此一工作。

### 第三节 耶稣是我们的生命，我们的自由和希望

(5：1-8：39)

题旨：叙述天主怎样在基督身上显示自己的大爱，使罪人因信仰而得救，并使之成为自己的子女，且赐与他得救的保证。

现在开始的这几章，是保禄书中最重要的一部分，保禄在其中要讲述：由成义而获得的生命。他曾讨论过成义只是由于对基督的信仰。现在他要论述基督徒的整个生活，就是在基督内并借基督的生活。基督徒因了与复活的主有生活的联系，必定获得天父的大爱，因而基督徒的生活现在成了与天主和好的生活，寄望于天主的生活，脱离罪恶、死亡、法律的生活。基督徒借信仰与基督结合，因而也领受了天主圣神——生命和天主各种恩赐的根源。天主圣神是具有位格的、天主本体的爱，是圣父圣子之间的连系和彼此的赠与，是天主的创造力和治愈力，能以克胜一切罪恶、一切阻力、一切弱点，即凡能以使人离开天主的一切，并且天主圣神在信友心中产生圣德，并予以支持，直到与天主的最后合而为一。

最初数节先综合保禄至今所讲的道理，并引进本书其余部分所要讨论的主题。保禄为解释基督徒由被定罪的罪犯而成为天主子女的奇妙变化，对天主的正义再予详细的分析。现在保禄为解释成义的最高后果和导向最后光荣的境界，再回到天主慈爱的主题。他将证明天主的正义与天主的慈爱，实际上，就是一个铜钱的两面，我们的成义事实上就是证明天主的无限的毫无代价的慈爱，这慈爱赐与了基督徒完全的信心和得救的保证。

## 读经罗5：1-11

「我们既因信德成义，便是借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与天主和好了。」(1节)和好、和平，包括了成义的一切效果，这是一种真正幸福的境界，因为与天主有了正常的来往，必会获得天主的种种恩赐。

「借着耶稣我们得因信德进入了现今所站立的这恩宠中，并因希望分享天主的光荣而欢跃。」(2节)信仰基督的人，与古犹太人和大司祭不同，更不必说其余的人类，信仰基督的人得以随时随地的去接近天主的临在，去获得宽恕。宽恕和与天主结合便是恩宠，便是一种不能挣得的恩惠。这恩宠也就是永生的开始，也就是我们希望得到最后结合的根由。

「因为我们知道……磨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望德，望德不叫人蒙羞，因为天主的爱，借着所赐与我们的圣神，已倾注在我们心中了。」(3-5节)保禄为表示基督徒的圣德是如何坚强，指出本来是剥夺我们幸福的磨难，为基督徒却成了坚强他们更加依赖天主和他的慈爱的力量。保禄在8：11-39一段将再转回这一主题。由此可见，基督徒的爱德和圣德并非基于推理或逻辑，而是基于信德，这信德是由他们心中的圣神所激发的。

「当我们还在软弱的时候，基督就……为不虔敬的人死了……基督在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就为我们死了，这证明了天主怎样爱我们。现在，我们既因他的血而成义，我们更要借着祂脱离天主的义怒，因为，假如我们还在为仇敌的时候，因着祂圣子的死得与天主和好了，那末，在和好之后，我们一定更要因着祂的生命得救了。」(6-10节)保禄在此解释：耶稣的死亡和复活就是圣父大爱的行

为。天主牺牲了他的爱子，足以证明他怎样爱了我们。也就是这种爱使我们确信我们必时时蒙爱，由现今直到永远。保禄的推理是由大至小：如果我们还是罪人时，天主已经爱了我们；那末，我们如他的爱子一样成为他的子女时，不必说，他更加要爱我们了。

### 信赖基督的工作(5：12-21)

成义的基督徒已享有了天主的恩宠，这恩宠即是得救的开端。但最后的得救还不能完全保险，因为这些恩宠是能失落的。基督徒一生日日面对着罪恶所控制的世界。一不小心，因了软弱或骄傲又变成了罪恶的奴隶。因此，基督徒时时生活在怕情之中：怕犯罪过，怕作罪恶后果的牺牲者，怕失落救恩；除非他们认清天主的大能和基督的胜利是完整的，是对的。保禄现在即转入这一主题。下一段的目标就是要教导：基督的胜利已粉碎了恶势力。

#### 读经罗5：12-21

保禄时时忠于圣经的传授。按圣经的教导：人并不只是一个个体，而且要组成一个人类。所以人一出生，即是人类的一份子，无论人类是在善或者恶之中。保禄有如当时的经师，相信所有的人一出世即与亚当联合一致，生在悖逆反叛天主之中；亚当的角色就是人类罪恶的根源。保禄为彰显基督的作为也是具有普遍性的，遂将二人作一比较。但是这一比较绝不是只把他们的角色作一强烈的对比，因为其中的区别却更大：「但恩宠决不是过犯所能比的……那末，天主的恩宠和那因耶稣基督一人的恩宠所施与的恩惠，更要丰富地洋溢到大众身上。」(15节)「这恩宠的效果，也不是因一人犯罪的结果所能比的。」(16节)「……那末，那些丰富地蒙受了恩宠和正义恩惠的人，更

要……」(17节)由此可见，很明显的，基督之来，在保禄看来，并非只是赎罪，因为天主的宽恕远远超过亚当所制造的纷乱。事实上，赎罪与基督为人类带来的不可信的幸福根本不能成比例。生活在基督内根本不是补好、裹好伤痕而继续生活下去。生活在基督内是一种新的创造，一种新的尊位，一种新的命运，是借天主子参与天主的生活。

「这亚当原是那未来亚当的预象。」(14节)只有在基督光照之下才可以了解亚当。基督受派遣并不是天主在原祖犯命之后所想的补救办法，而是由永远所计划的。天主的永远旨意就是要借基督使人类与自己结合。亚当就是人类绝对需要天主的恩宠，需要基督的肖象。也可以这样说：天主只有在他派遣圣子的观点下，才容许了人犯罪恶。是基督先在天主的脑海里，并非亚当。

保禄在5：20，21两节解释法律的角色，只是挑起罪过，这又给保禄另一方面，来强调人绝对需要天主在基督内所赐的恩宠。

### 死于罪恶(6：1-23)

保禄现在可能面对一项设难。天主面对人类的罪恶所施行的救赎既是这样大方，这样威力，那末有人可能这样推论：人固执于恶，找罪去犯，岂不更好？如此可以引起天主更伟大、更奇妙的仁慈作为，治疗行为。当然这是一种坏的思想，但也不容易反驳，这引出了保禄宗徒的一篇绝妙的道理，即圣洗圣事是死于罪恶，活于天主。

### 读经罗6：1-11

保禄决不让我们忘记他所讲的与基督的联系是生活的。可以这样说：基督徒的生活，应当是基督的再生。有如保禄在迦2：20所说的：是耶稣基督生活在成义的基督

徒内。所以基督徒应一生一世去仿效基督(6:5)。「难道你们不知道：我们受过洗归于基督的人，就是受洗归于他的死亡吗？……基督怎样借着父的光荣，从死者中复活了，我们也怎样在新生活中度生。」(3-4节)保禄在此引用当时领洗的礼仪——先没入水中，然后由水中出来——以作所发生的真正事迹的表现。受洗者实际上已加入了一个身体，已与基督有一个生命，更确切说：受洗者已参与了基督的死亡与复活，因而与基督已合而为一；基督的死亡是服从天主的最高行为，基督借他牺牲自己的性命，在他的人性上获得了天主的丰满的生命。基督现在在光荣中仍继续是一个完全将自我交与天主的人，具有天主的光荣的生命和大能。因此，一个基督徒受洗，就是把基督向天主的完整的奉献作为自己的，而分享基督的复活起来的生命。因此保禄说：受洗归于基督就是「与基督同葬」(4节)，就是「借着同他相似的死亡，已与他结合」(5节)，「与他同钉在十字架」(6节)，「与基督同死」(8节)，「与他同生」(8节)。受洗就是开始生活复活的主现在在天上所享有的生活。由此很明显的结论是：成为一个基督徒即等于脱离罪恶的势力，完全弃绝罪恶，永远与罪恶脱离关系；或者用保禄的话说：「死于罪恶，在基督耶稣内活于天主。」(11节)

6:12-23一段是劝言。他力劝罗马教友务要弃绝身体上的欲情，不要把身体作为犯罪的工具，反而作为天主生命的工具(6:12-14)。明显的，在这一段劝言里，保禄已清楚地看出：领过洗的基督徒实在是基督复活起来的身体上的肢体，是他身体的伸延。

保禄在他劝言的最后几行，又回到他在本章开始时所

讲的问题。他指出：基督徒的自由并不是去追随罪恶的倾向，这正是奴役；反而是为奉事天主，有如基督一样，因而成圣(6：15-19)。最后，他指出罪恶生活的后果和事奉天主活的后果作结束。或者选择永久丧失与天主结合，或者选择永远在天主内(6：20-23)。基督徒已由罪恶中解放出来，一生一世不能与罪恶妥协，他应死于自己，而让基督生活在他内。

### 脱离法律(7：1-25)

保禄现在又回到他在前面顺便提过的问题，他愿再详细讨论一下，即生活于基督的人是否还要守法律。这一问题为初期基督徒团体是很麻烦的一个问题，因为他们要断绝一切不属于福音的事项。在讨论这一问题时，保禄当然知道人民不能脱离一切法律，连归化的外教人虽然效忠于基督，但亦应服从社会治安的法律。所以，他的反省包括一切与基督徒有关系的法律，虽然他特别标出梅瑟法律，因为这一法律的限度，已婚姻的一方如果死去，法律对另一方的要求即刻失效作比较；法律已失去了效用。如此，婚姻对人和法律的关系也就结束了。现在基督徒已被召进入一个新而永久的结合，在这结合中基督是新郎。

### 读经罗7：1-6

保禄思想的根底还是由旧约对自由的了解继承而来的，真正的自由是由于事奉天主，旧约中的天主的选民由埃及的奴役之中解救出来，得到了真正的自由，是为事奉天主，服从天主(见出4：21-22；申6：4-15；7：7-13)。选民视法律为天主最大的恩惠，服从法律和诫命是他们最高的尊荣(申4：6-9)，甚至保禄在12节强调法律是圣的，是正义和美善的。但是人由于堕落的人性所引起的难以控

制的欲望，在其中找到了无数的犯罪的机会。所以法律本身是不能施救的，只有相信法律所指向的默西亚才能使人变成服从天主的仆役。默西亚已经来临，借与他的结合给我们赐下了圣神，赐下了这内在的事奉天主的能力。因此基督徒再没有遵守法律的直接义务，因为法律只是暂时的措施，展望于新的法律，即天主圣神。

在下一段(7：14-25)，保禄由罪恶的经验来反省法律的效果。保禄在此仍将人视为基督恩宠未发生功效之前的人。每一个人都有甚么是天命(天主的旨意)的自然感觉，也都有去完成的自然渴望。但是每一个人也都有任性、追求自利、想摆脱天主而自我独立的愿望。因此，在每一个人中发生了内战：一方面想行善，一方面想任性，在这战斗之中，人发觉自己无能为力。

人不能中悦天主，连遵守法律在内，并没有使保禄说出一切法律，一切规戒都应废除的话。他在12-15章还劝勉教友满全法律的要求，尤其那显而易见的诫命：爱天主爱人。不过，这些诫命并不是由外界而来的，而强制的规律，而是由圣神在内心所激发的。这圣神是基督徒与基督结合而领受的。这一内在的力量也就是大先知预许与天主选民的。他们预见了新约的时代，那时天主将把自己的法律和自己的圣神安放在他们的心头上(见耶31：33；则36：27)。

### 在圣神内(8：1-39)

保禄反省到法律的无能，因而引出他对圣神在基督徒生活中的角色的教导。

#### 读经罗8：1-4

「因为在基督耶稣内赐与生命之神的法律，已使我获

得自由，脱离了罪恶与死亡的法律。」(8：2)保禄把人身上的两种活动根源——即灵(神)与肉作一强烈的对比。保禄以肉指示任性、自私自利、自我主义、独立、脱离天主。任性就是放纵自己的私欲偏情，多次在七情六欲上表达出来。灵(神)既然是与肉相敌对，当然保禄指的并非是圣神，但是也是指示由圣神所引导的意志，生活于基督内的人的意志，致使人自由地、完整地、去服从天主的旨意。由肉所掌握的人，必拒绝天主生命的唯一来源——基督，因而注定要远离天主。一个人如果生活在基督内，为圣神所引导；必完成天主的旨意。因为是圣神使人服从天主，所以保禄称圣神为一种新「法律」：「生命之神的法律」(8：2)。保禄在此还是暗引耶肋米亚的预言，将来天主要把法律刻在人的心头上，就是说：给人一种内在的服从天性，引领人与天主结合(耶31：31-33)厄则克耳先知即称这种内在的天性为「新心」、「新的精神」(则36：26-28)。这一道理保禄在以前已经讲过，就是人在成义时，天主已将自己的圣神赐给了他，以作他一切活动的原动力，推动他去服从天主，继而完成与天主的完全结合。基督徒现在既属于圣神，所以再不需旧约的法律了。

「法律因了肉性的软弱所不能行的，天主却行了：他派遣了自己的儿子，带着罪恶肉身的形状，当作赎罪祭，在这肉身上定了罪恶的罪案。」(8：3)基督也是人，他也如人一样先经过了我们的现世的处境，须经过死亡和罪恶的后果，而达到他复活的神圣境界。他服从至死是为表示他对天主完整的爱。在他复活的境界里，基督的人性现在完全生活于天主，并与天主一起生活。基督所完成的一切，都是为我们而完成的，「为使法律所要求的正义，成全在

我们今后不随从肉性，而随从圣神生活的人身上。」(8：4)他与我们分享了他的服从精神。在基督内我们脱离了肉性的控制，而获得了圣神的指引。今后是天主圣神在我们内完成天主的旨意。圣神具体地完成了法律本来所应完成的。

保禄为了再详细一些描述在圣神内的生命，他把随从圣神的人的生活和随从肉性的人的生活，作了一悬殊的对比。

### **读经罗8：5-13**

保禄再次重复他所讲的道理。基督徒所领受的圣神是永存的礼品，是天主生命的根源，圣神也将使基督的门徒在自己的肉身上，分享基督的复活，所以在圣神内的生活与随从肉性的生活完全不能成比例。一个是导致生命与平安，另一个是导致死亡。

现在保禄要讲述圣神在人身上和在造物中的工作(8：14-30)。圣神使有死的人成为天主的子女，并在信友心中栽植信心，使之深信圣父爱他们有如爱自己的爱子一样。

### **读经罗8：14-17**

保禄现在展开他的视野，把整个人类和整个受造物尽收眼底。圣神临在于基督徒，他们成为基督再创造的一份子，并重整万有。不但是人类，而且所有的万物都引归于圣父，天主战胜邪恶的胜利将反射在所有的受造物身上。保禄把目前人类在历史中的奋斗，解释为向这一目标的推动。一切受造物都有分于基督的苦难和复活。所以保禄所讲的历史，是充满信心和喜乐的，不但是因为他预见了他人所将受的光荣，而且也是因为他知道，连天主所造的最微不足道受造物，也在他的奇妙计划中。

### 读经罗8：18-25

现在保禄再转到基督徒个人方面。如果圣神为万物无声的奋斗与挣扎给予了意义与指引，那末，为基督徒所不能以言词来表达的奋斗与挣扎，不消说，更应予以协助了。基督徒无论处在甚么处境，或精神处于甚么状态，时时要记得：有圣神在他们内工作。当一个基督的门徒陷于极大的困境，只能哀声叹息时，圣神便将这叹息变成祈祷，祈求信心和勇力。我们决不能说：我们不会祈祷，我们不知道怎样祈祷；因为已给我们赐下了这位大能而又充满爱的中间者，他会天父的语言。我们只愿天父了解便够了，其余的一切，由圣神去作。因此，借天主圣神，基督徒敢确定，他决不会丧失天父的慈爱，也决不会得不到天父的了解和宽恕。

### 读经罗8：26-30

保禄在反省借圣神在基督内的生活临于结束时，忽然爆发出了这首赞颂天主大爱的诗歌。就是这大爱促使天主牺牲了自己的儿子，并使他永远作人类的中保。这种爱我们的大爱，活生生地运用在基督身上的大爱，能以克胜一切困难的阻碍。甚至在人生最痛苦最可怕的经验中，使我们觉得好似受了天主的遗弃，或者作了恶人或恶鬼的时候，这爱也不会离开我们。现在已没有甚么能以使我们与天父分离，因为我们已在他的爱子内与他合而为一。

### 读经罗8：31-39

## 实习

捌 请将下列B栏的解释与A栏有关由成义而获得生命的经文相配合。B栏只能使用一次。

### A、经文

1. 「因为，假如我们还在为仇敌的时候，因着他圣子的死得与天主和好了；那末，在和好之后，我们一定更要因着他的生命得救了。」(5：10)
2. 「但恩宠决不是过犯能比的，……天主的恩宠和那因耶稣基督一人的恩宠所赐与的恩惠，更要丰富地洋溢到大众身上。」(5：15)
3. 「这亚当原是那未来亚当的预象。」(5：14)
4. 「我们受过洗归于基督耶稣的人，就是受洗于归他的死亡……基督怎样从死者中复活了，我们也怎样在新生活中度生。」(6：3-4)
5. 「所以，我的弟兄们！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已死于法律了，为使你们属于另一位，就是属于由死者中复活的那一位，为叫我们给天主结果实。」(7：4)
6. 「你们已不属于肉性，而是属于圣神，只要天主的圣神住在你们内。」(8：9)
7. 「其实你们所领受的圣神，并非使你们作奴隶，以致仍旧恐惧；而是使你们作义子，因此我们呼号：「阿爸，父呀！」(8：15)
8. 「受造之物仍怀有希望，脱离败坏的控制，得享天主子女的光荣自由。」(8：21)
9. 「同时，圣神也扶助我们的软弱。」(8：26)

## B、解释

- 一、在基督身上所显示所运行的爱能以克服一切阻碍。
- 二、整个万有都包括在天主的计划内，并要反射基督战胜邪恶的胜利，并引至归于圣父。
- 三、保禄教导：一个受过洗的基督徒已脱离了罪恶的势力，应弃绝罪恶，因为他已生活在基督的生活内。
- 四、保禄教导：天主的宽恕完全战胜了人类的罪恶，除了宽恕罪外，还赐给人许多别的特恩。
- 五、当我们还是罪人的时候，天主就毫无代价地爱了我们这一事实，使我们更看清楚，当我们与基督结合成为基督徒时，天主更怎样爱我们了；并使我们更坚信，天主必使我们与他作最后的结合。
- 六、一个人与基督结合，领受了圣神，就应弃绝私意，受圣神所统治。
- 七、圣神在基督徒心中的活动，给与了每个基督徒奋斗与挣扎的意义与指示，有如圣神为万物的挣扎与奋斗所实行的一样。
- 八、基督徒再不应在害怕天主的惩罚之下去行事，因为他已领受了圣神，圣神使他们成了天主的子女，使他们深信天主一定常爱他们。
- 九、保禄教导：法律与人的关系已经结束，因为基督徒已蒙召与基督结合在一起。基督徒借此结合已分享了基督的圣神，因此而去事奉天主。
- 十、基督是先在天主的计划中，并非亚当的罪恶在先。

#### 第四节 以色列的命运(9：1-11：36)

题旨：叙述天主怎样仍忠于向选民的预许。

保禄反省到天主的大爱已借耶稣极度地表达给人类，人只要相信耶稣，接受天主圣神便可获得，不能不想到他自己的同胞，他们没有得到这些光荣的事迹。最悲惨的是：他们正是那些历代期望并等待这些恩惠的民族。保禄现在反省他们为甚么拒绝基督——他们的历史关键的奥秘，并且反省他们既是天主的选民，获得了许多不能比拟的特恩，为甚么到头来好似落了一场空。——对这一事实，实在的，表面看来，好似天主抛弃了他自己的选民，而这选民是天主的爱的初果。保禄现在心中左右为难：一方面见到天主选民悲惨的失败，另一方面，他深信到最后，虽然他们辜负了天主，天主决不会辜负他们。

读经罗9：1-5

保禄现在以相当长的篇幅(9-11章)，试作深入地讨论他自己民族的悲惨奥秘，即企图解释为甚么犹太人没有承认，没有欢迎他们的默西亚，而他们本来在万民之中是最有权利的。

---

注：现代的读者在这三章内必会遇到许多困难，凡为保禄宗徒不清楚的，为我们当然也不会清楚的，因为保禄所惯用的推论方法和证据，如果不是应用在如此深奥的主题上，还比较明朗易解，但现在应用在如此深奥的主题上，就不是那末容易了，这还是那同样的老问题：就是当时的人，都认为经师的传授和解释天主圣言的方法应予接受认为合法，为有效的；但为我们现代的人看来，好象是些智力游戏，很少严谨地在探求真理。当然为我们现代的人也不能满意，因为人的理智在每一个时代里只放出很微

弱的一点光芒；或者下一代的人对我们现代人的半了解的科学崇拜也要加以讥笑。

那末，我们就略过这三章去，即刻跳到保禄以简短而优美的文笔，探究至高无上者的智慧和知识的赞颂吗？当然不合。的确，精心研究保禄气势雄壮的几节，虽然词句隐晦不明，为我们了解他同胞的悲剧帮助也不太多，但是我们对天主怎样对待他的百姓所得到的教训，可能不少。如果这三章只说出陶工的比喻，或者描述外邦人有如野橄榄树枝接在旧树根以色列身上，也值得我们去研究。保禄告诉外邦人说：「是树根托着你。」(11：18)在解释这一比喻时，当然应想到：至目前为止，这树根还在托着我们。

所以我们应尽量设法去了解这段不太清楚的天主的圣言。当天主以行动或语言向人说话时，有时要求我们绞尽脑汁去了解他的信息，而也是应当做的。保禄为了爱他自己的民族，尽力应用了他所能想到的各种证据，并且多次引用了旧约，以作比喻和证明。但是奥秘为他总是奥秘，决不能给人一种满意的解释。并且以色列过去的历史中，也没有一项事件或一种形象能给予目前的悲惨局面，作一种比较。最后保禄终于放弃了推论；但他对他的民族决不失望，因为他深信天主的仁慈计划，必有一天，以某种方式，显示出来。目前他只能承认并赞美天主的不可测量的上智。

---

「啊！天主的富饶、上智和知识，是多末高深！他的决断是多末不可测量！他的道路是多末不可探察！有谁曾知道上主的心意？或者，有谁当过他的顾问？或者，有谁

曾先施恩于他，而望他还报呢？因为万物都出于他，依赖他，而归于他。愿光荣归于他至于永世！阿们。」(11：33-36)

保禄一开始即为天主的行为作辩护，说明天主先引领外邦人信仰基督，而并非犹太人，不是出于天主对自己的选民失言，而是出于天主自由选择的主权，有如选民的历史本身所证明的(9：6-33)。保禄按他的惯例引用旧约来证明他的观点。他举出一例又一例，以证明合法的继承者往往忽略过去，而天主的选择却落在另一个人身上。

因此，在天主选民刚开始，天主拣选依撒格和雅各伯的叙述，即显示出天主具有选择的主权，血统的后裔丝毫无关重要。天主的恩赐全在于天主的旨意，人全无要求的权利。

如果说天主先优待了外邦人，而非犹太人，因而不公道的，不正义的，这是完全不能接受的。相反的，圣经常常显示天主无论行何事，对任何人都不须负责，有如天主怎样对待法郎可以为证(9：14-18)。天主是至高无上的，对任何受造物不能有任何义务。这样说来，难题愈来愈多。如果是天主使人(如法郎)心硬来反叛天主的旨意，那末又如何能说：恶人要负他反叛的责任呢？保禄在此并没有把创造者的无上权利提出来，只指责这一非难是高傲，是无礼，人决无权利来要求天主作解释。人决无权利反叛天主的决意，有如一团泥在陶工的手中一样(9：19-21)。

不过，保禄还是设法能以解释天主的这种任意作法：天主没有毁灭了那些拒绝基督的人，就是天主的大量忍耐，以等待他们来接受他的圣子。其实，归根到底一句

话，教会本身的存在就是天主愿意拯救一切人的证据，因为天主的这一个新选民就是由犹太人和外邦人所组成的(9：22-24)。

保禄现在找出了许多先知书中的经文，以使人比较容易理解：为甚么外邦人进入了教会，成了天主的选民，而这么些犹太人却拒于门外(9：25-33)？由欧瑟亚先知书中，他选出了一段，说明天主怎样可以改变他的召选，他可以召选以前不与他结合在一起的民族成为他的民族(欧2：25)。保禄把一段话应用在外邦人身上，他们以前并不属于天主的选民，如今却成了天主的选民。由依撒意亚先知书中，他选出了一段预言将来只有以色列的遗民可以得救(10：22，23)。在保禄看来：这些遗民就是那些信奉基督并加入教会的少数犹太人；保禄又再次引用依1：9，以指出连这些少数的犹太人得救，也是出于天主的伟大仁慈。

本章最后数节(9：30-33)把保禄至今所用的证据加以综合，并引进下一个主题。外邦人并没有努力使天主喜悦的历史，反而因信仰获得了天主的恩赐；犹太人时时想以自己的力量来接触天主，反而失败了。在保禄看来，他们失败的原因，正是因为他们只依靠自己的功行，而并不依靠天主的拯救行动(10：1-4)。

10：5-21一段，为现代的读者，可能是最难了解的一段；保禄按他当时经师引用圣经的方式，由法律和先知书中引用了许多经文，应用在这一悲惨的问题上。我们在这里只提醒读者注意保禄在10：14-22所提及的一点：保禄时代的犹太人一定听到了向他们所传报的福音，因而他们绝不能以不知道作借口而推托。不过，在这里我们还应该

加上另一点，即从保禄时代开始，发生了许多事，使到天主的旧选民对福音的介绍发生混乱，或者甚至不予信任。说起来使人伤心，在基督徒的历史中，有多少宣称为基督门徒的恶表，尤其对犹太人的迫害，在选民和救主之间形成了一道难以越过的障碍。

### 读经罗10：14-21

在刚才所读的这一段中，保禄解释天主已使有关他圣子的信息达到有善意的人心中，但出乎意料的是：热烈接受这信息的，却是外邦人，而不是天主的选民。福音喜讯本来是内藏在天主内的事件，人如果不先听到，是不会相信的。所以，需要天主所委派的宣讲者先去传报。是否已经传报过了？答案是肯定的。保禄为证明这点，又按照他所惯用的方式，由依撒意亚和圣咏引用了许多美妙，但毫无相关的经文。最大的障碍当然是缺少信德。保禄又引用依撒意亚的经文来作支持：「上主，有谁相信了我们的报导呢？」(16节)保禄最后下结论说：他们缺乏信德并不是天主的错，而是他们有意地拒绝了天主的恩赐(10：18-21)。

但是保禄在第11章一开始，即刻声明：天主绝不能抛弃了他的民族。虽然保禄宣判了自己的同胞犹太人的罪案，以说明错不在天主，但他对自己的同胞决不失望。因为天主的不可置疑的正义和慈爱，即是对以色列的希望的保证。在这最后一章讨论以色列民族的奥秘命运时，保禄在圣经中找到了许多理由，可以期待犹太人的得救。有一日，他们必将归于基督。因为在选民的历史中，有许多迹象显示了天主的伟大仁慈，不必说，现在天主的仁慈已显示在外邦人的归化上了。

首先、保禄强烈地否认天主抛弃了他的人民(11：1-10)。他本人就是一个以色列人，他也获得了信德的恩赐，有如厄里亚的历史可以证明：当时服从真理者只有少数的残余者。如今，残余者实在存在。虽然整体地说，犹太人抛弃了基督，但仍有少数的忠实者接受了他。

第二、保禄辩论说：犹太人抛弃基督不但只是暂时性的，而且实际上贡献了一种好的成效，即促成并鼓励外邦人得进入教会(11：11-15)。这怎样成的呢？保禄没有直接作答复，只是提出他自己因遭受由会堂而来的敌对，迫使他转向外邦人传报福音这一事实。现在保禄深信，将来终会有一天，犹太人因了羡慕归化的外邦人，自愿地来分享他们常有权利所得的救恩。

第三、保禄在反省中，将天主的选民比作一棵橄榄树，树根就是旧约的天主的选民(11：16-24)。天主如果能在这棵树上接野生的枝条，即外邦的归化者，那末自然更会把原来的枝条，即叛逆的犹太人，再接上去。保禄因此警告外邦的读者，自己决没有自夸的理由。因为他们不但由老树根来吸收他们的生命，而且要永远承认：最有权利属于基督的，就是基督的本族人。

保禄在最后解释他的同胞的困境，并设法找到希望的根据时，再次说出：犹太人缺少信德只是暂时的，并且是为了外邦人归化的原故(11：25-32)。但是他们最后终必向天主的感化力投降，因为天主仍爱着他们，仍忠于向他们的祖先所作的许诺。天主为拯救全人类的明显的奇妙措施，就是天主把全人类，一个也不例外，「禁锢在背叛之中」，为向全人类，一个也不例外，显示他的仁慈(11：32)。

## 读经罗11：25-32

保禄想到天主的上智和大爱如此奇妙地安排人事，使他放弃了推理，爆出了对天主的无穷仁爱和智慧的赞歌。

## 读经罗11：33-36

### 实习

玖 下列有关保禄对犹太人的命运所讲的道理，所有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认为天主给予犹太人的特权，现在已经终结，已毫无意义。
2. 保禄因了犹太人抛弃了基督而讨厌了他们。
3. 保禄认为天主抛弃了他的旧选民，是因为他们缺少信德。
4. 保禄时代的犹太人故意地摈弃福音，是应负罪债的。
5. 保禄教导：天主常忠于对选民的许诺。
6. 保禄在圣经中找出了许多证据，以期待终有一日他的同胞要归化于基督。
7. 保禄认为外邦人的归化是天主有意拯救犹太人的证据。
8. 保禄认为外邦人的归化显示天主转变了他救世的原有计划。
9. 保禄相信犹太人拒绝相信基督是出于天主的旨意。
10. 保禄最后要我们信任天主的智慧和慈爱，胜过设法了解外邦人的蒙召和犹太人的叛逆。

## 第五节 生活在圣神内(12：1-15：13)

题旨：叙述在圣神内的生活对团体、对政府、对信德软弱的人，所具有的实际效果。

保禄打断了他在第8章所讨论的在圣神内生活的思想，以讨论他自己同胞的问题，现在再回到这一主题上。他的目标是要指出：信友的品行应常与在成义时所领受的天主的恩赐相符合。他一开始即说出一条指引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每一行动的规律：即基督徒应将自己完全献与天主，并完全依照全新的内在原则——圣神行事。

### 读经罗12：1-2

「所以弟兄们！我以天主的仁慈请求你们，献上你们的身体当作生活、圣洁和悦乐天主的祭品：这才是你们合理的敬礼。」(4节)

保禄为信友们拟订一些行事的准则，还是基于天主借自己儿子的奉献和赐与信徒的圣神所完成的工作。这一仁慈的工作使基督徒有如一个自由而又理智的人，将自己完全的服从献于天主。保禄的劝告并非只是外表的，有如法律或国家的纪律；而是一种内在的要求，要求服从内在的爱的根源——天主圣神。同样，一个基督徒的崇拜，不能只是外表的奉献，而是一种内在的整个自我的交付，外表的崇拜仪式只是这种内在奉献的表示。

「你们不可与此同化，反而应以更新的心思变化自己，为使你们更辨别甚么是天主的旨意，甚么是善事，甚么是悦乐天主的事，甚么是成全的事。」(2节)基督徒面临决定或抉择时，应顺从天主圣神的催促，这圣神将在基督徒身上完成完美的爱和完整的服从，有如在基督身上所表现的一样。

现在保禄提示一些特殊的忠告，他首先提出谦虚和服务。

### **读经罗12：3-8**

以保禄的看法，基督徒不应视自己为一个个体，而应是一个团体中的活份子。保禄的劝告，就是在于每一份子应怎样利用自己所得的特殊恩赐或奇恩（见格前12-14）。所有的基督徒形成一身，这身就是基督的身体。基督徒彼此就是这身体的肢体。因此，他们使用所得的恩赐时，不应为自己的利益，而应为团体的好处。他们不应因所得的恩赐而自夸，反应视为服务他人的方法。

尤有进者，基督徒应爱团体中的每一份子。保禄以他生花的妙笔详细解释耶稣的命令——爱的真正意义，以及如何实行。在最后几节保禄激励基督徒应扩展自己的爱超越团体之外，连仇人也包括在内。别人无论怎样虐待，也不可惹起以恶还恶的反应。

### **读经罗12：9-21**

保禄现在转到基督徒与政府之间的关系。保禄虽然可以证明政府多次妄用了它的政权，但它仍坚持政府的合法性。一切权柄都是来自天主，反抗权柄就是反抗天主——这句话为生活在罗马铁蹄下的国民是难以接受的。不过，想到保禄说这话的原因，也就容易了解了。因为保禄有见犹太人的热诚派就要起义反叛罗马，而不愿基督徒参与其事。

### **读经罗13：1-7**

保禄教导：政权是天主为社会所建立的，所以要求人按良心去服从。保禄在此对于服从政府的劝告，并没有出了他对于爱的劝言所说的范围，因为爱不是主观的，而是

应以客观的善恶和权利作原则，并为他所处的时代和特别环境的政权作辩护。他的话决不能用来为服从政权作辩护，而不理会政府的行为或意向在客观方面是否正确。保禄并不支持盲目的服从。

但是保禄很细心地说出：凡社会上某一职务，或者某一职位所应得的，基督徒都应尽力做到(7节)。

13：8-10一段，是保禄所讲的基督徒道德的中心。保禄犹如基督一样，教导一切诫命都包括在爱的诫命之中(玛7：12)。

### **读经罗13：8-10**

「爱」并不纯是主观的事，爱应以近人的具体客观需要为指归。我们爱的尺度，现在应以基督爱我们的爱为标准——没有区别，没有界限的爱。所以，基督徒常负着爱的债务。最后，基督所要求的爱，并不是由外界而来的规律和习俗所支配，而是由基督的圣神在基督徒心中所发动的命令。

保禄在下段提示基督徒：现在已是生活在一个全新的时代，一个关键的时代。他们应认清基督已来到世界，现在每一时刻都拉近了他的第二次和最后的一次来临。现在整个时代都是准备的时代，所以基督徒应清醒地生活，时时注目永远为目标，拒绝今世肉身享乐的诱惑。

### **读经罗13：11-14**

保禄现在以相当长的篇幅，来讨论在各教会内所发生的问题，即在教会团体中有些基督徒因了宗教情感的不同，因而发生摩擦的问题，信仰比较成熟的教友认为没有甚么需要来遵守有关食物或节日等的规定，可能因此而讥笑那些信仰比较软弱的多所顾虑，而软弱的人因为不能分

辨甚么是重要的，甚么是不重要的，不能做出一个平衡的判断，因而见到别人忽视他们所认为神圣的规律，而起莫大的反感。保禄如今写下了一些和平的指南。

#### 读经罗14：1-15：6

教会团体是为各种不同虔诚的人而开放的，因为人人都为天主所接受。一个基督徒，无论怀有甚么信心，总应尊重别人。每人都应按照自己的良心去行事，接受天主的判断，因为只有天主能以看透人的良心。所以，基督徒应让天主去审断，应欢迎各种不同宗教情感的人。尤其应注意决不可引人犯罪，连一些本身无害的行为，如果知道这些行为足以使人起反感，亦应尽力躲避：这是出于兄弟之爱的命令。

「因为我们中没有一个人是为自己而生活的，也没有一人是为自己而死的：因为我们或者生，是为主而生；或者死，是为主而死；所以我们或生或死，都是属于主。」(14：7-8)基督为基督徒生死各方面都是主，因是他借他的死亡和复活获得了这权利；所以判断别人，就是向基督夺权。「天主的国并不在于吃喝，而在于义德、平安以及在圣神内的喜乐。」(14：17)保禄在此对归属基督的问题分辨出甚么是主要的，甚么是偶然性的或微不足道的。保禄同时邀请基督徒团体每一份子都应如此行事。服从基督并不关系到一些无关重要的琐事，有如甚么食物可吃或不可吃的规定，而是一种与基督完全而又密切的结合。这个结合的表达，即在于爱别人有如天主爱他们一样。所以，在基督徒团体内，决不应因一些对某些琐事的意见不同，而发生严重的分裂问题。

最后，保禄要求外邦人与犹太人应团结一致，因为基

督是为二者而来的。

**读经罗15：7-13**

**结论(15：14-16：27)**

在本书信的结尾语中，保禄谈了些个人的事件，他说明他写给罗马人的主要原因，是出于他由天主所得到的使命(15：14-21)。以后说出他对将来的计划，并要求他们为他祈祷(15：22-33)。

**读经罗15：14-33**

随后，保禄向罗马教友推荐女执事福依贝，并致候一大批朋友。(有些学者怀疑16：1-20是否原来属于罗马书的一部，或者是由另一封信，以后加在这里的，不过这只是一个猜测而已。实在没有任何证据可以证明本段不是原信的结论。)

**读经罗16：1-16**

最后，保禄提出警告：有些人在团体中制造分裂，另有些人讲了一些相反罗马教友原来所接受的道理(16：17-20)。

保禄又加了一些他的同工和同胞的致候，随后还有执笔人特尔爵的问候(16：21-23)。

本书以赞颂天主作结。这结语完全适合本书，但仍有某些学者疑惑这段祈祷辞是否属于保禄的原著。

**读经罗16：25-27**

## 实习

在下列有关基督徒生活的六个习题里，选出最好的说明：

拾 基督徒品行的总则是：

1. 为团体中软弱的人着想。
2. 服从合法的政权。
3. 随从圣神的推动完全服从天主。
4. 使用自己所得的恩赐，为团体的利益服务。

拾壹 基督徒应谦虚地利用自己所得的恩赐，为团体服务，因为：

1. 团体中人人都平等，有人获得特别的恩赐是不对的。
2. 基督徒都是基督的身体，彼此都是肢体。
3. 这样作是谦虚自己，并不因所得的恩赐而骄傲自大。
4. 基督徒决不应视自己为一个个体，亦不应只为自己工作。

拾贰 基督徒对人的最高义务是：

1. 尊重。
2. 协助。
3. 爱。
4. 纠正。

拾叁 基督徒对政权的态度应是：

1. 毫无疑问地服从政府的规定。
2. 将世俗的事置诸不顾。
3. 在维护天主的法律之下，按良心服从。
4. 外表附合，以免受罚。

拾肆 基督徒对现世的生活与时间的态度应是：

1. 全心接受现世的价值，并全心促进改善世界。
2. 清醒地生活，一心注目永远与天主的生活和基督最后的来临。
3. 享受世界和一切的快乐，因为都已蒙基督所救赎。
4. 放弃世界和世上的责任，独居生活在纯神圣的气氛中。

拾伍 在一个具有信仰成熟和不成熟的信友团体中：

1. 不成熟的应毫无疑问地追随成熟的领导。
2. 成熟的信友应常对软弱的信友让步。
3. 每人应相信自己的信心受别人的尊重，深信审判者不是别人，而是天主。
4. 每人应尊重别人的宗教情感，甚至避免毫无害处的行为，以免使人跌倒。

## 实习答案

壹 1. 是

2. 非

3. 是

4. 是

5. 非

貳 3.

叁 3.

肆 2.

伍 1. 是

2. 非

3. 是

4. 是

5. 非

6. 是

陆 1. 非

2. 是

3. 非

4. 是

5. 非

6. 是

7. 是

柒 1. 五

2. 三

3. 一

4. 六

5. 四

- 捌 1. 五  
2. 四  
3. 十  
4. 三  
5. 九  
6. 六  
7. 八  
8. 二  
9. 七
- 玖 1. 非  
2. 非  
3. 非  
4. 是  
5. 是  
6. 是  
7. 是  
8. 非  
9. 非  
10. 是
- 拾 3.
- 拾壹 2.
- 拾貳 3.
- 拾參 3.
- 拾肆 2.
- 拾伍 4.

## 自行测验

在下列七个习题里，选出答案的最佳说明。

壹 人人都需要天主的正义，因为：

1. 每人因了自己的罪恶都应受天主正义的处罚。
2. 每人一出世即是罪人，倾向于罪过。
3. 世界不能给天主应得的报应。

贰 天主的正义是：

1. 天主宽赦人罪，并重新使人与他结合。
2. 罪人今生和死后应得他的惩罚。
3. 天主补偿那些今生所遭受的不义。

叁 成义的意义是：

1. 将基督的功劳实施在人身上，不再视为他的罪过。
2. 将人由罪恶之中解救出来，不致遭受永罚。
3. 赦免人的罪恶，赐与天主的生命。

肆 人获得成义是：

1. 重回到道德的生活里。
2. 借他信仰基督。
3. 当一个人承认他的生活腐化时。

伍 保禄看信仰的意义是：

1. 接受有关天主的一切启示真理。
2. 向基督所行的一切开放，因而服从基督。
3. 因反省天主的爱而发出的一种信赖天主之情。

陆 人只需要相信基督以得到他的生命，因为：

1. 基督已借他的死亡和复活使人类与天主和好了。
2. 相信基督是天主以他最高的旨意所决定的案件。
3. 人性已败坏，无论作甚么也不能在天主前立功劳。

柒 天主赐与以色列人的法律所担任的角色是：

1. 认出罪过并准备基督的来临。
2. 使人在道德上合格，以接受基督。
3. 排除外邦人成为天主的选民。

捌 下列有关成义效果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信友并非内部改变，只是为基督的功劳所掩盖，他仍如以前一样是罪人，不过他的罪过不为天主所注视而已。
2. 成义使人成为天主的子女，真正分享天主的生命。
3. 信友领受了宣布天主圣言的权柄，并引领其他的人进入教会。
4. 信友接受了圣神，并且圣神常在他的心中。
5. 圣神生活在信友心中，并感动他服从天主的旨意，有如基督一样。
6. 信友在自己的生活中，实在把基督的死亡和基督复活的生命实现出来。
7. 信友领受了一种恩宠，自动地会知道为基督徒甚么是善恶。
8. 圣神生活在信友心中，感动他完全遵守天主的法律。
9. 天主治疗的行为只限于个体，对基督徒有如团体或整个物质世界毫无影响。

玖 下列有关人，尤其基督徒的道德生活的说明，按照圣保禄所教导的，填上适宜的词句。

1. 凡是人，无论是否接受了启示的天主圣言，对天主都有一共同的义务，就是( ) (罗2：6-16)。

2. 即使没有启示，人也能借( )知道天主的旨意，(罗1：16-21)。
3. 犹太人领受了一个礼品，使他们知道天主的旨意，就是( )。
4. 与天主结合并非来自善功，而是天主借( )自由地恩赐。
5. 信仰并不只是一种依恃之情，而且包括一种自由的，有意的决定去( )(罗3：27-31)。
6. 基督徒借成义不只领受了罪恶的赦免，而且成为( )。
7. 因为基督徒与基督生活在一个生命中，他的道德生活具有两面：即( )和( )(罗6：1-11)。
8. 基督徒借成义领受了一种恩惠，可在内部感动他完成天主的旨意，就是( )(罗8：1-17)。
9. 一个在基督内的人，已分享了他的圣神，那末他生活的基本规律应是( )(罗12：1，2)。
10. 因为基督徒是属于一个身体，他们应利用他们个人所得的恩宠或奇恩为( )。
11. 一个基督徒对他人的最主要的工作是( )。
12. 一个基督徒对合法政府的态度应是( )。

13. 一个成熟的教友面对一个信仰不成熟者的忧虑应予以尊重，为了避免使人犯罪的机会，还应避免( )。
14. 对永生的终向和基督再来的信仰，要求基督徒一生应( ) (罗13：11-14)。

### 自行测验答案

- 壹 2.  
式 1.  
叁 3.  
肆 2.  
伍 2.  
陆 1.  
柒 1.  
捌 1. 非  
2. 是  
3. 非  
4. 是  
5. 是  
6. 是  
7. 非  
8. 是  
9. 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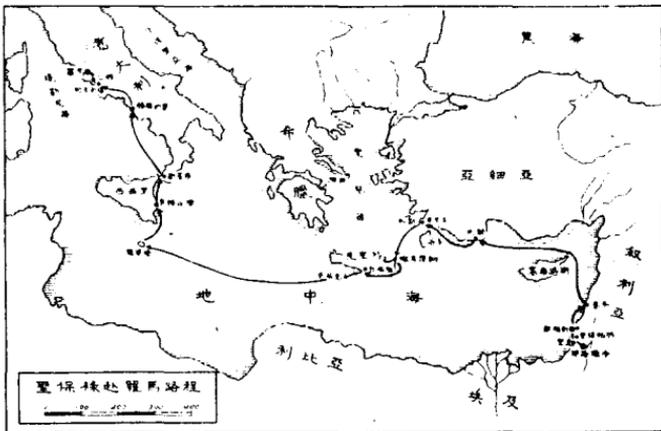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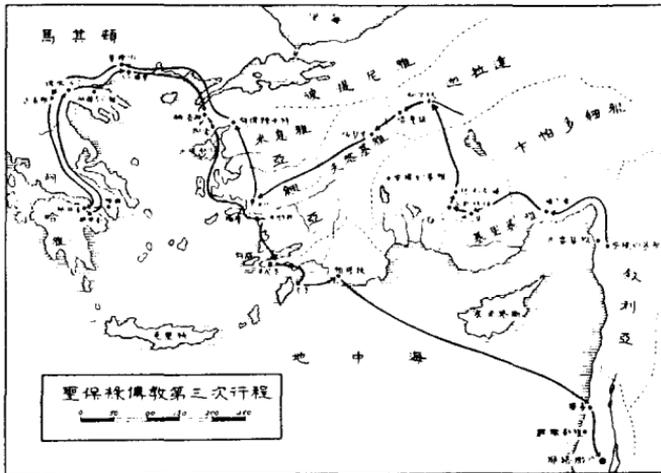
- 玖
1. 服从天主的旨意。
  2. 虔诚的观察大自然界和人性。
  3. 法律。
  4. 信仰(基督)。
  5. 隶属基督，服从基督。
  6. 天主的子女，新受造物。
  7. 死于罪恶 活于天主 神修 生活基督复活的生命 弃绝私意。
  8. 圣神。
  9. 完全属于天主，将自己奉献给天主作为生活的祭品。
  10. 服务团体。
  11. 爱德。
  12. 按良心服从。
  13. 本身毫无害处的行为。
  14. 弃绝自己，克己苦身，神修。

## 向读经小组的建议

- 一、甚么是基督徒的信仰？天主方面是甚么？我们一方面是甚么？我们能作甚么，可使我们的信仰增长或衰退？阅读罗3：27-31；4：1-25；8：14-17。
- 二、保禄教导：成义是来自信仰，那末保禄是否排除了善功的重要和其价值？甚至爱德的工作？（重读罗6：1-11；8：1-4；12：3-13；13：8-10）。
- 三、祈祷是甚么？祈祷在基督徒生活中占有甚么地位？阅读罗8：14-30。
- 四、基督徒在磨难中应抱有甚么态度？它的根基是甚么？阅读罗8：14-17，28-39。
- 五、基督徒对物质的世界应抱甚么态度？对世界大事，无论是政治的、经济的或社会的，又如何？
- 六、甚么是真基督徒的自由？甚么使人成为奴隶？阅读迦5：13-25；6：1-10和4：1-11。
- 七、普通信友向其他的人宣传天主的圣言有甚么责任？他们不忠实的品行能发生甚么效果？甚么是恶表？重读罗2：23-24；10：14-17。
- 八、神修或者弃绝自己是否需要？为甚么？怎样去作？重读下列经文；迦2：19-20；5：13-24；罗6：1-11；13：11-14。
- 九、我们每日应生活在基督内，或让基督生活在我们内，具体来说，有甚么意义？重读罗12，13，14各章和迦5：13-26。



「天主为使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是全照他在爱子内所定的计划。……当时期一满，就使天上和地下的万有，归于基督元首。」（弗1：9-10）



## 第三十七册

# 基督使万有重归于好

### 圣咏148

本篇圣咏是一首很美丽的赞美诗歌，诗中邀请一切万有都应归光荣于天主、它们的造主。圣咏作者在描述整个宇宙的完美和谐，好似见到天地的一切，在创造之初，天主所预期的情况：没有不和谐、没有反叛，人人都服从他、感谢他、赞美他，有如他们的主和创造主。其中天主的选民以色列尤其应光荣天主，因为天主拣选了他们，就是要他们向万民宣告天主对人类所有的旨意和理想。

保禄致哥罗森书和厄弗所书就是为传报这大喜讯：受造物与造物主的和谐已借耶稣基督的死亡与复活又重建起来。一切都是天主在他永远的圣子基督内，并借着基督所造成的；一切又都借降生成人的天主子与天主重新结合，现在所有的人，无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都获得了救赎，都可借耶稣基督再回归于父。耶稣死亡与复活的效果是这样的奇妙与伟大，甚至可称为天主借基督的新的创造。这一奇妙的现实——人类最深希望的实现，我们可以借对万有的主基督的信仰而获得。

本册题旨：叙述哥罗森和厄弗所两书中有关基督为万有的主，以及有关天主的新选民——教会的特权与义务所讲的道理。

哥罗森和厄弗所两书包含着许多有关耶稣基督和他的教会的目标的高深道理；这些道理都是保禄经过了多年的祈祷、反省和宣讲的效果。有些学者，因为有见这两封书

信，无论在文笔上或内容上，与保禄其他书信有显著的区别，因而疑惑这两封书信是否出于保禄的手笔。最近几年这一问题又甚嚣尘上。我们将不讨论这一问题。只说这两封书信实在是保禄宗徒写的，因这两封信都声称保禄为作者(哥1：1；4：18；弗1：1)；我们将视保禄为此二书的作者，保禄可能用了不同的徒弟，作为此二书的执笔人。

## 第一篇

### 耶稣基督为万有的主(哥罗森书)

本篇题旨：叙述哥罗森书有关基督为万有的主所讲的道理，因为基督使万有与天主之间的和谐又重建起来；并且叙述本书有关教会的使命所讲的道理，因为教会负有实现与完成此一和谐的使命。

#### 小引

哥罗森城位于小亚细亚吕科斯流域，离劳狄刻雅和耶辣颇里不远。这三城都在由亚洲通至欧洲的大道之旁约三十公里，所以大部分商人不会来此，除非有特别的生意。保禄也由此经过，而没有进入此城。所以保禄本人并不认识哥罗森的教友。

保禄是由他的一个同工厄帕夫辣，得到了有关哥罗森教会的消息。厄帕夫辣可能就是此一教会的创办人(哥1：7)。他的报告大部分都是好的，不过，仍有些问题存在：就是此地教会与其他小亚细亚教会一样，受到了一些异端谬论的威胁。

关于这些异端谬论是什么，我们虽不得确知，但由保禄的答复中，我们可以观察出其主要的重点，这些谬论看来好似是一种基督主义、犹太主义和希腊哲学的混合。这些异端的宣讲者，声称自己是真正的基督徒，他们了解基督和救恩，比传统的信友高深得多。最恶劣的是：他们否认耶稣的天主性。他们认为基督不过只是天上神体中的一个，这些神体是天主与人之间的中间人，所以应受崇拜，应受尊重。更有进者，他们竟相信有些天使实际上高于耶稣基督。此外，他们还泥守一些法律的禁忌和礼仪：如割损、洁与不洁食物的规定、月朔节期等等。

论及这批异端所说的话，亦正是保禄对基督的反省，思想臻于成熟的时期，也正给了他一个绝好的机会，使他把他的反省和洞见笔之于书。他以清晰的词句说出基督的天主性、先存性，以及他超越万有(无论是有形或者无形的)的超越性，说明天主降生的圣子耶稣基督的唯一职位。

哥罗森书可分为两部分：在第一部分中(1：1-2：23)，保禄向他的读者讲解耶稣基督的身份和他的工作。他身为天主子，他永远与父同在。一切万有都是借着他所造成的。借着他的死亡和复活，一切天上的和下地的都与圣父重归于好。所以，他是一切万有的主，无论是自然的或是超自然的，借着他的死，全人类得到了救赎，与天主结合为一；不但是全人类，而且整个受造物都包括在内。面对基督所完成的救赎与和解，我们应以信德予以接受，使之成为自己的。借信德和洗礼我们在教会中得与基督结合。在基督与他的门徒之间的结合是如此密切，以致保禄称教会为基督的身体，称基督为教会的头。

本书第二部分(3：1-4：18)，将第一部分所讲的道理付诸实践。教会中每一成员应是活的证据，以证实基督借自己的死亡和复活所完成的和好，并应在日常的生活里生活出来。

### 开场的祈祷(1：1-14)

保禄按照他写信的惯例，开始先说出他的身份。在这里他也是先把自己介绍与哥罗森教会，因为该地教友还不认识他。

### 读经哥1：1-2

「因天主的旨意作基督耶稣宗徒的保禄与弟茂德弟兄

……。」(1:1)保禄要他的读者了解，他给他们写信是具有基督赐给他的权威，即宗徒的权威。因此他的教导应视为具有决定性的指导，决不能与那些彼此矛盾的教导相混合。请注意：保禄在此只声称自己具有宗徒的权威；弟茂德被介绍为「弟兄」。

保禄为鼓励哥罗森的信友，称他们为「圣徒及在基督内忠信的弟兄」(1:1a)。「圣徒」一词，在旧约中是指示天主的选民。保禄在此提醒他们，他们是天主所召选的特别的民族，天主的旨意将在他们身上实现出来，这一真理是为异端宣传者所否认的。

「愿恩宠与平安由天主我们的父赐与你们。」(1:2b)希腊文的「恩宠」与「平安」即是希伯来文的「慈爱」与「和平」的译文。旧约中的「慈爱」一词，是指天主的大爱(见卅一册14页)，「和平」是指享有天主大爱的人所经验的神性幸福的状态(见卅六册18页)。天主对我们大爱的最大表现，当然就是耶稣基督；基督就是「慈爱的最高典型」。借着祂，我们获得了完美的平安与和谐：借着祂，我们得成为天父的义子，因而保禄称天主为「我们的父」。

在感恩辞中(1:3-8)，保禄感谢天父赐与哥罗森教友的种种恩惠。他们已有了成果，在三种大德上已有显著的进展：即对基督的信德，彼此相爱的爱德，因与天主结合而获得永生的望德。

### **读经哥1:3-8**

保禄在此提及哥罗森教会的创办人厄帕夫辣，称他为他的同工，「亲爱的同仆」(1:7)。保禄称许厄帕夫辣所做的工作，即把真正的福音传报了给他们。保禄对他们一

如他对自己所创办的教会一样，感到深切的关怀。同时他也有意对那些倾向于异端谬论的教友，予以轻微的谴责。保禄告诉他们：给他们传报真正福音的是厄帕夫辣；他们如要在信仰上得到进展，决不可有所动摇。

保禄为他们所接受的一切感谢了天主以后，现在再为他们祈祷，求主赏赐他们更大更多的恩惠(1：9-14)。保禄有见他们的信德现在正遭受挑战，以致混淆不清，因而特别求天主赏赐他们，对天主的旨意获得充分的认识，使他们更深一层了解自己的信仰(9节)，致使他们因认清天主的计划，而度一个圣善的生活(1：10-21)。

#### **读经哥1：9-14**

保禄为他们所祈求的智慧，并不是为满足人的好奇心，而是「属神的智慧和见识」，这是圣神的恩惠(9节)。保禄以这句话间接反击那些想引领哥城教友离开真正福音的宣讲者，他们声称自己对天主的计划具有高深的知识，但拒绝接受耶稣的天主性。保禄为他们祈求天主，亲自以自己的德能来坚固他们，致命他们能在各种磨难中含忍，坚持自己的信德(11节)。保禄并提醒他们要时时喜乐，要时时为自己的蒙召而感谢，因为他们蒙召是为「在光明中分享圣徒的福分」(12节)。

「他由黑暗的权势下救出了我们，并将我们移置在他爱子的国内。」(13节)保禄描述天主拯救我们的行动所用的词句，使我们想起天主在过去的历史中的伟大作为：即创造世界，并由埃及的奴役中拯救自己的选民。天主由黑暗和混沌之中创造了光明和秩序(创：1-3；见第一册7-12页)。同样，天主现在驱散了由罪恶所造成的黑暗与混乱，而创造了新的和谐。天主创造了人，把他安置在伊甸

乐园里(创2：5-8)，正如日后天主将拯救他的选民出离在埃及为奴的黑暗，把他们安置在流奶流蜜的地方(见第三册8-10页)。保禄说：现在天主借基督又施行了新的创造，新的出谷。

「我们且在他内得到了救赎，获得了罪赦。」(1：14)「救赎」一词在旧约中有几种不同，但有联系的意义。当一个人因为贫困出卖自己为奴，他的近亲应有义务赎回(买回)他的自由(赎回，见第十五册13页)。旧约作者就把这「赎回」的观念，应用在天主把选民由埃及为奴中解放出来的行为上。这一应用，把本字的原意多少改变了一些，但其基本的意义还予以保留。例如说：天主根本就没有向谁付钱，以取得他选民的自由。天主是以自己的无上主权和大能把他们拯救了出来。再者，天主并不只是把选民解放出来，让他们任意独自行动；天主赎回了他们，是要他们成为自己的特选民族。上主「取得了」他们，是要把他们与自己结合。所以「救赎」一词仍然保持着使人获得自由或解放的主要意义；虽然失却了付钱的思想，但获得了更深一层的意义，即由天主所「取得」，并与天主「结合」。

基督的死亡与复活，是天主拯救人类于罪恶奴隶之中的伟大行为，他施行了新的出谷：由死亡进入永生；他赦免了我们的罪过，使我们与他和好，因而消除了一切与他结合的障碍。借着基督，又创造了一个新的，蒙救赎的选民。

我们方才讨论的两节(13-14)，暗示了旧约中的许多主题，而这些暗示使我们更了解到我们借耶稣基督获得救赎的伟大奥迹。这两节可作为下段赞美基督诗歌的绝妙序

曲。

### 基督为万有的首生者(1:15-23)

我们将要研究的赞美基督的诗歌，是保禄对基督为元首品位的奥迹，经过多年的沉思与反省的成果。这首诗歌是由两段或由两个诗节组成的：第一段(1:15-17)宣称赞颂基督为「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1:15)，下两节即是这句断言的引伸与解释。基督在整个自然界中(自然与创造)独占首位，一切都是在他内并借着祂而受造的(1:16-17)。第二段(18-20)赞颂基督为「死者中的首生者」(1:18)，就是说：基督为超越自然界(救赎的创造)的主宰。基督的选民——教会就是这新创造的有形可见的标记。所以这首诗歌将创造和救赎两个主题合并在一起，并加上了天主的智慧，读者一定可以发觉到这首诗歌与若1:1-18和斐2:5-11那两首有相近似的地方。在此请读者再读该两首诗歌，并读第卅一册1-14页和卅四册21-23页。

### 读经哥1:15-20

「他是不可见的天主的肖象。」(1:15a)「肖象」一词与创1:27所用的是同一字。所有的人类都是「照天主的肖象」所造的，是指人类在受造物之中作天主的特别代表，具有统治(管理)万物的大权(见第一册11页)。「天主的肖象」一词在旧约中也指「天主的智慧」(智7:26)。「天主的肖象」一词现在应用在基督身上，不消说，一定具有一种完全新的义意。基督是天主的肖象，具有独一无二的意义，因为他就是使我们可看得见的天主，是天父的完全的启示，看见了他就看见了父(若14:9)，因为在他内「真实地占有整个圆满的天主性」(哥2:9见1:19)。

他是「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1：15b)。「首生者」一词，也是旧约中富有意义的一个名词，并且有许多连带的意义。「首生者」这一名衔，是指天主特别加恩的民族或个人，天主的选民即称为「首生者」或「长子」(出4：22)。达味王朝的国王也有这种称呼(咏89：28)。不过，这两种用法都是指认领：即天主特别召选一个民族或一个人，认他为自己的义子。

但是，在这首诗歌中所用的「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远远超过为天主所认领的意义。它把耶稣基督认为是「天主的智慧」，与天主一起创造了世界(箴8：22-30)。「一切都是在他内受造的，一切都是借着祂，并且是为了祂而受造的。」(1：16)这些话，也就是把耶稣与天主的智慧连系在一起；不过，这些经文也给我们显示出来，在旧约中所了解的天主的智慧，与在新约中所洞悉的耶稣为天父的智慧之间，具有重大的区别。按圣若望的思想来说，耶稣是降生成人的天主的圣言，那末，这首诗歌就是要道出耶稣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子，他并非受造，而是由永远生于天主。所以1：17说出了这一真理：「他在万有之先就有，万有都赖祂而存在。」

所以本诗的第一段是宣布耶稣基督为永生天主之子，他降生成人，来到了我们中间。「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这一头衔，应按照15-17节去了解，说出了耶稣基督的优先权和主宰权。基督在万有之先，可由两方面来讲：基督即是天主子，由永远与父同在，那末，自然在万有之先就已存在。既然万有都是借着祂，并为了祂而受造，那末祂在重要性上应占有优先权。另一方面，祂的优先权带领我们走到祂的主宰权，因为万有既然是在祂内，借着祂，并

为了他而受造，那末，他自然是万有的主宰。

基督是整个宇宙的主宰，一切所有都隶属于他，但他更特别是教会的主。

「他又是身体——教会的头：他是元始，是死者中的首生者。」(1：18)在本诗的第二段，保禄由基督在创造世界上占有的角色，移到基督在救赎世界上占有的角色，自然界受到了人类罪恶的污染，陷于了不和谐的状态之中。但是，因为自然界是借「子」所创造的，那末，整个宇宙也深深地受到他的死亡和复活的影响。基督给人类造就了一个获救的宇宙，一个全新的创造。他的教会就是他所造成的救赎有形可见的现象和标志。教会是借基督的死亡与复活而存在的，所以基督是教会的头。基督不但是教会至高无上的主宰，而且也是教会的生命与成长的根源。在教会这一方面来说，教会是基督在世上有形可见的临在；天主即借教会将自己启示给人类。

基督既是自然界与超自然界的主，那末，他必独占首位：「他在万有之上独占首位。」(1：18b)

「因为天主乐意叫整个的圆满居在他内。」(1：19)「圆满」一词，意指天主丰满的完美。所以整个圆满的天主性留居在真人耶稣基督身上。

「并借着他(天主乐意)使万有，无论是地上的，是天上的，都与自己重归于好。」(1：20)因为耶稣是真天主，又是真人，所以他最适合负起使万有与天主重归于好的职务。在他本身内，他已是天主与人以及其他受造物的完美结合。「重归于好」或「和好」一词的了解，应与前面1：14所解释的救赎的观念密切联系。它是指：把由人的罪恶所破坏的和谐再重建起来，使人再与天主结合，再

回到与我们的父亲密往来的境界中，这是天主在他的爱子内，并借他的爱子白白地赐予我们的恩惠。

「因着他十字架的血立定了和平。」(1:20)保禄以这句话引进了祭献的观念，帮助我们意识到基督死亡与复活的深意，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思想，所以应正确地予以了解。祭献的目的就是要使信者与他们的神(天主)相结合(见第五册9-10页；第六册7页；第卅八册9页)。倾流牺牲的血最为重要，因为血代表着献祭的崇拜者的生命，所以，倾流牺牲的血就是表示崇拜者与神(天主)的最亲密的结合。祭献的血也洁净人灵；人应先经过神圣的洗洁礼，才能与神(天主)相结合。所以，血一方面使崇拜者清洁，抹去(赦免)他们的罪过，另一方面，使他们与神(天主)相结合。

基督在十字架上奉献了自己的身体，作了完美的奉献。基督同时是司祭，而又是祭品。他所履行的和好职务是尽善尽美的，因为他是人又是天主。按人性来说，他向父奉献了最完美的服从和爱的行为；按天主性来说，他把自己完全交给了我们。由此，他为我们完成了旧约中的祭献所象征的一切。父借他所赐下的爱子，为我们完成了我们以己力决不能完成的一切。他与人类建立了和平，使万有与自己重归于好。

总而言之，这首优美的诗歌为我们介绍了一个历史上的人物，纳匝肋人耶稣，他是降生的天主子，在万世之前由圣父所生。借着他，圣父创造了世界，又借着他，拯救了世界，并使世界与自己和好。这首诗歌也告诉了我们一些有关基督的身体教会的奥秘：教会是天主的新选民，他们都是由仇敌的权势之下拯救出来的，以与天主作亲密的

结合，教会这一新选民，都以基督——她的主和她的头为唯一的希望。基督——「死者中的首生者」，就是教会将对将来的复活与永生的保证，基督身体上的每一肢体，在此世上，都应参与基督的工作，使世界与天主和好；每一个信友都是基督的工具，借此工具基督将他的救赎时时临现于世。

我们刚才所讲过的「基督颂」，是保禄书信的中心思想。他将在本书其余部分内详加阐述，并将此道理运用在信友的生活上。

保禄在1：21-23一段，提醒哥罗森教友：他们虽然是新近才离开了不和谐的罪恶世界，但是现在在天主前已成了圣洁的、无瑕的，因而警戒他们，千万要忠于他们所接受的福音。只有忠于真正的福音，才能达到天主永远生活在一起的目标。

**读经哥1：21-23**

**基督在我们中间，是我们得光荣的希望(1：24-2：7)**

在下一段(1：24-27)，保禄指出基督的工作与他传布福音的工作之间的相同处。在保禄看来，整个教会都应参与和好的工作，参与这工作，就是为了教会和为了福音的信息而分受基督的苦难(1：24-25)。

他所传报的信息就是揭示一项伟大的秘密，一项在天主内蕴藏至今的奥秘：就是逐渐展开天主永远的计划，使万民和万物都结合于基督内，因为基督来临，不只是为犹太人，而是为万民；基督是在万民之中(1：26-27)。

**读经哥1：24-2：7**

「我在我的肉身上，为基督的身体——教会，补充基督的苦难所欠缺的。」(1：24)保禄在这节内所说的话，

使多少世纪以来的学者甚为困惑。虽然有许多解释，但没有一种能完全令人满意。不过，保禄在此决无意指耶稣的苦难和死亡之不足，这是应肯定的，因为「基督颂」内说得很清楚，救赎人类的工作借基督圆满完成了。

当然我们也不能把此节解释清楚，不过，我们想提出一两点来，指出正确的方向。要了解此节，必须先了解保禄所讲的在基督与基督徒之间的密切结合。这种生活的爱的联系，在新约中有许多不同的表达方式：玛窦告诉我们：凡为耶稣的一个兄弟做的，就是为耶稣自己做的(玛25：31-46)；照圣若望来说：耶稣是葡萄树，我们是葡萄枝(若15：1-8)；圣保禄宣称：基督是头，而教会是他的身体。因此，基督对基督徒的爱是如此的强烈，甚至他时时听到了他们痛苦的呼声，他知道他们的痛苦(宗9：5；见出3：7)。所以，依据这种奥秘的意义，基督的门徒受苦，也就是基督亲自受苦。

再者，基督也要求他的门徒为了福音的原故接受痛苦；谁若愿意作基督的门徒，应背负十字架(谷8：34)。耶稣的门徒应与耶稣结合在他的痛苦和死亡中；这样，基督教会的真成员，应参与基督救赎的工作。

保禄实际上感觉到他与基督联合在一起所受痛苦，是有效果的；这些痛苦实际上为天主神国的进展有所贡献，所以按此奥秘的意义，他可以说基督的苦难好似有所缺欠；按这种意义，好似基督的苦难需要补充齐全，这不但是指保禄，而是指所有借自己的痛苦，来与钉在十字架上的主结合的人。我们应在受苦的兄弟姊妹的心中，去寻找保禄这句话的意义。

保禄在1：26-27节所说的伟大的奥秘，其实就是天主

在耶稣基督身上所彰显的救赎计划。基督启示了天主所蕴藏的奥秘，其实，基督本身就是一项奥秘：「因为在他内蕴藏着智慧和知识的一切宝藏。」(2：3)保禄多年来即试图探索天主的计划，企图了解为什么犹太人抛弃了基督，以及外邦人在救赎计划中的位置；现在他知道了一切都在天主的预见之中，无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都同样在天主的奥秘计划中，福音就是传报这「从世代代以来所隐藏，而如今却显示给他的圣徒的奥秘。」(1：26)

基督在他的百姓中的临在，就是他们新秩序的泉源(2：5)。所有的人都被邀请接受基督为主，以爱的服从隶属于他。他们坚定于信仰，时时怀着感恩的心情，就是为基督的临在作证(2：6-7)。

### **在基督内的新生(2：8-23)**

保禄在2：8-15一段，教导哥罗森教友，什么是「在他(基督)内行动生活，在他内生根修建」的意义(2：6-7)。他们应决意抛弃异端谬论，因为谬论只能引领他们远离基督；只有在他内才有完美的智慧(2：3)。只有在基督内住有整个圆满的天主性，只有由耶稣基督我们才可得到丰满的生命(2：9-10；见若1：16)。保禄讲出为什么哥罗森教友不应隶属于天上的神体，也不应为旧约法律所束缚。

### **读经哥2：8-15**

保禄以割损和埋葬的意象来说明信友得到信仰受洗时所发生的事。信友受洗时，就是受了神性的割损，就是脱去了罪过，「脱去了肉欲之身」(2：11)。信友领洗时，就是与基督一同埋葬了，并借天主的能力，与基督一同复活，得到新生(2：12)。信友在领洗之前，因了自己的罪

过原是死的，如今却进入了新生，进入了一种与天主共融的生活(2：13；见1：14，20)。

基督借自己的死亡(我们也参与了这死亡)，已为我们消除了旧约法律的要求，这些要求不但人无法遵守，而且也没有施救的能力。基督也为我们划去了因没有遵守法律所欠的罪债(2：14)，并且也解除了「率领者和掌权者」控制人类的权势(2：15)。因为我们与基督一同死了，法律和看不见的神体已对我们毫无权利。

保禄继续说明基督的死亡与复活所发生的效力，具体地举出一些实际的结论，以对待他们中的假教师。保禄清楚地说出：信友已完全脱离了这些异端派人加于他们的约束，脱离了法律的禁忌，再不受天使敬礼所奴役。

#### **读经哥2：16-23**

信友们不应理睬那些自认为具有高等知识的人的高傲评断。在保禄看来，这种所谓的「知识」，是出于高傲、感觉和世俗之见的产品，那是道貌岸然的自欺欺人的骗术。他们所夸口的神操训练只增长他们的骄傲(2：23)，对接近教会生活和成长的根源——教会的头基督，毫无作用(2：19)。

救赎只是耶稣基督借他的死亡与复活所获得的；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死而复活的基督，并不是天上神体中的一个，而是万有的主，所有的天使都是借着祂而创造的，一切应隶属于祂。凡与基督结合的，再不应受那些神体或权势的约束。

## 实习

壹 有关保禄在哥1：1-2：23对基督为主，在万有和天主之间重建了和平所讲的道理，以下所有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天主借基督驱散了由罪恶所产生的黑暗和混乱，又创造了新的和谐。
2. 借耶稣的死亡，人类向天主还了债。
3. 天主借基督使人成了他的所有物，并使之与自己结合。
4. 保禄称耶稣基督为「不可见的天主的肖象」，因为基督完全启示了天父。
5. 基督「是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是由于天主认领了他，以特殊的方式属天主所有。
6. 基督在末日将成为整个宇宙的主。
7. 保禄称「基督为身体——教会的头」，是告诉我们：基督是教会的主，也是教会生活和成长的根源。
8. 在基督内已成就了一个全新的创造，一个获救的宇宙，教会即是有形可见的现象。
9. 保禄否认圆满的天主性居住在耶稣基督内。
10.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亡，是象征式地向天主奉献的完美的祭品。

在这一切以上，尤该有爱德(3：1-4：6)

在本书信第二部分里(3：1-4：6)，保禄的思想集中于信仰的具体层面。保禄在本书信与其他书信中一样，很清楚地告诉我们：信仰并不只是理智上接受一切启示的真理，而是完全内在地隶属于耶稣基督为主。信仰是以自我

的选择，将整个自我投入，事奉主耶稣基督。

这种活的信德是天主的恩赐，决不能以我们自己的能力而获得；但是，若没有我们的认识与合作，天主也不赐予。我们应做好我们的一分，就是应完全变化我们的心灵和心思。这一切都指向一项深奥的奥迹：就是基督完全救赎了我们，但是我们也应与他一起工作，致使他的救赎在我们的生活中落实生效(见斐2：12-13)。

保禄时时劝勉他的读者，务要把基督借自己的死亡和复活所获得的和好付诸实行。他要我们了解我们应积极工作，使我们的救赎在我们身上成为事实。他以有力的比喻来教导这重要的一课：洗礼是死于罪恶，是重生，是按照天主肖象的创造；凡领过洗的人，都穿上了一个肖似基督的「新的自我」，应将未得救赎的自我的思想和行为，置于死地，度一个天主子女的生活。

### **读经哥3：1-11**

在许多有关道德的劝言中，保禄似乎又回到了规律的系统与旧约法律，好象没有什么区别，而对这系统，保禄宣布它已是死的(迦3；弗2：15)。但是在旧约法律与福音的要求之间，仍有重大的区别。虽然福音所要求的德行比法律的命令更大更多(玛5：20)，但并不沉重；因为保禄知道，福音有一种内在的力量是法律所没有的，就是在人心目中是使人行善的一种能力，因而保禄敢大胆地鼓励他的读者脱离罪恶，努力生活于善。耶稣基督的福音就是旧约先知，如耶肋米亚和厄则克耳等先知希望的成全。这些先知都在期待着，将来有一天，天主要亲自变化他子民的心灵，使他们能生活在服从他的旨意之中(见耶31：31-34；则36：24-28；第十三册23-24页；第十四册18-19页)。

因此，在法律要求与福音要求之间，具有很大的区别，不过，也不能忽视其中的相同处。就生活的规律来说，无论是法律或是福音，都有一个共同的目标，就是要形成一个以自己的生活来宣布天主的美善和天主的大爱的民族。天主的子民以善行以正义行事，有如天主一样，借此向别人宣示了真天主的存在，这就是保禄向他的读者所说的：他们应铲除一切种族或社会阶级上的区别(3：11)。在教会内，天主的子民都为天主的肖象所更新(3：10)。因而天主使全人类再合而为一。全人类和全受造物实际上已在伟大的和谐中，因为「只有是一切并在一切内的基督」(3：11)。

现在保禄开始描述一个有圣德生活的要素，基督徒有如天主所祝圣所爱的民族，蒙召为平安与和谐地生活在一个身体——教会内。有如在领洗时接受了一件新的白袍，他们亦应穿上各种能以促进统一与和平的德行。

### **读经哥3：12-17**

基督借他的死亡与复活赦免了我们的罪过，给我们带来了新的和谐(1：14)。他的子民就应宣布这一伟大的和好行动；他们应以宽恕别人的行为，以证明他们对仁慈宽恕的天主的信仰(3：13)。他们应以爱德的联系相结合(3：14)，并应作和平的民族，而这和平就是基督的恩赐和新和谐的标志(3：15)。他们与主结合的新生命的另一标志，就是快乐感恩的心情，这种心情渗透在他们的一切行事中。

尤其在聚会崇拜礼仪中，他们更应感谢天主，聆听圣经中基督的圣言和教导。他们无论作什么，或是教导，或是唱歌赞美天主，或是作日常生活中的任何事情，都应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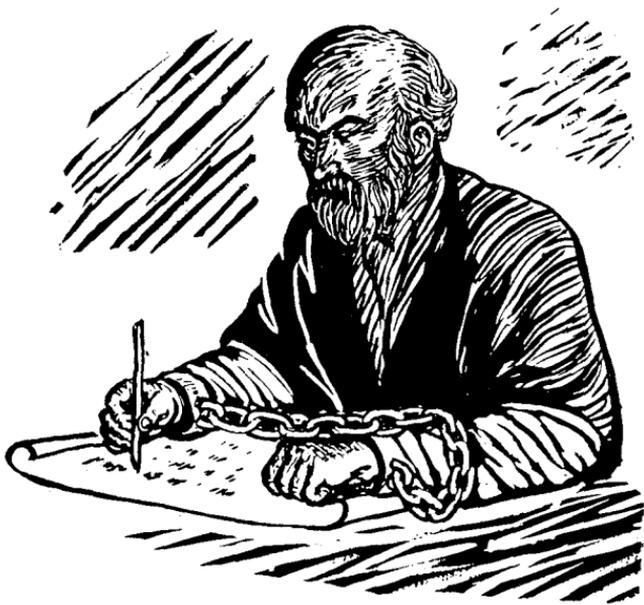
基督的名去作，就是为了基督，并偕同基督而去作。由此，他们不会不记得，一切都是借着基督，在基督内，为了天主父的光荣而创造的。

保禄在3：18-4：6一段，更具体地举出蒙救赎的天主子民的特征——爱。他把这道理应用在他的读者的各种生活情况中，在一切交往中，无论是夫妻、父子、主仆、都应按照基督在他们中所完成的新和谐态度去生活。这道理的最深层观念，就是「在基督内」已没有奴隶和自由人(3：11)，男人和女人(迦3：28)的区别。再不应有基于性别、国籍、或社会身份的区别所产生的歧视或苛待。凡蒙基督救赎的人，世界上的社会分别为他们再没有什么意义，因为众人在基督内成了一体，只向基督负责。

保禄在此并无意消除他当代的社会上的基本区别，明显的，他是要基督徒以另一种眼光来透视这问题。在基督的和好行动的光辉照耀之下，在一切交往中再有苛待或不平等是不可原谅的。

### **读经哥3：18-4：6**

保禄看出在社会上如果给人，如丈夫、父亲、主人太多的权力，为社会有很大的危险，因为这些权力多次能以妄用。所以他的注意力多数指向这些人物，努力改善这一恶习。他命令人人应彼此相亲相爱；作妻子的应服从自己的丈夫，「如在主内当行的」(18节)，就是说，犹如那些承认基督为主的人一样。作丈夫的一方面，应爱自己的妻子，不可粗鲁；子女当要服从，但为父的亦应躲避激怒他们的子女，免得他们灰心失望(20-21节)。



「我保禄亲笔问候；你们要纪念我的锁链。愿恩宠与你们同在。」(哥4：18)

保禄对主仆所说的话(3：22-4：1)，应是指向主仆都是基督徒而说的，亦应这样去了解。在这种情形之下，保禄说：在基督徒家中为奴的生活与工作的情况要比在不信者的家中好得多。

最后保禄提醒哥罗森教友，他们有义务在不信者前应为他们的信仰作证(4：5-6)；他们与外教人来往时，要时时精明、温和和明智，时时准备好，为他们讲解信仰基督的真理。

## 结束语与告别辞(4：7-18)

保禄最后以各式各样的消息作结(4：7-18)。他派遣他的同工提希苟带信前去：一方面口头报告保禄目前的情况；另一方面也是为鼓励他们。他还打发敖乃息摩一同前去，这敖乃息摩大概即是保禄致费肋孟书中所提的那个逃跑了的奴隶。以后即代他的朋友和同伴致问候辞，其中也有把福音信息传到他们中的厄帕夫辣。在这里保禄也提到「亲爱的医生路加」。路加曾陪伴保禄一路到达罗马。最后，保禄要求这封书信也要在附近的劳狄刻雅教会宣读。

## 读经哥4：7-18

### 实习

式 请将A、B、C、与下列说明相配合：

A. 法律、B. 福音、C. 法律与福音。

1. 它提供了一套道德规范的系统。
2. 它供给了使人行善的力量。
3. 它满全了众先知的希望。
4. 它是一个民族完全奉献于真天主的标志。
5. 它启示了天主的美善和正义。

叁 有关教会的使命是为实现和满全基督所造成的和谐，下列所有的说明(哥3：1-4：6)，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法律给予基督徒行善的力量。
2. 天主的子民以善行以正义行事，可向别人宣示真天主的存在。
3. 教会的成员可以按照民族或社会阶级把人加以区别。

4. 教会成为一个宽恕人的民族，便是宣布基督的和好工作。
5. 教会内的合一即是基督的爱与和平的标志。
6. 在礼仪中具有快乐感恩的心情，即是基督生活在教会的一个确实标志。
7. 「在基督内」妻子应从属丈夫，是婚姻生活的一部分。
8. 「在基督内」奴隶制度是一个可以接受的社会制度。
9. 保禄建议子女应受父母的待遇，有如平等的人一样。

## 第二篇

### 耶稣基督——教会的头(厄弗所书)

本篇题旨：叙述厄弗所书中有关基督——教会的头，给予教会的祝福和任务所讲的道理。

#### 小引

厄弗所书在许多方面，与我们刚研究过的哥书，很相类似，哥书分两部分，本书也分两部分。在第一部分内(弗1：1-3：21)，保禄教导他的读者，天主怎样以他无限的爱，爱他的子民，这爱已借他倾注在我们身上的种种祝福表现了出来。他借他所赐下的圣子的死亡与复活救赎了人类。他消除了犹太人和外邦人中间的障碍——法律，形成了一个民族，这民族的成员是由普天下各种族、各文化所召集的，天父借他圣子耶稣基督的死亡与复活，使万民得以接近他。

在第二部分里(4：1-6：24)，保禄劝勉他的读者把天主对教会所愿意的合一实现出来，并鼓励他们在日常生活中时时要尊敬基督，以真正的爱和谦虚之情，尽好家庭和社会上的义务。由此已显示出本书的教导，与哥书相同的地方了。

弗书与哥书在文笔方面也很相类似，二者都具有一种拘谨的形式，而没有一种亲密的格调，这是在熟悉的人来往信件所应有的。由这两封信看来，好象都是写给不相识的人，关于哥书，我们可以了解，因为保禄实际上没有亲自去过哥罗森。但是我们明知道，保禄与厄弗所教友一起住了至少两年(宗19：10)；那末，我们对弗书这种毫无人情味的格调怎样解释呢？在答复这一问题之前，我们需要对本书的作者与本书的收信人，作一简单的讨论。

有许多具有资格的学者，认为弗书并非出于保禄的手笔。有许多理由可以支持这一意见，但我们无意讨论这一问题。如果弗书不是出于保禄，也当承认，应出于很熟悉保禄思想的人，或者即是他的近身同伴（见第卅四册5-6页）。不过，对于弗书的作者问题，辩论的双方都没有决定性的定论。为简单起见，我们讨论此书，以它为出于保禄的手笔，因为本书作者实在有意把宗徒的思想与反省描写出来（弗1：1；3：1）。

对本书的作者问题虽有很多的意见，但大家几乎一致地认为本书是一封「公函」。换句话说，本书并非特别写给厄弗所教友的，而是有意写给许多教会团体的。虽然传统上认为此书是写给厄弗所教友的，但希腊原文却没有厄弗所的名称，或有，则加一括号。这样也可容易解释，在本书信中为甚么没有提到私人的消息和个人的心境，亲密的格调，以及特别的道理与指示等等。

我们曾提及在本书与哥书之间有些相类似的地方，但也有些值得提及的区别。这区别是在语气方面。哥书有如我们所看过的，是匆匆写成的，以应付具有危险性的异端趋势，所以语气特别急促，具有火药气味，而弗书则是在平静深思的心态中写成的。更好说是默想，是反省，而不是反击，哥与弗的关系正好象迦与罗的关系。一封是面对危机快速而强烈的答复；一封是平静沉思对同一主题的展示（见第卅六册1页）。

#### 各种属神的祝福（1：1-2：10）

保禄在致候辞后（1：1-2），即刻进入了「颂赞的祷词」，这篇祷词是一首庄严的诗歌，赞颂圣父——爱的天主向他的子民倾注了各种祝福（1：3-14）。当我们读这篇

伟大的诗歌时，我们会感觉到作者已神游于天，他没法尽力寻找一些词句，来表达他的高超神见。他思想的奔腾，想象的涌现，使他甚至喘不过气来，这尤其可在希腊原文中见到，因为按希腊原文，这首诗歌只是一个句子，作者从头到尾从未停过。

本诗第一节即道出本诗的主题：「愿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天主和父受赞美！他在天上，在基督内，以各种属神的祝福，祝福了我们。」(1：3)「愿天主受赞美」一句，是承认并颂扬天主是一切美善，一切恩惠的根源。是天主以生命祝福了他所创造的一切(创1：28；3：21；4：15；9：1)。祝福了亚巴郎，并恩许他将要成名，借他使万民得到祝福(创12：2)。是天主将选民由埃及救出，赐与盟约、法律和福地：这一切都是出于天主的祝福，并且先知还预言了天主将要赐与他子民的祝福，远越过他们至今所接受的祝福(如则36：24-38)。

保禄以无限的喜乐来赞美天主，感谢天主，因为天主奇妙地完成了这些恩许。圣父以崭新的、决定性的方式祝福了他的子民，就是给他们赐下了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借着祂，各种祝福现在都是属于他们的。

全诗都是这第一节的开展：它提及圣父以八种特别的方式，借基督祝福了教会。为了帮助读者欣赏这首壮丽的诗歌，我们建议你尽量先写下你自己所找到的一些祝福。

**读经弗1：3-14**

## 实习

肆 请列出保禄在本诗中所提及的八种祝福(弗1：3-14)。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七、
- 八、

「他在天上，在基督内，以各种属神的祝福……。」(1：3)天主在基督内所赐的祝福，在各方面都是丰厚的。「在天上」，说出祝福的来源与目标，因为祝福是来自天主，使教会与基督一起住在天上(见2：6)；所以教会同时是地上的，也是天上的团体。

圣父的祝福首先在于天主由永远即召选了他的子民——教会(4节)。在天主与人类相处的历史中，天主时时表现出自己是主宰，自由地召选某一人或者某一族(见第五册15-16页，第卅三册12页)。他的召选并非基于人的功行(弗2：8-10；申7：6-8)，而是来自不可揣测的天主的旨意。虽然我们不知道，为甚么天主召选这一人或这一族，而不召选别人别族的原因；但是我们确实知道天主召选他们的目标，就是天主要为自己形成一个民族，要这民族为「圣洁无瑕疵的」(1：4b)，并且他要借这一民族把他的美善启示给全世界。

天主「于创世以前，在基督内，已拣选了我们。」(1：4a)(注：耶稣基督的位格是天主的而永恒的位格；他是天主圣三中的第二位。在这首赞美歌里，「耶稣基督」是「降生的」天主子在世上的名字，现在以诗体的文笔，应用在「先存的」天主子身上。保禄在此无意要我们了解，「降生成人」由永远即已成就。)犹如基督由永远即与圣父同在，而教会是借基督而存在的；那末，教会也即由永远在圣父的计划里。当基督来到世界上，降生成人，把所预许的祝福落实在信友身上。我们犹如他特选的子民，蒙召为圣洁的，为充满爱的。我们由此已被安置在一条新路上：从此我们无论说甚么和作甚么，都应「在基督内」(弗5：20；哥3：16，17)。我们现今在基督内并借着基督蒙召选，我们就应为了他的光荣，生活在他内。

「(天主)预定了我们借着耶稣基督获得义子的名分。」(1：5)耶稣基督是天主的唯一钟爱之子，我们在他内也成了圣父的义子。圣父将无限的爱与祝福倾注在他圣子身上，我们虽不堪当，但在他内也蒙受了同样的爱和祝福。我们是在「子」内的子女，是在「钟爱者」内的钟爱者。

这一切都是「为颂扬他恩宠的光荣，这恩宠是他在自己的爱子内赐与我们的。」(1：6)圣父借基督使我们分享了他丰富的恩宠，就是光荣了自己。所以教会存在的目的，就是世界认识天主，光荣天主，并吸引众人进入与天主永远生活的光荣中。

「我们在他的爱子内，借他爱子的血，获得了救赎，罪过的赦免。」(1：7)借天主的恩宠，借他圣子的死亡，我们由罪恶的奴役之中解放了出来(关于「救赎」见本册6

页)。

天主的奇妙计划，不但包括了我们每人的得救，而且远而过之，要「使天上和地上的万有，总归于基督元首。」(1：10)关于这一思想，在解释哥1：15-20的「基督颂」内已经研究过。圣父借基督的死亡与复活已满全了众先知的希望，使因人类的罪恶所破坏的大和谐又重建起来。基督就是万有合一与和谐的根源，因为他已被立为上天下的主(宗2：36)，万有都在基督之内合而为一，我们应以信德来接受，因为是属于「奥秘」的事(1：9)。万有都统归于基督已是目前的事实，不过我们仍渴望着、期待着，它完全的实现(弗1：14；罗8：18-25)。现在已成事实，不过「尚未圆满」。基督已掌握一切；他是头，他借他的身体——教会正在使万有统归于一。

在新的伟大和谐中，我们的作者所最关心的一点，就是犹太人与外邦人在教会内的合一：「我们这些首先在默西亚(基督)内怀着希望的人」(犹太人)，和「你们一听到了真理的话便信从了的人」(外邦人)，信德的恩赐和得救的希望都赐给了每一个人，都合而为一，因为凡接受了信德恩赐的人，就是「受了恩许圣神的印证；这圣神就是我们得嗣业的保证。」(1：14)「保证」按希腊原文为「抵押」，意即先付出一部份，以作将来全部付清的保证。在领洗时所领受的圣神的印证(神印)，就是天主将使他忠信了子民，进入圆满光荣之中的保证。

这首优美的诗歌，我们方才不过仅仅地开发了一点其中蕴藏的宝藏，给我们提供了全书信的网要。在1：6-7保禄说到人类的救赎，罪过的赦免，在2：1-10再提及同样的思想。在1：12-13所提及的犹太人与外邦人的和好，在

2：11-3：13再予以讨论。基督是万有的元首或中心这一主题(1：10)，在全书中逐步展开，尤其1：15-23一段，我们蒙召为圣，为成全，作天主的子女(1：4)，在本书第二部分(4：1-6：24)，予以详细的讲解。

所以，本诗给我们介绍了厄弗所全书的重要主题。正确地了解了这开始的一段，能以帮助我们去了解全书。反过来说：我们继续研读本书的其余部分，使我们对这一段的深意，更渐趋明朗。

在1：15-23一段，保禄为读者祈祷，一方面为他们感谢天主，另一方面，求天主赏赐他们神恩，光照他们，使他们真正认识天主，认清自己在天主的伟大的计划中所具有的最后目标，并且使他们能以体验到天主所赐与的生命的德能，因为这德能目前已施展在信友之中。

### **读经弗1：15-23**

保禄所提及的「智慧和启示的神恩」，远超过理智的认识和了解。这里所提及的智慧含有希伯来人所用的「认识」一词的意义(见第十一册26页；第卅三册19页)。是一种由经验而来的深切的意识。保禄为了解释这一表达方式，特别说出：「天主把智慧和启示的神恩，赐与你们，好使你们认识他(天主)。」(1：17)保禄在此所提及的「认识」主，是指示一种深切地信服天主的爱，深切地意识到天主真是我们的父亲，他是一切美善的根源(3：14-21)。保禄为了再进一步发挥这种「认识」的意义，他特别为他的读者祈祷，求天主使他们「认识」他们蒙召的希望和许给他们的丰富的嗣业(18节)，以及天主在他们中所施展的德能多末伟大(19节)。这最后一点更增加了「智慧和启示神恩」的深意。

现在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出：保禄为读者所祈求的「认识」，又远越过对圣父的爱的体验；而是直接体验到天主自己的德能，而这德能在信友的心中，实在是强而有力，具有实效的。由此看来，保禄所说的「智慧和启示的神恩」，除了在理智上了解的要素外，更包含一种心灵上所感受所意识到的认识。最后，这种「智慧和启示的神恩」，有如明智之德，不但包括对天主的认识，而且具有能力来实践天主的旨意。

这种赐予信友的神力，也就是使基督由死者中复活起来的神力，也就是使他坐在圣父的右边，统治万有的神力（1：20-23）。

圣父「将万有置于他的脚下。」（22节）所以基督是所有天使的主宰，是整个宇宙的元首。但是教会特别隶属于他，因为教会是他的身体，教会是由他所滋养，所领导，所支撑，教会充满了基督的临在，基督就是借着她将自己启示于世界。「他在教会内作至上的元首，这教会就是基督的身体，就是在一切内充满一切者的圆满。」（1：22-23）基督是借教会充满了整个宇宙。

信友既是教会的一份子，接受了天主的祝福，他具有一种新的身份，新的光荣，这是保禄在下一段所讲述的（2：1-10）。保禄教导他的读者有关在基督内的新生活，便与他们受洗前的生活作一强烈的对比。保禄按他当代的思想方式和语言，说魔鬼和其他恶神居住在天地之间（「空中」），并对地上的人类具有影响力。按这种看法，凡拒绝承认天主与服从天主的人，都属魔鬼的统治之下。他们使这些人成为肉情的奴隶，使他们只追随低级的本能和卑鄙的观念。这些人绝不能逃出恶势力的掌握，但是天主

仁慈地把他们由罪恶和死亡的掌握之中拯救了出来，使他们在基督内得到新的生命，过一个新的生活。

### 读经弗2：1-10

信友在受洗前对天主来说是死的；他们精神的死亡，表现在「顺从空中权能的首领」(2：2)，生活在罪恶中。如今他们得到了新的生命，完全是出于天主的白白恩赐，这恩赐实在是丰富的。

信友的生活是与基督紧密相连的，因为基督是我们的头。天主不但赐与我们新的生命，而且也使我们与基督一起住在天上(6节；见1：20)。这形式虽然神秘，但的确是实在的，我们已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主的右边。但是决不可忘记：这一切纯是天主的恩赐；人决没有可夸口之处(9节)，因为连我们的功行，也是天主的大能在我们内工作的效果(10节)。

### 实习

伍 下列有关赐与教会各种祝福的说明，选出最好的词句(弗1：3-14)：

1. 保禄描述赐与教会的祝福是「属神的」和「天上的」(1：3)，因为：
  - 一、是在神性方面体验到的，而不是具体方面。
  - 二、天主是这些祝福的根源和目标。
  - 三、是借天使为中介赐与人类的。
2. 保禄说天主的和好计划是一个「奥秘」(1：9)，因为：
  - 一、在现世已成事实，我们还应期待圆满的实践。
  - 二、我们不能了解。
  - 三、只是来世的事实。

3. 天主拣选教会的目标是为形成一个民族，他们应：

- 一、正式地崇拜天主。
- 二、将天主的美善启示与世界。
- 三、救赎人类。

4. 借着基督我们成了：

- 一、分享基督统治万有权利的人。
- 二、一个无罪的子民。
- 三、天主的义子。

陆 请由下列的句子中，选出不包括在保禄所说的那句「智慧和启示的神恩」的意义中的句子(弗1：17)：

- 1. 对天主的爱的深切意识。
- 2. 对天主为人类的计划的理智上的认识。
- 3. 体验天主的德能。
- 4. 具有神秘经验的能力。
- 5. 具有履行天主旨意的能力。

**他是我们的和平(2：11-3：21)**

在这一大段中，保禄在反省基督以自己的死亡和复活所完成的「和好」的重要的一面：即使以前两个相敌的民族，即犹太人和外邦人，给他们合而为一。保禄在2：11-22一段，直接向外邦基督徒发言，告诉他们要特别感谢天主，因为他们也获得了天主救援的恩赐。本来他们不是天主的选民，与许诺给以色列人的基督无缘；他们也没有盟约也没有预许，不似以色列人一样；因此他们没有希望的基础，好似天主把他们完全放弃了一样。但是现在借基督的死亡与复活已与基督结合，因而也获得了以色列人所有的希望，天主也把他们包括在自己的恩许中，天主并没有把他们合并到旧以色列中，反而使他们成为他的新选

民——教会。借着信仰和洗礼，他们与信仰基督的犹太人联合了在一起。以前不能相合的两个民族，如今在基督元首之下形成了一个身体。

### 读经弗2：11-22

基督是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和平，在他的身体——教会中应验了先知依撒意亚的话：「平安、平安归于远近的人……上主说。」（依57：18；弗2：17）在基督来临以前，法律好似一道敌对的墙壁，把人分成两群，象耶路撒冷圣殿的墙壁，把外邦人与犹太人分离一样（见第廿三册3-4页）。现在借基督的死亡与复活，法律已被废除（2：15）。敌对的墙壁已被拆除；由此万民都可在一个圣神内走向圣父座前（2：18；3：12）。外邦人现在已是天主选民的正式成员，已是天主家庭的正式成员（2：19-22）。

保禄在本段中也承认犹太选民具有特殊的地位，说明教会是植根于以色列的。但保禄同时也清楚说出：教会是一个新的受造物，远超过旧的以色列。教会是基督的活身体，是天主的圣殿，在基督内结合在一起，并由圣神赐与生命。由此看来，教会不但反射了天主圣三的奥迹，并且也实在参与了天主圣三的奥迹。

保禄在3：1-13继续讨论外邦人在天主计划中的地位，并对他向外邦人传报喜讯的使命作反省。他蒙召传报福音完全是出于天主的恩赐，他虽自觉不堪当，但靠天主的恩宠，他努力尽了这一使命。

保禄以一首美妙的祷词，结束了本书的第一部分。在这祷词中，保禄把他有关天主对教会的奥秘计划所讲的道理的重点作了一个综合。他朝拜万有的创造者圣父，并祈求他坚强他忠实的选民，赐予他们能以了解他的计划，并

引领他们达到生命的最终目的——永远与圣父同在。

**读经弗3：14-21**

「并使基督因着你们的信德，住在你们心中。」(3：17)基督临在于信友的心中，亲自领导他们得以领悟基督的爱，并在爱德上根深蒂固。如此他们得以对天主的计划认识得更深。这计划是包括万有的，由这更深的认识或了解，得以更深地意识到基督的爱是如何的丰盛，如何「远超人所能知的。」(3：19)。

保禄的祷词，以赞颂一切祝福的根源，充满光荣的天主作结：「愿他在教会内并在基督内，获享光荣。」(3：21)万民都应承认并赞颂天主的光荣，但教友更应特别视为自己恒常的任务。教会在基督内，并借着她的头基督，把真天主启示给别人，就是光荣天主。

**实习**

柒 有关教会是由犹太人和外邦人组成的天主的选民，下列所有的说明，是或非，请一一指出(弗2：11-3：13)：

1. 基督是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和平。
2. 保禄坚持法律在外邦基督徒生活中的重要。
3. 保禄否认犹太人在救赎计划中具有特殊的地位。
4. 教会是基督的身体。
5. 教会反射出天主圣三的奥迹。
6. 外邦人现在已合并于旧以色列中。
7. 保禄受委派特别向犹太人宣讲的任务。

**在真理和爱德中行事(4：1-6：9)**

保禄在本书第二部分，讨论一些他在前部分所讲的道理的实践问题。他教导了我们：天主已借基督重建了和

谐，现在他声称教会必需借自己成员的合一，成为这一和谐的活生生的标记(4：1-16)。信友蒙召为圣，为无瑕可指的(1：4)，那末便应放弃一切罪恶(4：17-5：20)。基督徒尤其应把他们获得救赎的实效，在社会的交往中，如夫妻、父子、主仆等关系中，实践出来(5：21-6：9)，因为保禄在这部分的劝导与哥罗森书第二部分的教导大致相同，我们已在该部分讨论过(见本册9-11页)，所以这里的解释很为简略。

在你要读的这段经文里，保禄写出了一些为保持教会的合一所需要的金科玉律(4：1-6)，并解释为甚么在具有各种不同的神恩与职务中，需要协调的合作(7-16节)。保禄在此，有如在他所有的书信中一样，鼓励他的读者为合一而工作；因为教会的合一既是天主的恩赐，那末，教会中的每一份子，都应尽力去维持。

#### **读经4：1-16**

信友能以谦逊、温和、忍耐诸德创作联系，以保持教会的合一(1-3节)。由天主一方面，天主为教会提供了许多联系，保禄在4-6节一一列上。「只有一个主，一个信德，一个洗礼。」(5节)这句话好似是初期教会所用的一句口号，以别于其他的宗教；因为其他的宗教多数接受「许多主」，基督徒在受洗时，只宣信一个主耶稣基督；众人都借同一的洗礼，参与了一个身体——教会。

教会的合一并不要求信友应完全一律；教会的合一在于各种不同的神恩和职务之中，一切神恩都是圣父借基督之所赐，一切都是为了教会的利益。这些神恩和职务都是为建树基督的身体，并使各肢体成长，直达天主所愿意的完美(7-16节)。

保禄继续劝勉读者生活行事务要按照天主的旨意，行善立功，避免那些不认识天主的人所有恶习(4：17-5：20)。以后即讨论基督徒在社交中的生活(5：21-6：9)；犹如在哥3：18-19，保禄在此也说：妻子应该服从丈夫，丈夫应该善待妻子；不过，保禄在此充分地道出了理由，说出为甚么基督徒夫妻的关系，与世界普遍所认为的关系之不同。

### **读经弗5：21-33**

夫妻的关系是基督与教会之间的关系的象征和标志；犹如教会应服从基督，妻子也应如此服从丈夫；教会隶属于基督并非被强逼的，而是隶属于他，有如他的身体，以自由与爱来服从他，有如基督爱教会，甚至为教会牺牲了自己的生命；犹如基督怎样养育教会，圣化教会，丈夫应爱妻子有如爱自己的身体，予以照顾，予以爱护；丈夫与妻子不求私爱，只求对方的幸福。

保禄在最后的劝语中，要读者提高警觉，提防那由看不见的仇敌而来的四方八面的危机，这些恶鬼尽力设法破坏天主在他们中的工作。保禄利用了战争为比喻，警告读者要在主内做坚强的人。最后以热切的问候向众人道别，结束了此书。

### **读经弗6：10-24**

## 实习

捌 下列有关基督身体的合一所有的说明，犹如弗4：

1-16所描述的，是或非，请一一指出：

1. 保禄教导：合一是天主的恩赐。
2. 保禄教导：合一并不靠各成员的努力。
3. 教会内的真正合一，要求信友完全一律。
4. 真正的合一要求教会中的每一份子，要利用各种不同的神恩。
5. 如果教会的成员具有谦逊、温良和忍耐诸德，才能达致教会的合一。
6. 合一要求承认教会内每一份子都分享同等的天主的恩宠。
7. 众人都受了同一的洗礼，参与了一个身体——教会。

## 实习答案

壹 1. 是

2. 非

3. 是

4. 是

5. 非

6. 非

7. 是

8. 是

9. 非

10. 非

貳 1. C

2. B

3. B

4. C

5. C

參 1. 非

2. 是

3. 非

4. 是

5. 是

6. 是

7. 非

8. 非

9. 非

肆 你的答复要包括下列的意思：

- 一、 圣父拣选了我们成为圣洁的(1：4)
- 二、 他预定了我们成为他的义子(1：5)
- 三、 他白白地将恩宠赐与我们(1：6)
- 四、 他借罪过的赦免拯救了我们(1：7)
- 五、 他把使万有总归于基督的计划启示了给我们(1：9-10)
- 六、 他把信德的恩宠赐给了犹太人(1：11-12)
- 七、 他把信德的恩宠赐给了外邦人(1：13)
- 八、 他赐给我们圣神，作为我们完全得救的保证(1：14)

伍 1. 二

2. 一

3. 二

4. 三

陆 4.

柒 1. 是

2. 非

3. 非

4. 是

5. 是

6. 非

7. 非

捌 1. 是

2. 非

3. 非

4. 是

5. 是
6. 非
7. 是

## 自行测验

壹 在哥1：15-20的「基督颂」里，称基督为万有的主，天主借着他使万有与自己重归于好。请将B栏的解释与A栏的经文相配合。A栏每项只能有一个答案，B栏每一项，如果使用，只能用一次。

### A、经文

1. 「他是不可见的天主的肖象。」(哥1：15a)
2. 「他是一切受造物的首生者。」(哥1：15b)
3. 「他是身体——教会的头。」(1：18a)
4. 「他是元始，是死者中的首生者。」(哥1：18b)

### B、解释

- 一、基督是主，也是他新选民的生命之根源。
- 二、基督带来了新的受造物，教会就是这新受造物有形可见的现象。
- 三、基督使人类与天主重归于好。
- 四、基督是全自然界的主宰。
- 五、基督完全启示了圣父。

贰 保禄在哥3：1-4：6向哥罗森教友的劝言，是基于启示。这启示说明在基督内又重建起创1-2章所描述的大和谐(见第一册)。请将下列经文与A、B、C相配合：

A、人与大地之间的和谐。

B、人与人之间的和谐。

C、人与天主之间的和谐。

1. 「你们要致死……恶欲，尤其贪婪。」(3：5)
2. 「要彼此担待。」(3：13a)
3. 「互相宽恕。」(3：13b)

4. 「以圣咏、诗词和属神的歌曲，歌颂天主。」(3：16)
5. 「你们该有感恩之心。」(3：15)
6. 「作丈夫的，应该爱妻子。」(3：19)
7. 「作子女的，应该事事听从父母。」(3：20)
8. 「作主人的，要以正义公平对待奴仆。」(4：1)
9. 你们要恒心祈祷。」(4：2)

叁 下列有关保禄所描述的赐与教会的祝福，所有的说明(弗1：3-14)，是或者非，请一一指出：

1. 圣父的最大祝福是赐下他的圣子耶稣基督。
2. 天主拣选教会是为有一个值得他爱的民族。
3. 天主救赎的恩宠，主要是为个人的利益。
4. 借基督所启示的大「奥迹」，就是天主使万有归于和谐的计划。
5. 所赐下的圣神是我们得救的保证。
6. 赐与信友的神力，与使耶稣由死者中复活的天主的能力不同。
7. 借着教会基督充满了整个宇宙。
8. 天主拣选的人成为教会的成员，是因了他们的功行。

肆 由下列句子中，选出最好的句子，以说明保禄为甚么劝勉基督徒生活在和谐之中。

1. 为了良好的秩序。
2. 为了道理的一致。
3. 以作基督所带来的和好的标志。
4. 以作他们圣德的标志。

伍 保禄在弗5：21-33说：做基督徒夫妻的应：

1. 常常彼此让步。
2. 避免争吵。
3. 彼此实行无私的爱。
4. 让丈夫有决定权。

陆 保禄在弗5：21-33一段，将基督徒婚姻视作基督与教会之间的关系标记，因为：

1. 丈夫对妻子有完全的主权。
2. 基督徒婚姻供给双方成长的机会。
3. 做基督徒夫妻的之与社会，正与教会之与世界相同。
4. 夫妻之间的结合要求牺牲自己的爱。

## 自行测验答案

壹 1. 五

2. 四

3. 一

4. 二

貳 1. A

注：对富有思想的读者：每一项好似都有关系，不过，在此只限于我们问题的目标。

2. B

3. B

4. C

5. C

6. B

7. B

8. B

9. C

参 1. 是

2. 非

3. 非

4. 是

5. 是

6. 非

7. 是

8. 非

肆 3.

伍 3.

陆 4.

## 向读经小组的建议

- 一、按照创1-3章所记述的大和谐的失落(见第一册)，来讨论保禄在哥罗森与厄弗所二书描述的这大和谐的重建。
- 二、保禄在哥罗森与厄弗所二书内宣称耶稣为万有的主；天上地上的一切现在都与天主合而为一。这一思想为生活在现代科学发达的社会里的基督徒，有甚么关系。请予讨论。
- 三、保禄在厄弗所书中以基督与他的身体教会的关系，作基督徒婚姻的模范。这一比喻为教会和今天基督徒的婚姻，含有甚么意义。请予讨论。

信仰旅程 第六本 保祿书信

(全书七本)

JOURNEY OF FAITH: originally published by  
Guided Study Programs in the Catholic Faith, a di-  
vision of the Divine Word International Centre of  
Religious Education. 1978 (Canada)

译者：思高圣经学会

出版者：生命意义出版社

通讯处：香港西营盘邮政信箱五〇三八四号

一九九一年出版

Cum Approbatione Ecclesiastica

请为本书之捐献人及发行人祈祷

